



海通恆信國際融資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Haitong Unitrust International Financial Leasing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905

2021 年度報告



目錄

公司簡介	2
公司資料	3
財務概要	5
董事長致辭	10
總經理致辭	13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16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情況	71
企業管治報告	81
董事會報告	106
監事會報告	125
釋義	130
技術詞彙	133
獨立核數師報告	134

本報告分別以中英文兩種文字編製，在對本報告(除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報告外)的理解發生歧義時，以中文文本為準；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報告以英文文本為準。

公司簡介

本集團是一家穩健發展的中國大型融資租賃公司，是中國領先的證券公司海通證券唯一的租賃平台和重要的戰略板塊。公司為眾多行業的客戶提供以客戶需求為導向的、綜合的金融服務，致力於成為引領行業新格局、具有資本市場特色的融資租賃公司。

多年以來，本集團圍繞金融服務實體經濟的主線，把握中國經濟深化轉型的重大機遇，秉持「跨界思維、創新驅動、對內優術、對外取勢」的經營方針，踐行「一大一小」的客戶發展戰略，推進「專業化、集團化、國際化、數字化」的長遠目標建設，為大中型企業、小微企業及個人等廣泛客戶提供定制化的服務。我們堅持投行思維，通過加強與母公司、金融同業、產業生態圈等合作夥伴的協同合作與跨界聯動，向先進製造、交通物流、城市公用、能源環保、工程建設、文化旅遊、醫療健康等領域的客戶提供綜合的金融服務，形成了獨具券商特色的資源與資產協調配置、規模與收益均衡增長的發展優勢。

本集團總部設在上海，總部設立了公共服務業務總部、建築建設業務總部、先進製造事業部、數字環保事業部、醫療健康事業部、資產交易及結構化融資部和項目管理事業部七大業務部門，並在各地設立了17家分公司；同時，公司在香港、天津及上海等地設立了多家附屬公司。通過踐行「一體兩翼」的業務發展戰略，我們在境內外實現了廣泛的市場區域及客戶覆蓋，分支機構逐漸形成屬地化經營特色。

於2019年6月3日，本公司正式在香港聯交所主板掛牌上市，成為中國境內首家上市的券商背景融資租賃公司。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丁學清先生(董事長)
周劍麗女士

非執行董事

任澎先生
哈爾曼女士
李川先生
吳淑琨先生
張少華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蔣玉林先生
姚峰先生
曾慶生先生
胡一威先生
嚴立新先生

董事會審計委員會

曾慶生先生(主任)
張少華先生
嚴立新先生

董事會提名委員會

蔣玉林先生(主任)
任澎先生
胡一威先生

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蔣玉林先生(主任)
吳淑琨先生
姚峰先生
曾慶生先生

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

嚴立新先生(主任)
丁學清先生
張少華先生
姚峰先生

董事會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

丁學清先生(主任)
哈爾曼女士
周劍麗女士
嚴立新先生

監事會

周陶女士(主席)^(註)
陳新計先生
胡章明先生

聯席公司秘書

傳達先生
蘇淑儀女士(ACG, ACS)

授權代表

丁學清先生
蘇淑儀女士(ACG, ACS)

^(註) 周陶女士已提出辭任本公司第二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及監事會主席職務，其辭任自本公司股東大會選舉新監事後生效，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3月6日的公告。

法律顧問

關於香港法律

達維律師事務所

香港

遮打道3A號

香港會所大廈18樓

關於中國法律

嘉源律師事務所

中國

北京

西城區復興門內大街158號

遠洋大廈F408室

核數師

德勤會計師事務所

(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和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德勤會計師事務所」)

國內會計師事務所

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

中國上海市

延安東路222號

外灘中心30樓

國際會計師事務所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

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一座35樓

H股證券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1712-1716號舖

註冊地址

中國

上海市

黃浦區

中山南路599號

總部及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上海市

黃浦區

中山南路599號

海通恆信大廈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248號

大新金融中心40樓

公司網址

<http://www.utfinancing.com>

股份代號

1905

上市日期

2019年6月3日

財務概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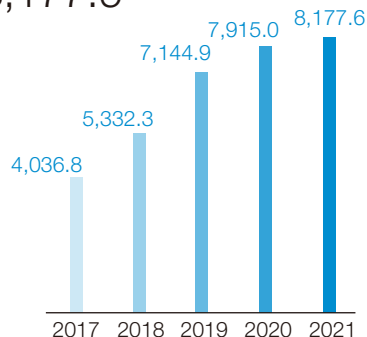
1. 核心財務數據概覽圖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收入總額

人民幣百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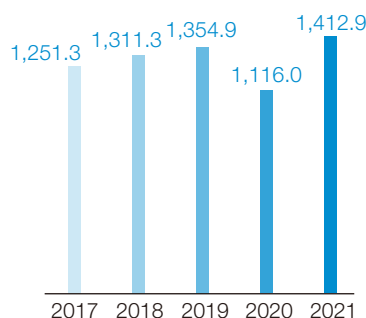
8,177.6



年度溢利

人民幣百萬元

1,412.9



基本每股收益

人民幣元/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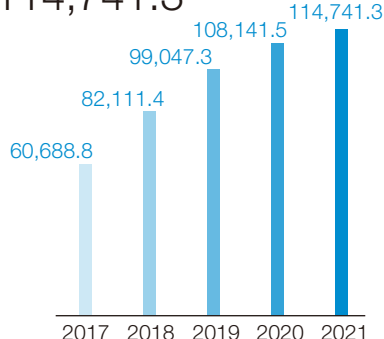
0.16

截至2021年12月31日

資產總額

人民幣百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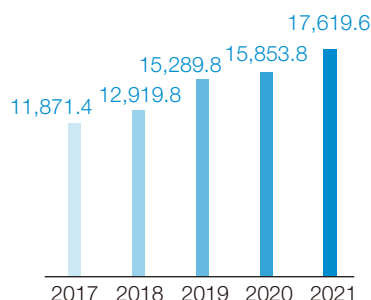
114,741.3



權益總額

人民幣百萬元

17,619.6



每股淨資產

人民幣元/股

1.84

淨利息收益率

2020年度

3.17%

2021年度

3.30%

生息資產平均收益率

2020年度

7.03%

2021年度

6.79%

淨利差

2020年度

2.69%

2021年度

2.86%

加權平均淨資產回報率

2020年度

7.45%

2021年度

8.91%

資產負債率

截至2020年
12月31日

85.34%

截至2021年
12月31日

84.64%

不良資產率

截至2020年
12月31日

1.10%

截至2021年
12月31日

1.07%

2. 簡明合併損益表

下表概述我們所示期間的經營業績：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收入總額	8,177.6	7,915.0	7,144.9	5,332.3	4,036.8
收入總額及其他收入、 收益或損失	8,953.2	8,545.1	7,449.0	5,565.4	4,287.7
利息支出	(3,527.8)	(3,676.1)	(3,331.3)	(2,316.3)	(1,524.2)
支出總額	(7,021.6)	(7,056.9)	(5,647.9)	(3,810.0)	(2,638.4)
除所得稅前溢利	1,931.6	1,488.2	1,801.1	1,755.3	1,649.3
所得稅費用	(518.7)	(372.2)	(446.2)	(444.1)	(398.1)
年度溢利	1,412.9	1,116.0	1,354.9	1,311.3	1,251.3
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 每股收益(人民幣元/股)					
— 基本	0.16	0.13	0.16	0.17	0.17
— 稀釋	不適用	不適用	0.16	不適用	不適用
盈利能力指標					
平均資產回報率 ⁽¹⁾	1.27%	1.08%	1.50%	1.84%	2.35%
加權平均淨資產回報率 ⁽²⁾	8.91%	7.45%	9.92%	11.49%	12.10%
成本收入比率 ⁽³⁾	13.02%	10.93%	10.78%	11.52%	10.85%
稅前撥備前利潤率 ⁽⁴⁾	45.61%	43.16%	43.24%	47.27%	55.55%
淨利潤率 ⁽⁵⁾	17.28%	14.10%	18.96%	24.59%	31.00%
資產盈利能力指標					
生息資產平均收益率 ⁽⁶⁾	6.79%	7.03%	7.23%	6.66%	6.42%
其中：融資租賃業務 ⁽⁷⁾	6.96%	7.36%	7.54%	6.83%	6.63%
計息負債平均付息率 ⁽⁸⁾	3.93%	4.34%	4.58%	4.66%	4.41%
淨利差 ⁽⁹⁾	2.86%	2.69%	2.65%	2.01%	2.02%
淨利息收益率 ⁽¹⁰⁾	3.30%	3.17%	3.17%	3.16%	3.31%

財務概要

3. 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

下表概述我們截至所示日期的綜合財務狀況概要：

	2021年	截至12月31日			2017年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非流動資產	52,874.0	52,279.2	47,897.8	38,638.6	28,526.8
融資租賃業務應收款 ^(註1)	42,792.0	40,883.6	37,934.9	30,824.7	22,212.6
物業及設備	5,463.2	7,154.2	4,730.0	4,217.4	1,578.2
流動資產	61,867.3	55,862.3	51,149.5	43,472.8	32,162.0
融資租賃業務應收款 ^(註1)	45,768.6	42,742.3	36,950.4	30,828.0	21,323.5
資產總額	114,741.3	108,141.5	99,047.3	82,111.4	60,688.8
流動負債	57,562.4	48,362.6	46,183.7	35,083.0	24,338.7
借款	25,584.2	22,205.2	19,660.8	18,162.1	15,116.2
應付債券	22,989.5	18,408.9	20,114.2	12,856.9	6,074.4
權益總額	17,619.6	15,853.8	15,289.8	12,919.8	11,871.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之權益					
— 普通股股東	15,151.4	14,278.3	14,035.9	11,187.8	10,191.4
— 其他權益工具持有人	2,384.5	1,523.8	1,237.2	1,237.0	1,235.3
非控制權益	83.7	51.7	16.7	495.0	444.7
非流動負債	39,559.3	43,925.1	37,573.8	34,108.6	24,478.7
借款	18,145.2	21,796.4	18,096.4	12,836.5	9,691.6
應付債券	14,865.4	13,951.1	11,332.8	14,594.8	9,970.0

	截至12月31日				
	2021年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每股淨資產					
(人民幣元/股)	1.84	1.73	1.70	1.60	1.46
償債能力指標					
資產負債率 ⁽¹¹⁾	84.64%	85.34%	84.56%	84.27%	80.44%
負債比率 ⁽¹²⁾	463.03%	481.66%	452.62%	452.41%	344.12%
資產質量指標					
不良資產率 ⁽¹³⁾	1.07%	1.10%	1.08%	0.94%	0.93%
不良資產撥備覆蓋率 ⁽¹⁴⁾	258.80%	255.16%	265.19%	339.05%	335.92%

註1： 融資租賃業務應收款包括應收融資租賃款和售後回租安排的應收款項。

- (1) 將年度溢利除以年初及年末資產總額平均餘額計算。
- (2) 普通股股東應佔年度溢利/(期初普通股股東應佔權益+普通股股東應佔年度溢利/2+報告期發行新股或債轉股新增的、歸屬於普通股股東的應佔權益總額*新增權益總額次月起至報告期期末的月份數/報告期月份數-報告期回購或現金分紅等減少的、歸屬於普通股股東的應佔權益總額*減少權益總額次月起至報告期期末的月份數/報告期月份數)。
- (3) 將折舊與攤銷(不含經營租賃業務飛機的折舊與攤銷)、員工成本和其他經營管理相關支出的總和除以收入總額及其他收入、收益或損失計算。
- (4) 將除所得稅前撥備前溢利除以收入總額計算。
- (5) 將年度溢利除以收入總額計算。
- (6) 按照利息收入除以生息資產平均餘額計算。利息收入為(i)融資租賃業務收入；(ii)保理利息收入；及(iii)委託貸款及其他貸款利息收入之總和。生息資產包括融資租賃業務應收款、應收保理款、委託貸款及其他貸款(不含經營租賃等其他業務有關的資產)。平均餘額計算基準為上年末、本年中及本年末的餘額。在本報告中，上述計算所用生息資產餘額指融資租賃業務應收款、應收保理款、委託貸款及其他貸款扣除減值損失準備前的餘額。
- (7) 按照融資租賃業務收入除以融資租賃業務應收款平均餘額計算。融資租賃業務應收款平均餘額為截至上年末、本年中及本年末的融資租賃業務應收款扣除減值損失準備前的平均餘額。

財務概要

- (8) 按照利息支出除以計息負債平均餘額計算。計息負債包括借款、應付債券、業務保證金及應付票據，但不包括經營租賃等其他業務有關的計息負債。平均餘額計算基準為上年末、本年中及本年末的結餘。在本報告中，上述計算所用借款及應付債券餘額指有關借款及應付債券的剩餘本金。
- (9) 按照生息資產平均收益率與計息負債平均付息率的差額計算(不含經營租賃等其他業務)。
- (10) 將淨利息收入(不含經營租賃等其他業務)除以生息資產的平均餘額(計算基準為上年末、本年中及本年末的結餘)計算。
- (11) 將負債總額除以資產總額計算。
- (12) 將債務總額除以權益總額計算。債務總額包括借款和應付債券。
- (13) 指不良資產佔扣除減值損失準備前生息資產總額的百分比。
- (14) 將生息資產的減值損失準備除以不良生息資產餘額計算。

董事長致辭

丁學清
董事長、執行董事



2021年，國際和地區形勢深刻演變，新冠肺炎疫情起伏反覆，世界經濟曲折復蘇。2021年又是中國「十四五」規劃的開局之年，中國政府堅持穩中求進工作總基調，科學統籌疫情防控和經濟社會發展，加速構建國內國際雙循環新發展格局，加強宏觀政策跨周期調節，加大實體經濟支持力度。2021年中國國內生產總值增長8.1%，綜合國力繼續顯著提升，實現了「十四五」的良好開局。

面對複雜多變的國內外環境，我們始終保持戰略定力，緊跟國家戰略及政策導向，主動應對發展變局，堅定立足租賃本源，深入服務實體經濟，秉持「務實、開拓、穩健、卓越」的經營理念，積極謀劃創新升級，持續推進「專業化、集團化、國際化、數字化」建設，全面促進公司高質量、可持續發展。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資產總額達到人民幣114,741.3百萬元，較上年末增長6.1%；權益總額

董事長致辭

達到人民幣17,619.6百萬元，較上年末增長11.1%。2021年，本集團實現收入總額人民幣8,177.6百萬元，同比增長3.3%；實現年度溢利人民幣1,412.9百萬元，同比增長26.6%。2021年末，我們的不良資產率為1.07%，不良資產撥備覆蓋率為258.80%，抗風險能力進一步增強。

2021年，我們持續優化資產佈局，夯實城市公用、工程建設、醫療健康等行業業務，結合國家「十四五」規劃鼓勵方向及自身戰略佈局，拓展高端裝備製造、數字經濟、綠色租賃等新興戰略行業，確保公司資產佈局始終保持安全穩健性、發展前瞻性、經濟收益性的有機統一。積極推動租賃資產交易，豐富公司金融產品體系，加快優質租賃資產流轉。持續發展金融科技，以科技力量全面賦能業務高效發展及管理效能提升。積極響應國家大力扶持中小微企業的普惠金融政策，在高端裝備製造、工程機械等領域加大業務投放，以普惠金融服務實體經濟，助力小微企業健康發展。同時，我們也積極踐行企業社會責任，為促進地區繁榮穩定貢獻金融力量。2021年，我們當選上海市融資租賃行業協會執行會長單位，參與編製《上海融資租賃行業報告(2021)》，與租賃同業夥伴進一步實現合作共贏，共同促進上海市融資租賃行業健康發展。2021年，我們亦榮獲「2021上海新興產業企業100強」、第四屆中國融資租賃

「騰飛獎」雙破服務目標領軍企業、上海證券交易所債券市場2021年度「資產證券化業務優秀發起人」、2020年度上海市外商投資企業「納稅貢獻百強」、2020年度上海融資租賃行業「十佳創新案例獎」等榮譽。

2021年，我們全面推進黨史學習教育，組織開展各類黨建主題活動，加強黨建品牌建設，進一步發揮黨建引領作用，以實際行動致敬建黨百年華誕。我們持續跟進融資租賃行業的監管政策走向，強化合規底線思維，積極響應監管要求，保障公司合規展業。我們繼續秉持謹慎的風險管理理念，完善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將各項風險管理措施嵌入業務經營的各個環節，持續提升整體風險管理水平，增強本集團主動風險管理能力，著力推動本集團實現穩增長和防風險的長期均衡。在經濟不確定性增加和受疫情衝擊的不利外部環境下，本公司持續保證股東獲取連續、穩定、合理的投資回報，向股東派發2020年年度股息、2021年中期股息，並向股東大會提議進行2021年年度利潤分配。

2022年，預計全球經濟增速將進一步放緩，主要經濟體財政支持力度減弱，區域局勢動蕩及地緣政治衝突導致全球資本市場不確定性增加，全球流動性逐步收緊，金融市場風險加劇。得益於疫情防控取得的積極成效以及宏觀調控

政策的精準實施，中國經濟發展有望繼續保持全球領先地位。中國宏觀經濟環境和金融環境的總體穩定，各項政策調控的穩健適度，戰略新興行業取得的積極增長，都為本集團的持續健康發展創造了良好的外部條件和廣闊的市場空間。2022年，我們將遵循「擁抱變革、保持定力、守正篤行」的總體思路推進各項工作，堅守立足租賃本源、服務實體經濟的初心，緊跟國家戰略及政策導向，加大在小微企業、科技創新、綠色租賃等領域的業務佈局，持續優化資產結構，完善產業生態圈構建，保持創新驅動能力，

深化金融科技賦能，持續提升經營管理效能，穩步邁向高質量、可持續發展的道路。

最後，我謹代表董事會，誠摯地感謝各位股東、客戶、合作夥伴和社會各界朋友對本集團一直以來的信任和支持。因其任重，方顯道遠，惟其艱難，方顯勇毅。2022年，讓我們團結一心、再接再厲，以更加廣闊的視野、更加執著的努力，共同繪就更加美好的藍圖。

丁學清

董事長、執行董事

2022年3月29日

總經理致辭



周劍麗
執行董事、總經理

2021年，本集團緊跟國家戰略及政策導向，堅定立足租賃本源，優化提升資產佈局，為扶持實體經濟發展、共創美好社會貢獻金融力量。本集團秉持「跨界思維、創新驅動、對內優術、對外取勢」的經營方針，持續打磨產業化、專業化運營能力，著力推動產業生態圈建設，加速探索租賃資產交易業務模式，守正創新促進公司高質量、可持續發展，在收益提升、規模穩健、風險管控、融資優化等方面取得了較好成績。(1)盈利能力大幅提升，本集團堅持服

務實體經濟，持續加大業務投放，優化負債結構，加強資產管理力度，實現年度溢利人民幣1,412.9百萬元，同比增長26.6%。(2)業務規模持續擴大，本集團不斷豐富金融產品體系，積極探索新的業務增長點，實現收入總額人民幣8,177.6百萬元，同比增長3.3%。(3)資產規模穩步增長，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資產總額為人民幣114,741.3百萬元，較2020年12月31日增長6.1%；本集團權益總額為人民幣17,619.6百萬元，較2020年12月31日增長11.1%。

(4)資產佈局持續優化，本集團緊跟國家政策，有力支持中小微企業發展，保持城市公用、工程建設等行業業務穩定，鼓勵發展高端裝備製造、數字經濟等新興戰略行業，加速構建產業生態圈，2021年實現業務投放人民幣667.77億元，同比增長10.5%。(5)持續完善全面風險管理體系，資產質量有所提升，我們不斷提升全流程風險管控能力和主動風險管理水平，保障本集團資產質量穩中向好。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不良資產率1.07%，不良資產撥備覆蓋率為258.80%。(6)融資能力不斷提升，融資成本有效降低，2021年我們充分發揮信用優勢，實現融資提款人民幣645.03億元，其中直接融資人民幣345.88億元，佔比53.62%；計息負債平均付息率為3.93%，同比下降0.41個百分點。

2021年，我們保持敏銳的市場嗅覺，把握產業結構調整方向，已基本形成以民生相關類穩健資產為基礎，以高端裝備製造、數字經濟、綠色租賃等符合國家政策導向、具有廣闊發展前景的戰略新興行業資產為潛在驅動力的資產配置結構。我們不斷完善業務架構，設立先進製造事業部，運用綜合金融服務手段，加強公司產業化運營能力，構建引領行業發展新格局的產業生態圈，加快形成消費電子、

新能源汽車製造、智能電網、新材料等方向的縱向一體化產業鏈佈局；設立資產交易及結構化融資部，積極推動租賃資產交易、尋求新的業務增長點，配合搭建上海市租賃資產交易平台，並與同業合作率先完成平台首單租賃資產交易；設立項目管理事業部，針對大基建領域構建協同生態，深度整合產融資源，提升資產生成及管控能力。我們持續優化資源配置，激發內生動力，全面實施分公司分類分層深化改革，促進公司經營管理體系轉型升級。我們全面佈局金融科技，在海通恆信總部、小微子公司及恆運子公司相繼設立金融科技部，促進金融科技全面賦能業務高效發展。我們持續強化全面風險管理，發揮全流程風險管控合力，優化風險定價模型，完善客戶評級體系，加強集中度管理，進一步提高公司量化風險和全面風險管理水平。我們恪守合規底線，強化合規文化宣導，增強制度的科學性和可執行性，提升整體合規治理水平。我們密切關注行業監管動態，持續加強與監管部門溝通，保障公司合規健康經營。

2022年，面對挑戰與機遇並存的複雜環境，我們將堅持立足租賃本源，擁抱實體經濟，繼續優化資產佈局，推動資產交易業務增量發展，深化落實分公司深化改革舉措，加

總經理致辭

速金融科技應用，持續提升經營管理效能。我們將緊密圍繞國家「十四五」規劃，在國家政策鼓勵扶持和資本市場偏好的「碳達峰、碳中和」、節能環保、新能源等綠色租賃領域深耕，把握產業轉型升級機遇，深入整合產業和區域優質經營資源，不斷加大產業化力度，持續提升服務實體經濟的能力，推動公司專業化、高質量、可持續發展，向中國標桿式融資租賃公司的奮鬥目標篤定前行。

最後，我謹代表公司管理層和全體員工，誠摯感謝各位股東、客戶、合作夥伴和社會各界朋友對本集團一直以來的信任、理解和支持。

周劍麗
執行董事、總經理
2022年3月29日

1. 經營形勢

1.1 宏觀經濟

2021年，全球經濟逐漸從底部恢復，但受到變異病毒的持續影響，局部地區疫情不斷反覆，全球經濟呈現「W型」曲折復蘇態勢。受產業鏈、供應鏈及物流等快速恢復的推動，全球工業生產和商品貿易穩步修復，已基本恢復至疫情前水平；大宗商品價格劇烈波動，致使許多製造業廠商面臨原材料價格上漲、運費提高和匯率升值等多重壓力，全球通脹快速走高；主要發達經濟體財政支持力度減弱、貨幣政策收緊以及美聯儲加息等因素疊加，對全球金融市場造成一定波動，新興市場和發展中國家內外經濟環境更加脆弱，呈現出顯著的分化和不均衡態勢。

2021年，面對複雜多變的國際環境和國內疫情散發等多重考驗，中國政府各級部門認真貫徹落實黨中央、國務院決策部署，堅持穩中求進工作總基調，科學統籌疫情防控和經濟社會發展，加強宏觀政策跨週期調節，加大實體經濟支持力度，我國經濟恢復取得明顯成效，推動高質量發展取得較好進度，構建國內國際雙循環新發展格局邁出堅定步伐，國內大循環不斷釋放內需潛力，經濟發展的強大韌性和旺盛活力持續彰顯，實現「十四五」良好開局。2021年，全年國內生產總值人民幣1,143,670億元，同比增長8.1%，兩年平均增長5.1%，全國固定資產投資人民幣544,547億元，同比增長4.9%，兩年平均增長3.9%，社會消費品零售總額人民幣440,823億元，同比增長12.5%，兩年平均增長3.9%，整體呈現穩定恢復態勢。分產業看，第一、二、三產業增加值分別同比增長7.1%、8.2%和8.2%；工業生產持續增加，全國規模以上工業增加值同比增長9.6%，兩年平均增長6.1%；其中，高技術製造業、裝備製造業增加值分別增長18.2%、12.9%，增速分別比規模以上工業快8.6、3.3個百分點，新能源汽車、工業機器人、集成電路、微型計算機設備產量分別增長145.6%、44.9%、33.3%、22.3%，新興戰略產業實現較快增長。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021年，中國宏觀槓桿率穩中有降，實施的穩健貨幣政策靈活精準、合理適度，市場流動性合理充裕，金融機構資金結構持續優化，金融市場整體運行平穩，這些均為經濟高質量發展營造了適宜的貨幣金融環境。2021年，中國貨幣社融增速平穩，綠色、普惠等領域信貸增長較快，市場利率穩中有降，社會融資成本連創新低，金融體系和金融服務的適應性、普惠性得到進一步增強。截至2021年12月末，廣義貨幣(M2)餘額人民幣238.29萬億元，同比增長9.0%；狹義貨幣(M1)餘額人民幣64.74萬億元，同比增長3.5%；社會融資規模存量人民幣314.13萬億元，同比增長10.3%；全年人民幣貸款增加19.95萬億元，同比多增人民幣3,150億元。金融對實體經濟的支持力度繼續加強，2021年全年企業貸款利率為4.61%，是改革開放四十多年來最低水平；製造業中長期貸款餘額同比增長31.8%；普惠小微貸款餘額同比增長27.3%，金融機構持續加大對工業、中小微企業等的支持力度，有力夯實經濟恢復基礎。

1.2 監管環境

2021年融資租賃行業監管環境整體呈現規範化與精細化管理的態勢。多地政府部門相繼發佈融資租賃行業相關的監管規定或細則，從業務經營規則、風險監控指標等方面引導融資租賃公司合規經營，通過加強屬地化管理及定期報送工作，明確對融資租賃公司的現場及非現場監管機制。2021年8月上海市地方金融監督管理局發佈《上海市融資租賃公司監督管理暫行辦法》，該辦法結合上海市融資租賃行業實際情況，在部分具體事項的審批及報告等方面提出細化要求，對於融資租賃企業經營範圍、監管指標等相關規定遵循中國銀保監會2020年6月發佈的《融資租賃公司監督管理暫行辦法》的要求。地方監管辦法的發佈有助於促進各地融資租賃公司合規經營，提高風險防控能力，有利於推動行業規範有序、長遠健康、高質量發展。另外，2021年12月中國人民銀行發佈《地方金融監督管理條例(草案徵求意見稿)》，該條例明確了地方金融監督管理部門對融資租賃公司等地方金融組織的監管管理職責及措施，規範了相關監督管理行為，有助於防範和化解區域性金融風險，促進地方金融健康發展。

1.3 行業形勢

2021年是融資租賃行業發展的關鍵一年，監管層繼續整合出清空殼公司，驅動行業洗牌，行業發展日益規範；融資租賃企業同質化競爭加劇、加速優勝劣汰，行業謀求轉型迫在眉睫；融資租賃資產質量與風險管控壓力加大，經營戰略與業務模式亟需調整；綜合來看，行業發展延續了2020年的放緩趨勢。截至2021年12月底，全國融資租賃企業總數（不含單一項目公司、分公司、SPV子公司、港澳臺當地租賃企業和收購海外的公司，不含已正式退出市場的企業，包括一些地區監管部門列入失聯或經營異常名單的企業）約為11,917家，較2020年底的12,156家減少了239家；全國融資租賃合同餘額約人民幣62,100億元，比2020年底的人民幣65,040億元減少約人民幣2,940億元，下降約4.5%。

中國融資租賃行業儘管短期內面臨一定的挑戰，但從中長期來看發展活力依然較強。一方面，隨著「碳达峰、碳中和」戰略的深化落實和產業結構的不斷升級，融資租賃行業在綠色發展、ESG治理等方面的表現愈發受到重視，高端裝備製造、新能源、電子信息、節能環保、新基建等設備密集型新興領域進入快速發展期，融資租賃行業憑藉自身「融資+融物」、與實體經濟結合緊密的特點，依靠自身日益深化的專業化優勢，勢將迎來更為廣闊的發展空間。另一方面，隨著各地方融資租賃行業監管規定的發佈及具體監管措施的落地，行業將進入政策健全、規範發展、穩健提升的新階段，經營異常、治理較不規範的租賃公司將被加速淘汰，行業集中度將進一步提升，為治理完善、合規經營且實力雄厚的大型融資租賃公司創造了更為有利的經營環境及發展機遇。

2. 發展回顧

2021年，本集團主動適應行業發展新形勢，緊跟國家戰略及政策導向，擁抱實體經濟、切實立足租賃本源，持續推進公司高質量、可持續發展，公司規模穩健增長、收益大幅提升。

守正創新豐富業務模式，保障規模與收益持續增加

2021年，本集團把握行業監管新趨勢，保持敏銳的市場嗅覺，成立先進製造事業部、資產交易及結構化融資部、項目管理事業部，整合組建小微子公司，在保證公司穩健、合規展業的同時，進一步豐富業務模式、擴充產品條線，保障規模與收入持續增加。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資產總額達到人民幣114,741.3百萬元，較2020年12月31日增長6.1%；權益總額達到人民幣17,619.6百萬元，較2020年12月31日增長11.1%。2021年，本集團實現收入總額人民幣8,177.6百萬元，同比增長3.3%，實現年度溢利人民幣1,412.9百萬元，同比增長26.6%；2021年本集團生息資產平均收益率為6.79%，加權平均淨資產回報率為8.91%。

秉持服務實體經濟宗旨，持續優化資產結構

本集團秉持服務實體經濟的宗旨，持續推進「一體兩翼」、「一大一小」發展戰略，深耕屬地化細分產業，強化區域市場經營佈局，不斷優化資產結構，確保資產分佈保持安全穩健性、發展前瞻性、經濟收益性有機統一。我們保持對城市公用、工程建設、醫療健康等行業的項目投放力度，鼓勵高端裝備製造、數字經濟、綠色租賃等新興戰略行業的項目導入；積極響應政府號召，立足租賃本源，持續加大對小微企業客戶的業務投放，運用金融科技手段提升對中小微企業和零售客戶的服務水平，進一步支持優質客戶健康發展；配合搭建上海市租賃資產交易平台，積極參與資產交易流轉平台課題研究及後續掛牌交易試點工作，打通資產交易及結構化融資業務全流程鏈條，促進優質租賃資產流轉，為公司創造新的業務增長點。2021年，本集團實現業務投放人民幣667.77億元，同比增長10.5%。

拓寬多元穩定的融資渠道，保持資產負債結構穩定，有效降低融資成本

本集團持續開拓多元化且穩定的融資渠道，不斷創新融資模式和融資工具，有效支持本集團的業務開展，加強流動性風險管理和負債結構管理，提升資金使用效率，實現資產負債良性循環。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與76家金融機構建立授信關係，累計簽訂授信額度約為人民幣1,037.87億元，其中未使用的授信餘額約為人民幣456.26億元。在創新融資工具方面，2021年6月本集團成功發行首單境外子公司美元債，有效補充境外流動資金需求，2021年12月本集團成功發行首單雙原始權益人的小微企業設備租賃資產證券專項計劃，實現小微子公司資本市場融資零突破。

2021年，本集團實現融資提款人民幣645.03億元，其中，通過銀團貸款、銀行雙邊貸款及銀行承兌匯票等渠道，實現間接融資提款人民幣299.15億元，佔比46.38%；通過發行資產支持證券融資人民幣102.60億元、超短期融資券融資人民幣110.00億元、公募公司債券融資人民幣44.00億元、非公開定向債務融資工具融資人民幣20.00億元、中期票據融資人民幣21.38億元及資產支持票據融資人民幣47.90億元，實現直接融資合計人民幣345.88億元，佔比53.62%。通過持續優化負債結構，本集團融資成本有效降低，2021年計息負債平均付息率為3.93%，較上年下降0.41個百分點。

完善全面風險管理體系，提升主動風險管理能力

本集團持續推進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建設，強調以數據為基礎，以量化為核心，以研究為驅動力，以金融科技為抓手，提升全流程風險管控能力和主動風險管理水平，將各類風險管控措施嵌入業務運營的各個環節，推動基於大數據分析的風險模型與審批體系建設，加強物聯網、數據分析與資產管理體系深度融合，進一步提高了全流程風險識別和量化風險管理能力。此外，本集團還通過主動管理資產配置、應對化解風險事件、加大資產處置力度等方式，增強了風險防範和處置能力；通過構建物聯網平台和算法模型，提升對中小微企業和零售客戶租賃物的實時監控和風險預警能力；通過接入風險數據查詢端口，將風險防控前置化，不斷提升主動識別風險的能力。2021年5月和12月，本公司及附屬公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司恆運子公司完成接口報數程序，實現直接對接中國人民銀行二代徵信系統，開創了融資租賃行業內首家雙主體同時接入二代徵信系統的先例，為本集團各項業務的高質量發展提供了強有力的徵信保障。報告期內，本集團資產質量進一步提高，不良資產率處於安全可控水平，風險抵禦能力較強。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不良資產率為1.07%，不良資產撥備覆蓋率為258.80%。

加強全員合規管理，持續提升合規治理能力

本集團繼續秉持「合規經營，全員合規，合規從管理層做起，合規創造價值，合規是公司生存基礎」的合規理念，通過制度體系的健全、制度規定的完善和制度落實的監督等各方面舉措強化合規管理，提升合規治理能力。2021年，本集團持續關注融資租賃行業的監管政策動態，積極採取措施響應監管要求，優化制度管理體系，強化本集團業務與政策相互融合。本集團重視全員合規培訓工作，定期發佈《監管動態月報》，開展「行穩致遠，合規護航」線上專題培訓，組織監管制度的專項研究學習，持續推進合規價值觀和合規文化建設，顯著提升了全員合規意識。另外，本集團持續通過合規審查、合規檢查、合規考核、合規問責等措施，監督各項制度落實情況，切實將制度管人、制度管事的精神落實到位。

深化分公司分類分層改革，運用金融科技手段實現降本增效

我們整合組織架構，優化業務方向，全面實施分公司分類分層深化改革，優化資源配置，激發內生動力，促進經營管理體系轉型升級，提升各業務總部、各分公司及各子公司的管理效率及專業化水平。我們組建成立金融科技部，繼續加大系統研發、平台研發、數據驅動以及智能物聯等方面的投入及建設，陸續上線互聯網獲客小程序、預審批系統、電子簽約系統等數字化平台，有效提升金融科技對業務導入、信用審核、風險評估、合同簽訂、資金投放、資產管理等環節的管理效能和處理效率，夯實科技賦能，提高客戶滿意度及服務質量，降低運營成本。我們不斷強化資金管理和費用管控，提升融資與業務投放的資金匹配度，有效降低資金閑置成本，嚴格把控各項費用支出，不斷提高投入產出效率，實現降本增效。

3. 經營展望

2022年，隨著全球工業生產和商品貿易穩步修復，預期全球經濟增速將逐漸恢復至常態，而疫情演化和應對政策仍是影響全球經濟運行的關鍵變量。由於各國政府社會治理能力、財政貨幣政策空間、應急響應速度、醫療保障水平、疫情控制節奏等基礎能力不同，全球各經濟體復蘇態勢高度分化，相較於除中國以外的新興市場和發展中經濟體，發達經濟體經濟復蘇明顯較快。同時，全球供應鏈瓶頸加劇、通脹壓力高懸，預期全球經濟面臨的滯脹風險加大。另外，受美聯儲加息影響，其他國家央行將可能陸續跟進，全球流動性將逐漸收緊，金融市場存在波動風險。

區域局勢動蕩及地緣政治衝突致使外部環境更趨複雜嚴峻和不明朗化；而受外需不確定性和內需擴張緩慢、部分原材料及零部件短缺導致的價格上漲和「能源雙控」帶來的供給緊約束壓力等影響，國內經濟發展面臨著需求收縮、供給衝擊、預期轉弱三重下行壓力。2022年，面對複雜多變的國內外環境，中國政府將繼續實施精準、可持續、提質增效的財政政策，保證財政支出強度，加快支出進度，通過減稅降費政策強化對中小微企業、個體工商戶、製造業等的支持力度；保持靈活穩健、合理適度的貨幣政策，保持流動性合理充裕，引導金融機構加大對實體經濟特別是小微企業、科技創新、綠色發展的支持。繼續做好「六穩」工作，全面落實「六保」任務，保持經濟運行在合理區間，保證財政政策和貨幣政策協調聯動，促進跨週期和逆週期宏觀調控政策有機結合，引領產業優化升級，強化國家戰略科技力量，加快數字化改造，促進傳統產業升級，有序推進「碳达峰、碳中和」工作，促進消費與投資有效結合，實現供需更高水平動態平衡。長遠來看，中國堅持穩字當頭、穩中求進工作總基調，完整、準確、全面貫徹新發展理念，凝神聚力深化供給側結構性改革，暢通國內大循環、國內國際雙循環，依靠結構調整與轉型升級，加快構建新發展格局，以擴大內需增強發展內生動力，推動經濟實現質的穩步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長。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022年，本集團將密切關注國內國際經濟形勢，繼續秉持金融服務實體經濟的宗旨，堅持貫徹發展戰略，強化業務佈局，整合與優化資源分配，加強風險防控與資產管理，加速金融科技應用，保持創新驅動能力，把握國家產業升級與動能轉換釋放方向，進一步挖掘「碳达峰、碳中和」、「十四五工業綠色發展」等國家產業政策帶來的發展機遇，充分發揮「融資+融物」的優勢，全面深入滿足客戶更廣、更深層級的需求。本集團將通過實施以下策略繼續牢固領先地位和競爭優勢，推動公司專業化、高質量、可持續發展。

踐行「一大一小」客戶發展戰略，優化公司資產佈局

我們將繼續踐行「一大一小」的客戶發展戰略，堅持立足租賃本源，構建以租賃物為核心的服務模式，進一步深化與海通證券和戰略合作夥伴在各業務板塊的協同聯動，實現合作共贏，深度共享客戶資源，提升客戶服務價值鏈，持續打造租賃資產流轉服務生態圈，推動資產交易平台建設，為大中型企業、小微企業及個人客戶提供多元化的綜合金融服務，保持規模與利潤均衡增長，並有效分散信用風險。

在大客戶、大項目持續開拓方面，我們將緊緊抓住國家產業升級、「十四五」規劃帶來的基礎設施投資、消費內需提升、數字化改造等機遇，加大重點行業領域項目開拓。我們將進一步挖掘先進製造、城市公用、工程建設、醫療健康等行業的企業融資租賃需求，沿著材料升級、技術升級、裝備升級、消費升級、能源消費結構升級的五大方向，深耕新能源、新材料、重大裝備等細分市場，積極挖掘數字經濟、綠色租賃領域的業務機會，加大業務模式、商業模式創新力度，拓展新的宜租領域。同時，我們將充分發揮工業業務領域的專業優勢，提高與產業生態圈合作夥伴的黏性，強化與行業龍頭客戶的業務合作，持續建設配套支撐體系，以促進大客戶、大項目的開發與執行。

在小微企業及個人客戶業務方面，我們將充分發揮「融資+融物」優勢，圍繞融資租賃業務模式，深入結合特定業務場景，加強與行業內領先供應商的合作綁定，積極開拓上下游產業鏈業務資源，儲備具有核心競爭力的優質小微企業，積極響應國家號召，繼續大力發展針對小微製造企業的設備租賃業務，助推小微企業健康成長。同時，我們將把握數字化時代客戶需求變化和數字技術創新趨勢，以金融科技和業務創新為驅動，著力打造數字普惠金融新體系，為小微企業注入發展新動能。我們將繼續優化電子簽約應用及流程系統化功能，為客戶提供更快捷高效的金融服務。

完善「一體兩翼」營銷網絡佈局，推動業務單元協同聯動

我們將繼續優化「一體兩翼」的營銷網絡佈局，促進業務總部和分公司、子公司的業務協同，深化屬地化營銷網絡建設，完善業務督導和業務支持團隊建設，鞏固區域專業化租賃品牌形象，持續推進分公司深化改革，促進分公司分類分層管理，優化公司資源配置，發揮「兩翼共振」效能，支持本集團業務的長期發展與突破。

我們的業務總部將繼續保持目標行業及客戶市場的戰略定力，推動公司在高端裝備製造、數字經濟及綠色租賃等戰略新興領域的重點項目落地，加大在污水處理、危險廢棄物治理、環衛一體化、綠色建築建材、光電、風電等綠色租賃領域的業務探索。我們將持續研究產業融資的趨勢和邏輯，推進公司專業化組織單元的構建，根據市場環境和行業趨勢適配產品結構，探索穩定及具備發展潛力的適租產業場景。

我們將持續完善區域營銷網絡佈局，重視屬地人才架構建設，不斷優化分公司分類分層方案，激發內生動力，有效發揮分公司屬地戰略支點作用。我們秉承「服務地方經濟、服務實體企業、服務區域特色」的宗旨，構建區域產業核心能力；我們以區域特色創新為驅動，深入屬地區域行業適租性研究，擴大業務覆蓋的廣度及深度；我們通過加強業務總部與屬地化團隊之間業務聯動，進一步提升分公司營銷能力與效率，支持區域經濟發展，繼續鞏固在業內營銷網絡的領先優勢。此外，我們將持續實施分類分層的管理模式，有效激發分公司的自我驅動能力，促進區域業務裂變增長，推動經營管理體系轉型升級，為分公司發展成為屬地融資租賃公司標桿奠定基礎。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我們的附屬公司小微子公司將積極踐行國家普惠金融政策，堅定落實立足租賃本源、服務實體經濟的初心，不斷迭代金融產品，深度對接小微企業「短、小、頻、急」的需求，助力小微企業健康成長。小微子公司將秉承「專注產業生態圈，助力小微企業」的使命，深耕產業鏈上核心企業總對總戰略合作，進一步深化並推廣與行業龍頭企業的合作方式；繼續保持高端裝備製造業務產品服務的核心競爭力，加快構建工程機械業務核心廠商的合作模式與鏈條，持續加強小微醫療領域專業化團隊建設，落實核心供應商對接及細分領域流程的優化迭代。我們將加速推進金融科技賦能小微企業融資租賃的步伐，重點推進自動審批各項功能的開發上線，完善小微手環設備物聯網體系搭建，持續優化過程管理中的標準化、流程化、批量化性能，全面提升客戶服務的效率及便捷性。我們的附屬公司恆運子公司將不斷優化網點佈局，加速推進與國內重點主機廠商合作開展商用車融資租賃業務，持續推動與新能源物流車廠家、主要貨運平台等建立乘用車企業端業務戰略合作關係，深化「綠色出行」產業生態圈，圍繞新能源車生態的基礎建設提供優質的金融解決方案，不斷加大新能源商用車項目推動力度，加強現代物流業務交叉銷售協同能力，有力構建車輛業務轉型發展新格局。

深化投資銀行的經營理念，聚焦產業生態圈建設

我們將全面貫徹投行思維，深度研究「十四五」時期的市場需求和業務機遇，緊跟國家產業政策和結構調整升級方向，重點加大關係民生、綠色低碳、科技創新等領域的業務佈局，我們將借助投資銀行體系龐大的客戶和投資者資源覆蓋能力，全方位加強包括資本方、供應商、產業核心企業等共同參與的產業生態圈建設，在企業發展和項目建設的各個環節提供適合的金融服務和產品，深度挖掘全產業鏈服務價值，注重優化資產佈局的均衡性與前瞻性。

我們將以客戶需求為導向，利用投資銀行背景優勢，加強與海通證券及其分支機構在多個業務方向的協同發展，為客戶提供多元化、一攬子的綜合性金融服務。我們將把握國內大循環新發展格局、產業數字化、能源革命、科技體制改革、強化國家戰略科技力量等政策帶來的業務機遇，合規創新業務模式，發展專業化、特色化的租賃業務。我們將加大對實體經濟特別是小微企業、科技創新、綠色發展的支持，大力推動高端裝備製造、數字經濟、綠色租賃等新興領域的業務拓展，通過結合信息科技領域的產業特色，積極向數據中心、雲計算、人工智能等領域客戶提供綜合性金融服務，並計劃向金融機構以及政府機構提供優質數據中心投資、建設和運維服務。

持續完善全面風險管理體系，保障穩健合規發展

風險管理是公司日常經營過程中的重要關注點，我們不斷提升全面、全員、全流程的風險管理能力，完善全面風險管理與內控體系，持續推進風險模型優化，強化全過程風險管控。我們將繼續以實現整體風險可測、可控、可承受，確保資產安全，確保本集團各項業務在可承受的風險範圍內有序運作，促進業務合理配置和持續健康發展作為全面風險管理的總目標，在穩規模的基礎上，通過資產配置結構調整繼續踐行高質量發展思路，積累和挖掘新興產業增長機遇。我們通過規範資產巡視回訪方式，優化資產配置跟蹤分析維度，完善物聯網監控體系，提高風險防範與化解能力，加強風險意識，堅實把控風險底線，保障本集團資產安全，提升資產配置與管理能力。

我們通過夯實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風險管理部、信貸審批部、商務部、合規部、稽核部、紀律檢查室及其他相關部門的職責，對公司風險管理中的關鍵環節進行協同管理。我們將增強風險管理和合規管理的主動意識，積極關注監管環境的變化，嚴格落實行業監管政策與制度，完善風險監控、防範、應對等管理措施，提升風險管理和合規治理水平。我們將不斷完善子公司管理、投資管理體系，促進子公司管理、投資管理與公司治理、合規管理高效聯動，增強內部控制力度，提升集團管控水平。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我們將繼續實行立體管控和量化管理相結合的管理手段，推動風險模型和大數據在風控體系中的應用，探索區域差異、企業類別、外部重大風險事件等參數在風險定價模型中的應用，進一步提高「客戶評級、風險定價」等量化管理能力。同時，我們針對不同業務、客戶、行業、地區、風險的特徵，制定實施差異化的風險管理措施。我們亦將持續優化信用風險管理方法與工具、壓力測試方法及模型、風險監測體系、風險報告體系等。

持續優化融資渠道，不斷創新融資工具

我們將在全面風險管理體系框架下，堅守流動性風險底線，充分利用流動性風險壓力測試、利率敏感性分析、資產負債久期缺口監控等多種工具，嚴格遵守監管指標的合規要求。我們將不斷加強資產負債管理體系建設，優化資產負債管理的內部制度和流程，加強融資計劃的前瞻性管理，確保資金運作持續符合安全性、流動性、收益性要求。我們將持續優化系統建設，提升資金管理的精細化、信息化和智能化水平，通過金融科技工具強化對流動性風險的主動管理能力並提升資金管理效率。

我們將持續提升與金融機構的合作範圍和額度，紮實推進融資渠道及產品結構的優化進程，積極探索綠色租賃、普惠金融等領域的創新融資工具，致力於擴展資金來源並有效降低融資成本，為集團業務持續發展提供有力支撐。我們將繼續充實本集團的淨資本實力，優化融資結構，提高融資與業務匹配度。我們將積極開拓多樣化的資本市場直接融資工具，合理配置直接融資和間接融資的比重，持續優化本集團負債結構。

全面推進金融科技覆蓋，持續提升數字化、智能化水平

我們將進一步加大對金融科技建設的投入，研究應用大數據、物聯網、人工智能等技術在各業務場景中的應用，將金融科技逐層滲透至公司各個經營管理環節，全面提升本集團信息系統的自動化、數字化、移動化、智能化水平。我們將充分利用科技手段全面賦能本集團流程優化及效率提升，打造一體化數據平台，提升數據聯動與自動化分析功能，持續優化運營、資金和財務等方向的系統建設，全面打造和推廣移動端系統能力建設，有效提升本集團運營管理效率和經營質效，加快數字化轉型進度。同時，我們將進一步應用大數據建模技術提升整體風險建模能力，積極佈局和拓寬物聯網應用領域，通過車載GPS、租賃設備手環等設備的應用，加強對租賃物件的管理，實現資產線上實時監控和風險預警功能，結合大數據分析與挖掘促進風險控制的系統輔助決策能力，完善優化預警規則、提升風險管理能力，不斷提高本集團經營管理的數字化和智能化水平。

優化人力資源管理體系，促進和諧可持續發展

富有經驗及遠見的管理團隊和先進的人才管理體系是保障我們在中國融資租賃行業持續發展並保持領先的重要競爭優勢。我們將通過不斷優化人才能力模型，深入挖掘多元背景的專業領域精英人才；通過持續實施各梯隊人才培養項目，迭代優化人員架構，保持充足後備力量，完善公司各級架構梯隊建設；我們將繼續實行人力資源三支柱管理機制和HRBP派駐模式，更好地服務公司業務發展；通過進一步完善公司人力資源管理系統，提升培訓管理體系，為員工創造更多元、開放、公平的專業舞台，為公司長遠發展奠定堅實的人才基礎。同時，我們將持續提升薪酬福利體系和員工激勵體系的競爭優勢，吸引、保留和激勵行業頂尖優質人才，提升人才凝聚力。我們將堅持實施市場化的職位體系及員工晉升機制，搭建事業成長平台，構建合理暢通的職業發展通道。我們將繼續優化績效考核與薪酬激勵的長效機制，結合公司的長久發展與員工的事業成長，激發人力資本活力和人才事業心，切實提高員工的成就感和獲得感。

4. 合併損益表分析

4.1 合併損益表概覽

2021年，本集團實現收入總額人民幣8,177.6百萬元，較上年人民幣7,915.0百萬元增長3.3%，實現年度溢利人民幣1,412.9百萬元，較上年人民幣1,116.0百萬元增長26.6%。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下表概述我們所示期間的經營業績：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變動
	2021年	2020年	
	(人民幣百萬元)		
收入總額	8,177.6	7,915.0	3.3%
投資收益淨額	34.2	34.5	(0.9%)
應佔合營企業業績	—	(40.3)	不適用
其他收入、收益或損失	818.9	644.4	27.1%
終止確認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之損益	(77.5)	(8.5)	不適用
收入總額及其他收入、收益或損失	8,953.2	8,545.1	4.8%
折舊及攤銷	(422.8)	(359.0)	17.8%
員工成本	(738.6)	(585.5)	26.1%
利息支出	(3,527.8)	(3,676.1)	(4.0%)
其他經營支出	(534.1)	(508.2)	5.1%
預期信用損失	(1,713.0)	(1,917.5)	(10.7%)
其他減值損失	(85.3)	(10.6)	704.7%
支出總額	(7,021.6)	(7,056.9)	(0.5%)
除所得稅前溢利	1,931.6	1,488.2	29.8%
所得稅費用	(518.7)	(372.2)	39.4%
年度溢利	1,412.9	1,116.0	26.6%
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每股收益(人民幣元/股)			
— 基本	0.16	0.13	
— 稀釋	不適用	不適用	

4.2 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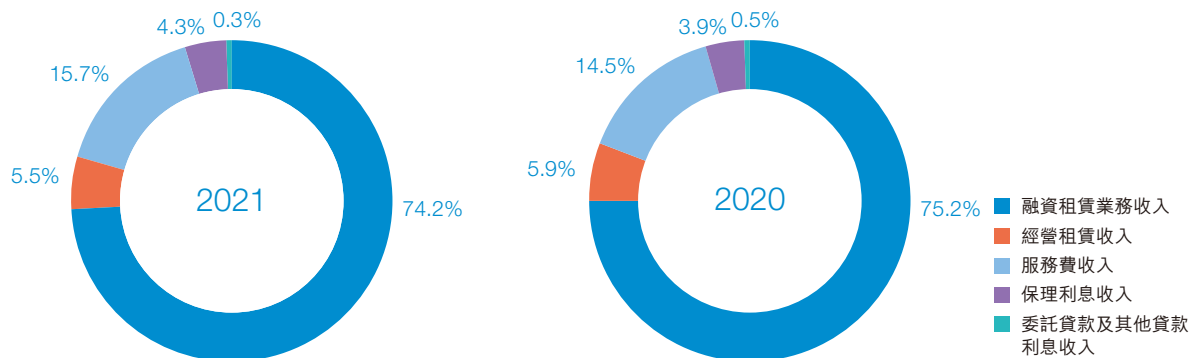
2021年，本集團實現收入總額人民幣8,177.6百萬元，較上年人民幣7,915.0百萬元增長3.3%，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整體業務規模持續增長，融資租賃業務收入、服務費收入及保理利息收入較上年增加。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各業務類型對我們收入總額的貢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佔比	2020年	佔比	變動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融資租賃業務收入 ^(註)	6,066.5	74.2%	5,950.0	75.2%	2.0%
經營租賃收入	451.1	5.5%	464.4	5.9%	(2.9%)
服務費收入	1,281.7	15.7%	1,148.8	14.5%	11.6%
保理利息收入	355.7	4.3%	312.1	3.9%	14.0%
委託貸款及其他貸款利息收入	22.6	0.3%	39.7	0.5%	(43.1%)
收入總額	8,177.6	100.0%	7,915.0	100.0%	3.3%

註： 融資租賃業務收入包括融資租賃收入和售後回租安排的利息收入。

收入總額明細佔比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021年，本集團的融資租賃業務收入、服務費收入及保理利息收入均有所增加；經營租賃收入有所下降，主要是由於受全球疫情持續影響，部分來自境外航空公司的租金收入有所下降；委託貸款及其他貸款利息收入有所下降，主要是由於公司採取審慎的態度開展相關業務。

收入分客戶

我們擁有廣泛的客戶基礎。我們的客戶包括大中型企業集團、小微企業^(註)以及個人客戶。

下表載列所示年度各類客戶應佔生息資產平均餘額、利息收入及平均收益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0年		
	生息資產 平均餘額 ⁽¹⁾	利息收入 ⁽²⁾	平均收益率 ⁽³⁾	生息資產 平均餘額 ⁽¹⁾	利息收入 ⁽²⁾	平均收益率 ⁽³⁾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大中型客戶	59,787.1	3,564.2	5.96%	51,566.0	3,137.0	6.08%
小微企業及個人客戶	35,098.5	2,880.6	8.21%	38,038.6	3,164.8	8.32%
合計	94,885.6	6,444.8	6.79%	89,604.6	6,301.8	7.0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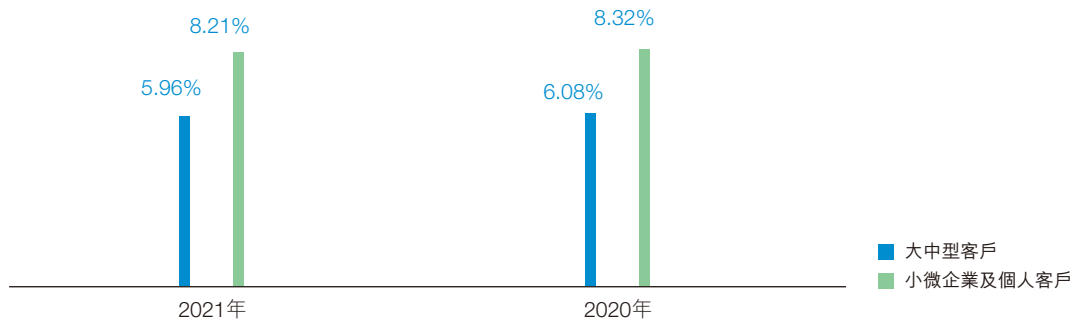
(1) 截至上年末、本年中及本年末的融資租賃業務應收款、應收保理款、委託貸款及其他貸款扣除減值損失準備前的平均餘額。

(2) 包括該類型客戶的融資租賃業務收入、保理利息收入、委託貸款及其他貸款利息收入。

(3) 按融資租賃業務收入、保理利息收入、委託貸款及其他貸款利息收入的總額除以生息資產的平均餘額計算。

^(註) 小微企業客戶指年收益為人民幣100百萬元或以下、與我們所訂單一合約的淨融資額不超過人民幣一千萬元的企業。本處所指一千萬元，與中國銀保監會對小微企業貸款的口徑定義(單戶授信一千萬元以下(含))一致。

下圖載列所示期間按客戶類型劃分的平均收益率



2021年，本集團平均收益率6.79%，較上年7.03%下降0.24個百分點，平均收益率下降主要是由於本集團優化調整產業佈局，響應國家政策號召，扶持實體經濟發展，合理讓利終端客戶。

收入分行業

本集團業務廣泛分佈於先進製造、交通物流、城市公用、能源環保、工程建設、文化旅遊、醫療健康及其他行業，致力於滿足客戶的多種金融及諮詢服務需求，實現多樣化的收入來源。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下表載列所示年度不同行業類別的生息資產平均餘額、收入及綜合收益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0年		
	生息資產 平均餘額 ⁽¹⁾	收入 ⁽²⁾	綜合收益率 ⁽³⁾	生息資產 平均餘額 ⁽¹⁾	收入 ⁽²⁾	綜合收益率 ⁽³⁾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先進製造	22,317.3	1,891.6	8.48%	20,138.9	1,732.2	8.60%
交通物流	27,195.2	2,235.2	8.22%	32,639.0	2,836.9	8.69%
城市公用	10,254.1	796.4	7.77%	7,136.5	478.8	6.71%
能源環保	9,926.0	799.0	8.05%	7,804.7	635.2	8.14%
工程建設	10,089.0	792.8	7.86%	8,992.3	745.8	8.29%
文化旅遊	5,213.3	421.8	8.09%	3,817.1	337.4	8.84%
醫療健康	5,152.0	456.0	8.85%	4,297.5	374.0	8.70%
其他	4,738.7	333.7	7.04%	4,778.6	310.3	6.49%
合計	94,885.6	7,726.5	8.14%	89,604.6	7,450.6	8.31%

(1) 截至上年末、本年中及本年末的融資租賃業務應收款、應收保理款、委託貸款及其他貸款扣除減值損失準備前的平均餘額。

(2) 包括該行業產生的融資租賃業務收入、保理利息收入、委託貸款及其他貸款利息收入以及服務費收入。

(3) 按融資租賃業務收入、保理利息收入、委託貸款及其他貸款利息收入以及服務費收入的總額除以生息資產的平均餘額計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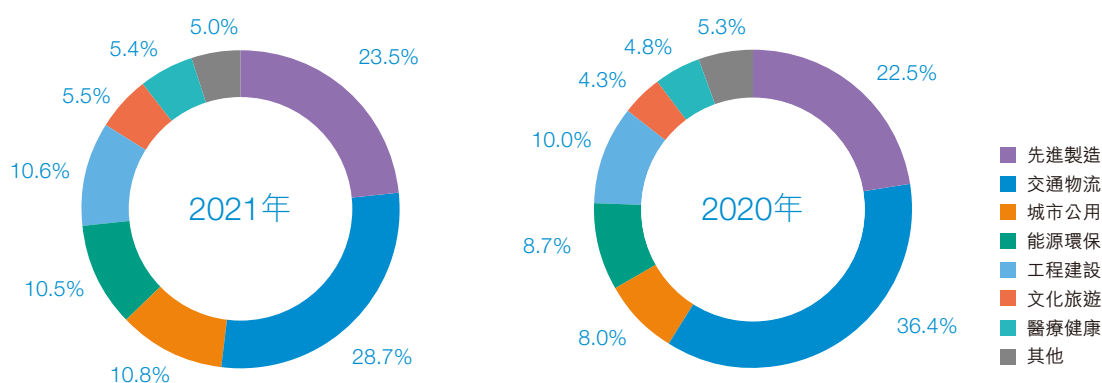
按生息資產平均餘額分析

本集團的生息資產平均餘額由2020年的人民幣89,604.6百萬元，增至2021年的人民幣94,885.6百萬元，增幅5.9%。其中，城市公用、文化旅遊、能源環保、醫療健康、工程建設和先進製造等行業業務推進成效顯著，分別較上年增長43.7%、36.6%、27.2%、19.9%、12.2%和10.8%。

生息資產平均餘額

94,885.6 (人民幣百萬元)

89,604.6 (人民幣百萬元)



按綜合收益率分析

2021年，本集團綜合收益率為8.14%，較上年8.31%下降0.17個百分點，主要是由於本集團優化調整產業佈局，通過一定的優惠舉措積極導入優質客戶，合理讓利終端客戶。



先進製造

我們以「十四五」規劃、供給側結構性改革及「中國製造2025」等國家經濟及產業政策為導向，致力於服務中國實體經濟。我們為製造業企業提供綜合融資服務，解決其在購置設備或盤活固定資產方面的融資需求。我們的製造業客戶廣泛覆蓋高端裝備製造、新材料、新一代信息技術及電子通訊等不同行業板塊，並注重發展具有成長性、可得到資本市場認可及受國家政策鼓勵的客戶。目前，我們的製造業客戶主要包括從事製造業和新興戰略產業的大中型國有企業（包括央企及地方性國企）、上市公司、科技創新型民營企業，以及具有發展潛質的優秀中小微企業。同時，我們利用客戶資源優勢，逐步打造基於合作共贏理念的產業生態圈體系，增進與各合作夥伴的資源共享，進一步拓展我們在新興製造業領域的業務規模，提升競爭優勢。

2021年，先進製造行業生息資產平均餘額為人民幣22,317.3百萬元，佔本集團生息資產平均餘額比重為23.5%，較上年平均餘額人民幣20,138.9百萬元增長10.8%。

2021年，先進製造行業實現收入人民幣1,891.6百萬元，較上年人民幣1,732.2百萬元增長9.2%，主要是由於本集團堅持服務實體經濟，加大對包含中小微企業客戶在內的先進製造領域的業務拓展。

先進製造行業的綜合收益率由2020年8.60%下降至2021年8.48%，主要是由於國家宏觀政策加大了對高端裝備製造業及小微製造業客戶的扶持力度，市場平均利率下降，客戶融資渠道增加、議價能力上升，市場競爭激烈等原因，同時本集團也加強了對優質客戶的業務投入。

交通物流



交通物流

我們緊跟國家戰略和政策導向，積極響應國家「碳達峰、碳中和」戰略目標，深耕綠色出行、城市交通運輸及新能源轉型、物流運輸、商務租車、商用車租賃、網約車租賃等專業領域，為實現交通運輸可持續發展提供融資租賃等服務保障。本公司憑藉豐富的行業經驗、完整的生態圈或產業資源、優質的市場渠道和下沉的服務網絡，通過全國30個省份的屬地化銷售團隊、標準化的盡職調查與信用審批流程及租賃合同，為廣大客戶提供更快速便捷的融資租賃等服務。我們將致力於與主流商用車廠商及其頭部經銷商開展多種形式的戰略合作，打造基於新能源汽車產業鏈的金融解決方案，為客戶提供一站式、全生態賦能的融資租賃服務平台。

2021年，交通物流行業生息資產平均餘額為人民幣27,195.2百萬元，佔本集團生息資產平均餘額比重為28.7%，較上年平均餘額人民幣32,639.0百萬元下降16.7%。

2021年，交通物流行業實現收入人民幣2,235.2百萬元，較上年人民幣2,836.9百萬元下降21.2%，主要是由於本集團綜合考慮地方監管政策趨勢及交通物流行業的市場變化，嚴格控制了面向個人客戶的乘用車融資租賃業務投放，並適時調整產品體系，要求租賃物件用於商業貨物運輸、網約車等經營活動，使得該板塊生息資產平均餘額有所下降，也導致該板塊收入下降。

交通物流行業綜合收益率由2020年8.69%下降至2021年8.22%，主要是由於市場競爭激烈，以及本集團主動調整優化該行業產品組合，提高客戶准入門檻，堅守風險底線。

城市公用

城市公用

我們為從事智慧城市、市政公共設施、港口建設和管理、水務基礎設施建設與運營等公用事業的企業提供融資租賃等服務。我們主要服務於在本地區內具有優勢、經營情況良好、業務關係民生的城市公用客戶，我們憑藉豐富的實踐經驗與優質的服務為該類客戶提供多元化的金融解決方案。我們亦積極通過政府與社會資本合作模式(PPP模式)向地方政府主導的基礎設施開發及運營項目參與方提供融資租賃等服務。

2021年，城市公用行業生息資產平均餘額為人民幣10,254.1百萬元，佔本集團生息資產平均餘額比重為10.8%，較上年平均餘額人民幣7,136.5百萬元增長43.7%。

2021年，城市公用行業實現收入人民幣796.4百萬元，較上年人民幣478.8百萬元增長66.3%，主要是由於本集團較好把握了疫情得到有效控制後各地公共基礎設施恢復建設的機遇，對城市公用行業的支持力度進一步增強。

城市公用行業的綜合收益率由2020年6.71%上升至2021年7.77%，主要是由於該行業對業務轉型、產業化運營需求增加，我們結合集團優勢，通過優化交易結構、設計綜合性金融產品等方式為客戶提供一攬子綜合服務。



能源環保

能源環保

我們向從事電力供應及傳輸、供熱供氣、新能源電池製造、危廢處理、環境治理、能源綜合利用等領域的企業提供融資租賃等服務。我們服務的企業大多在各自的專業領域具備齊全的資質、領先的技術、豐富的經驗。我們通過為產業中的優質客戶、特別是新能源產業客戶提供高質量的金融服務，以實際行動支持能源環保企業更好發展，助力國家「碳達峰、碳中和」戰略落實。

2021年，能源環保行業生息資產平均餘額為人民幣9,926.0百萬元，佔本集團生息資產平均餘額比重為10.5%，較上年平均餘額人民幣7,804.7百萬元增長27.2%。

2021年，能源環保行業實現收入人民幣799.0百萬元，較上年人民幣635.2百萬元增長25.8%，主要是由於本集團緊跟國家「碳達峰、碳中和」的戰略佈局，加大了在光伏等清潔能源、新能源電池製造、污水處理、環境修復等領域的業務開拓力度。

能源環保行業的綜合收益率由2020年8.14%下降至2021年8.05%，主要是由於本集團響應國家政策號召，堅持服務實體經濟，積極開拓能源環保行業中技術領先、經營穩健、具備競爭優勢的客戶，因此行業綜合收益率有所下降。



工程建設

我們向從事建築及公共服務設施建設、建材經營等領域的企業提供融資租賃等服務。我們向建築客戶租賃的設備主要包括各類施工設備，我們服務的建築施工企業大多為年收入在人民幣20億元或以上且具備特級或者一級建築建設資質的央企、地方性國有企業及上市公司。

2021年，工程建設行業生息資產平均餘額為人民幣10,089.0百萬元，佔本集團生息資產平均餘額比重為10.6%，較上年平均餘額人民幣8,992.3百萬元增長12.2%。

2021年，工程建設行業實現收入人民幣792.8百萬元，較上年人民幣745.8百萬元增長6.3%，主要是由於我們加大了該行業的業務拓展。

工程建設行業的綜合收益率由2020年8.29%下降至2021年7.86%，主要是由於國家宏觀政策加大對實體經濟的扶持力度，客戶議價能力上升，市場競爭激烈，同時本集團也積極開拓優質客戶，因此工程建設行業綜合收益率有所下降。



文化旅遊

我們向從事文化教育、旅遊服務、酒店運營等領域的企業提供融資租賃等服務。我們服務的文化教育客戶涵蓋高等教育、中等教育(含職業教育)、基礎教育等細分市場，我們向客戶租賃的設備主要為教學儀器、網絡設備、多媒體設備等，我們將響應國家倡導發展職業教育的方針政策，繼續保持對各類高校和職業教育院校的業務拓展力度。我們抓住疫情後旅遊行業逐漸復蘇、行業格局調整的機遇，與大型文旅、酒店集團進行戰略合作，發展了一批經營管理水平較高、信用情況良好、順利度過疫情考驗、具有發展潛力的優質客戶，為滿足該等客戶在日常營運、業務擴展與服務升級方面的資金需求提供服務。

2021年，文化旅遊行業生息資產平均餘額為人民幣5,213.3百萬元，佔本集團生息資產平均餘額比重為5.5%，較上年平均餘額人民幣3,817.1百萬元增長36.6%。

2021年，文化旅遊行業實現收入人民幣421.8百萬元，較上年人民幣337.4百萬元增長25.0%，主要是由於本集團加大對該行業的投入，投放的融資租賃項目有所增加。

文化旅遊行業的綜合收益率由2020年8.84%下降至2021年8.09%，主要是由於本集團加強優質客戶的開拓力度，綜合收益率有所下降。

醫療健康



醫療健康

我們為各類綜合及專科醫院、醫療行業企業提供金融服務。我們向醫療行業客戶提供的服務以融資租賃為主，租賃設備主要包括醫用影像設備、檢驗設備及消毒設備等。

我們服務的醫療機構目前以公立醫院為主，並持續擴大醫療行業的客戶基礎，以把握不斷攀升的定制及高端醫療健康服務市場需求所帶來的發展機遇。我們計劃繼續向公立醫院、民營醫院以及口腔、眼科醫療診所等各類醫療機構提供融資租賃等服務，滿足彼等有關醫療設備採購、營運資金和設施建設的融資需求。同時，我們將利用屬地化的營銷網絡，策略性地向具有良好信用情況和發展潛力的影像和診斷中心、康復中心、體檢中心以及藥品和醫療器械供應商提供融資租賃等服務及產品，滿足該等客戶在業務擴張與設備升級方面的資金需求。

除服務於醫療機構外，我們與醫藥流通和醫療器械龍頭企業進行深入合作，圍繞其供應鏈提供金融服務。我們亦向製藥企業、醫療器械製造企業以及從事基因檢驗與生物製藥等高成長性醫療公司提供融資租賃等服務，以為其在擴大產能及加大科研投入方面提供資金支持。

2021年，醫療健康行業生息資產平均餘額為人民幣5,152.0百萬元，佔本集團生息資產平均餘額比重為5.4%，較上年平均餘額人民幣4,297.5百萬元增長19.9%。

2021年，醫療健康行業實現收入人民幣456.0百萬元，較上年人民幣374.0百萬元增長21.9%，主要原因是本集團響應國家政策指引，加大對該行業的投入，訂立的融資租賃項目有所增加。

醫療健康行業的綜合收益率由2020年8.70%增長至2021年8.85%，主要是由於我們優化醫療產品結構以滿足客戶多元化需求，新增業務投放綜合收益率上升。

其他行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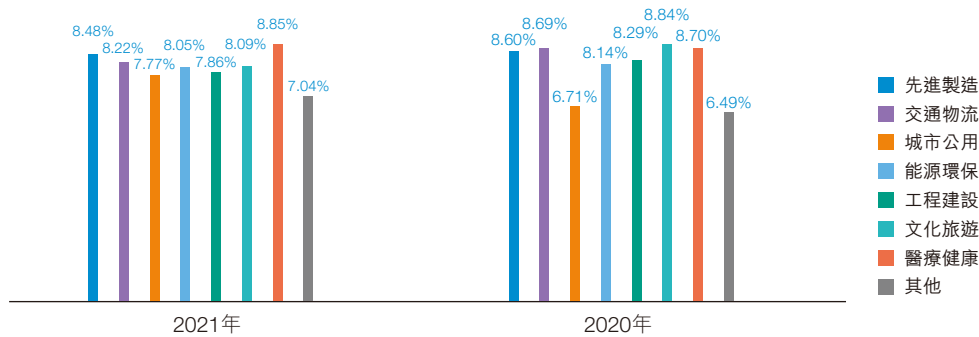
除上述主要行業外，我們亦針對性的為其他租賃和商務服務、批發零售和技術服務等領域的高質量客戶提供融資租賃、保理及諮詢服務。

2021年，其他行業生息資產平均餘額為人民幣4,738.7百萬元，佔本集團生息資產平均餘額比重為5.0%。

2021年，其他行業實現收入人民幣333.7百萬元，較上年人民幣310.3百萬元增長7.5%。

其他行業的綜合收益率由2020年6.49%增長至2021年7.04%，主要是由於我們優化產品結構以滿足客戶多元化需求，新增業務投放綜合收益率上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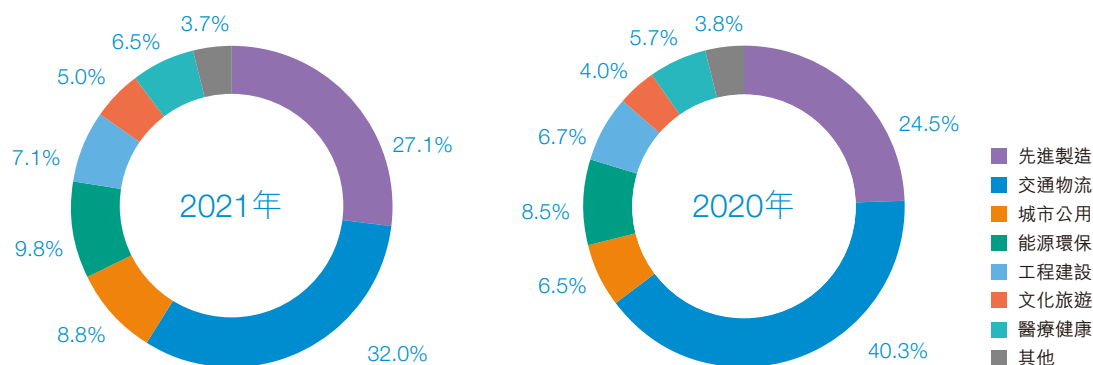
綜合收益率分行業



融資租賃業務收入

2021年，本集團實現融資租賃業務收入人民幣6,066.5百萬元，較上年增長2.0%，融資租賃業務收入佔本集團收入總額的74.2%。

融資租賃業務收入分行業



本集團積極適應經濟發展新形勢，堅持服務實體經濟，深耕屬地化細分行業，持續優化資產投放結構，強化對城市公用、能源環保等行業的投放。2021年，城市公用、文化旅遊、能源環保、醫療健康、先進製造、工程建設等行業收入穩步增長，同比增幅分別達到37.7%、26.3%、18.3%、16.6%、12.5%、8.0%。

經營租賃收入

2021年，本集團實現經營租賃收入人民幣451.1百萬元，較上年下降2.9%，主要是由於受全球疫情持續影響，部分來自境外航空公司的租金收入有所下降。2021年，本集團飛機經營租賃業務的淨租金收益率為5.10%。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共擁有17架飛機，包括7架空客窄體機、2架空客寬體機、8架波音窄體機，飛機總賬面淨值約為828.4百萬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5,281.4百萬元)。此外，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不存在購買飛機承諾。2021年，本集團已完成出售2架空客窄體機。關於飛機經營租賃業務的詳情，請見下表：

型號	擁有飛機數量		總數
	自有飛機	承諾採購飛機數量	
空客A320	5	0	5
空客A321	2	0	2
空客A350	2	0	2
波音B737-800	8	0	8
總數	17	0	17

保理利息收入

我們主要向從事工程建設、先進製造、交通物流、文化旅遊、醫療健康、能源環保等行業的公司提供保理服務。2021年，本集團實現保理利息收入人民幣355.7百萬元，較上年增長14.0%。

委託貸款及其他貸款利息收入

2021年，本集團實現委託貸款及其他貸款利息收入人民幣22.6百萬元，較上年下降43.1%，主要是由於本集團以審慎態度推進委託貸款及其他貸款業務。

服務費收入

我們主要向融資租賃客戶等提供各類諮詢服務。2021年，本集團實現服務費收入人民幣1,281.7百萬元，較上年增長11.6%。服務費收入主要是來自城市公用、交通物流、能源環保、先進製造、工程建設、文化旅遊、醫療健康等行業。本集團持續開拓城市公用和能源環保等行業客戶，針對高端客戶對諮詢服務內涵和方式的需求正在發生變化，部分諮詢服務的複雜程度也在逐步增加，本集團不斷提升諮詢服務能力，提高客戶滿意度。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其他收入、收益或損失

2021年，本集團實現其他收入、收益或損失人民幣818.9百萬元，較上年增長27.1%，主要由於：(1)本年出售辦公樓及飛機等，產生資產處置收益；(2)本集團業務規模增長，與經營活動相關的稅費相關收益有所增長。

4.3 支出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我們的支出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變動
	2021年	2020年	
	(人民幣百萬元)		
折舊及攤銷	422.8	359.0	17.8%
員工成本	738.6	585.5	26.1%
利息支出	3,527.8	3,676.1	(4.0%)
其他經營支出	534.1	508.2	5.1%
預期信用損失	1,713.0	1,917.5	(10.7%)
其他減值損失	85.3	10.6	704.7%
支出總額	7,021.6	7,056.9	(0.5%)

2021年，本集團支出總額為人民幣7,021.6百萬元，與上年相比基本持平。

折舊及攤銷

2021年，本集團折舊及攤銷為人民幣422.8百萬元，較上年折舊及攤銷人民幣359.0百萬元增長17.8%，主要是由於物業及設備平均原值餘額較上年增加。

員工成本

2021年，本集團員工成本為人民幣738.6百萬元，較上年員工成本人民幣585.5百萬元增長26.1%，主要是由於2020年疫情期間員工社保減免等優惠政策自2021年起結束，且本集團業務規模比上年擴大，員工人數和績效獎金相應增加，因此員工成本有所增加。

利息支出

2021年，本集團利息支出為人民幣3,527.8百萬元，較上年利息支出人民幣3,676.1百萬元下降4.0%，主要是由於貨幣政策的穩定性增強，社會綜合融資成本穩中有降，同時本集團持續優化負債結構，拓展多元化的融資渠道和創新融資工具，利息支出有所下降。

其他經營支出

2021年，本集團其他經營支出為人民幣534.1百萬元，較上年其他經營支出508.2百萬元增長5.1%，主要是由於上年受疫情影響差旅營銷活動受限，隨著國內疫情防控常態化，差旅營銷等費用已恢復至正常水平，且聘請中介機構等費用也有所增加。

預期信用損失

2021年，本集團預期信用損失為人民幣1,713.0百萬元，較上年人民幣1,917.5百萬元下降10.7%，主要是由於本集團嚴格把控客戶准入標準，提升客戶准入水平，新增項目風險控制較好；對租後資產採取有針對性解決方案，加大處置力度；以金融科技賦能風險管理，助力資產的多維數字化管理，確保資產穩健發展。

4.4 年度溢利

2021年，本集團年度溢利為人民幣1,412.9百萬元，較上年人民幣1,116.0百萬元增長26.6%，主要是由於本集團堅持立足租賃本源，服務實體經濟，持續進行業務拓展，優化負債結構，降本增效；嚴格把控客戶准入標準，加大資產處置力度，提升資產管理能力。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4.5 生息資產淨利息收益率及淨利差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我們的利息收入、利息支出、淨利息收入、淨利差及淨利息收益率等核心財務指標：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0年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利息收入 ⁽¹⁾	6,444.8	6,301.8
利息支出 ⁽²⁾	3,313.3	3,460.0
淨利息收入	3,131.5	2,841.8
生息資產平均餘額 ⁽³⁾	94,885.6	89,604.6
計息負債平均餘額 ⁽⁴⁾	84,318.9	79,662.8
生息資產平均收益率 ⁽⁵⁾	6.79%	7.03%
其中：融資租賃業務 ⁽⁶⁾	6.96%	7.36%
計息負債平均付息率 ⁽⁷⁾	3.93%	4.34%
淨利差 ⁽⁸⁾	2.86%	2.69%
淨利息收益率 ⁽⁹⁾	3.30%	3.17%

(1) 利息收入為(i)融資租賃業務收入、(ii)保理利息收入及(iii)委託貸款及其他貸款利息收入的總和。

(2) 不包含經營租賃等其他業務有關的利息支出。

(3) 生息資產包括融資租賃業務應收款、應收保理款、委託貸款及其他貸款(不含經營租賃等其他業務有關的資產)。平均餘額按截至上年末、本年中與本年末扣除減值損失準備前的餘額計算。

(4) 計息負債包括借款、應付債券、業務保證金及應付票據，但不包含經營租賃等其他業務有關的計息負債。平均餘額按截至上年末、本年中與本年末的餘額計算。上述計算所用借款、應付債券餘額指借款及應付債券的剩餘本金。

(5) 按照利息收入除以生息資產平均餘額計算。

(6) 按照融資租賃業務收入除以融資租賃業務應收款平均餘額計算。融資租賃業務應收款平均餘額為截至上年末、本年中與本年末的融資租賃業務應收款扣除減值損失準備前的平均餘額。

(7) 按照利息支出除以計息負債平均餘額計算。

(8) 按照生息資產平均收益率與計息負債平均付息率的差額計算(不含經營租賃等其他業務)。

(9) 按照淨利息收入(不含經營租賃等其他業務)除以生息資產的平均餘額計算。

2021年，本集團淨利差和淨利息收益率分別為2.86%和3.30%，分別較上年增加了0.17個百分點和0.13個百分點，主要是由於宏觀貨幣政策保持穩定，本集團持續優化負債結構，拓展多元化的融資渠道和創新融資工具，計息負債平均付息率有所下降。

5. 合併財務狀況表分析

5.1 合併財務狀況表概覽

下表概述我們截至所示日期的綜合財務狀況概要：

	截至12月31日		變動
	2021年	2020年	
	(人民幣百萬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及設備	5,463.2	7,154.2	(23.6%)
使用權資產	120.3	165.0	(27.1%)
無形資產	15.2	15.4	(1.3%)
融資租賃業務應收款 ^(註)	42,792.0	40,883.6	4.7%
貸款及應收款項	575.2	1,249.2	(54.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128.1	326.3	(60.7%)
遞延稅項資產	1,578.0	1,541.0	2.4%
其他資產	2,202.0	944.5	133.1%
非流動資產總額	52,874.0	52,279.2	1.1%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截至12月31日		變動
	2021年	2020年	
	(人民幣百萬元)		
流動資產			
融資租賃業務應收款 ^(註)	45,768.6	42,742.3	7.1%
貸款及應收款項	5,806.7	6,380.9	(9.0%)
其他資產	1,497.3	952.3	57.2%
應收賬款	48.7	36.9	32.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1,996.3	572.9	248.5%
衍生金融資產	11.1	—	不適用
現金及銀行結餘	6,738.6	5,177.0	30.2%
流動資產總額	61,867.3	55,862.3	10.7%
資產總額	114,741.3	108,141.5	6.1%
流動負債			
借款	25,584.2	22,205.2	15.2%
衍生金融負債	231.2	359.9	(35.8%)
應計員工成本	286.2	217.6	31.5%
應付賬款	34.6	30.1	15.0%
應付債券	22,989.5	18,408.9	24.9%
應交所得稅	743.8	663.9	12.0%
其他負債	7,692.9	6,477.0	18.8%
流動負債總額	57,562.4	48,362.6	19.0%
流動資產淨額	4,304.9	7,499.7	(42.6%)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57,178.9	59,778.9	(4.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 普通股股東	15,151.4	14,278.3	6.1%
— 其他權益工具持有人	2,384.5	1,523.8	56.5%
非控制權益	83.7	51.7	61.9%
權益總額	17,619.6	15,853.8	11.1%

	截至12月31日		變動
	2021年	2020年	
	(人民幣百萬元)		
非流動負債			
借款	18,145.2	21,796.4	(16.8%)
應付債券	14,865.4	13,951.1	6.6%
遞延稅項負債	16.3	18.3	(10.9%)
其他負債	6,532.4	8,159.3	(19.9%)
非流動負債總額	39,559.3	43,925.1	(9.9%)
權益及非流動負債總額	57,178.9	59,778.9	(4.3%)
每股淨資產(人民幣元/股)	1.84	1.73	

註： 融資租賃業務應收款包括應收融資租賃款和售後回租安排的應收款項。

5.2 資產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資產總額為人民幣114,741.3百萬元，較上年末人民幣108,141.5百萬元增長6.1%，主要是由於本集團立足租賃本源，積極推進租賃業務投放，租賃業務規模增加。

生息資產

生息資產包括融資租賃業務應收款以及貸款及應收款項。2021年，受融資租賃業務整體規模增長驅動，融資租賃業務應收款持續增長。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融資租賃業務應收款賬面價值為人民幣88,560.6百萬元，較上年末人民幣83,625.9百萬元增長5.9%。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融資租賃業務應收款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的融資租賃業務應收款明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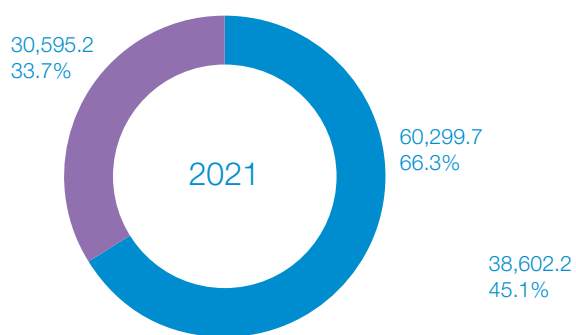
	截至12月31日		變動
	2021年	2020年	
	(人民幣百萬元)		
融資租賃業務應收款總額	100,014.2	94,218.8	6.2%
減：未實現租賃收益	(9,119.3)	(8,598.0)	6.1%
融資租賃業務應收款餘額	90,894.9	85,620.8	6.2%
減：減值準備	(2,334.3)	(1,994.9)	17.0%
融資租賃業務應收款賬面值	88,560.6	83,625.9	5.9%

客戶分析

下圖列示於所示日期按客戶類型劃分的融資租賃業務應收款餘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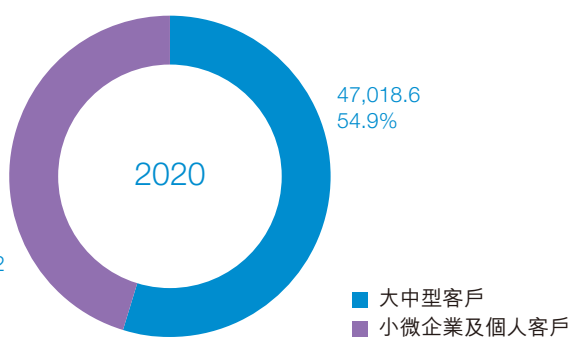
截至2021年12月31日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截至2020年12月31日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本集團嚴格控制了面向個人客戶的乘用車融資租賃業務投放，持續優化資產佈局，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大中小型客戶融資租賃業務應收款餘額較上年末上升。

行業分析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按照行業劃分的融資租賃業務應收款餘額：

	截至12月31日			
	2021年		2020年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先進製造	22,498.7	24.8%	20,247.3	23.6%
交通物流	21,366.5	23.5%	31,234.0	36.5%
城市公用	13,442.4	14.8%	7,028.8	8.2%
能源環保	11,205.9	12.3%	8,349.8	9.8%
工程建設	7,754.7	8.5%	6,013.9	7.0%
文化旅遊	5,761.3	6.3%	4,523.7	5.3%
醫療健康	5,587.4	6.1%	4,673.2	5.5%
其他	3,278.0	3.7%	3,550.1	4.1%
合計	90,894.9	100.0%	85,620.8	100.0%

2021年，本集團持續優化資產佈局，強化對城市公用、能源環保、先進製造、工程建設等行業的投放，進一步加大對優質企業客戶的支持力度。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城市公用、能源環保、先進製造、工程建設、文化旅遊、醫療健康行業融資租賃業務應收款餘額較上年末均有所增加，分別增加人民幣6,413.6百萬元、人民幣2,856.1百萬元、人民幣2,251.4百萬元、人民幣1,740.8百萬元、人民幣1,237.6百萬元及人民幣914.2百萬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到期情況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最低融資租賃業務應收款總額的剩餘期限情況分析：

	截至12月31日			
	2021年		2020年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一年以內	51,812.1	51.8%	48,015.2	51.0%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47,445.8	47.4%	45,658.7	48.5%
五年以上	756.3	0.8%	544.9	0.5%
合計	100,014.2	100.0%	94,218.8	100.0%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一年以內到期的融資租賃業務應收款佔總額的比重為51.8%，較上年末略有上升。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應收保理款和委託貸款及其他貸款。截至2021年12月31日，應收保理款餘額為人民幣6,030.5百萬元，較上年末人民幣7,480.5百萬元下降19.4%；委託貸款及其他貸款餘額為人民幣717.6百萬元，較上年末人民幣793.9百萬元下降9.6%。本集團以審慎態度推進貸款及應收款項業務。

撥備核銷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我們生息資產撥備的核銷情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0年
	(人民幣百萬元)	
撥備核銷	661.3	503.9

本集團嚴格按照會計準則以及本集團核銷政策及程序對無法收回的不良資產進行核銷。2021年和2020年，本集團生息資產撥備核銷金額分別為人民幣661.3百萬元和人民幣503.9百萬元。

物業及設備

本集團的物業及設備主要包括經營租賃設備和為行政管理目的而持有的物業及設備。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經營租賃設備包括17架飛機。本集團為行政管理目的而持有的物業及設備主要包括辦公用房、汽車、電子設備、辦公設備、租賃改良及在建工程。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物業及設備賬面價值為人民幣5,463.2百萬元，較上年末人民幣7,154.2百萬元下降23.6%，主要是由於為優化本集團的資產配置，力求為股東爭取最大回報，2021年3月30日，本公司與海通證券訂立買賣框架協議，本公司向海通證券出售辦公大樓，總代價為人民幣1,435百萬元，該事項已於2021年5月15日召開的股東大會上經獨立股東審議批准。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主要包括本集團持有的理財產品、基金、權益工具等。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賬面價值為人民幣2,124.4百萬元，較上年末人民幣899.2百萬元增長136.3%，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根據流動性管理的頭寸和市場狀況進行的動態調節。此外，本集團將部分因化解信用風險而持有的抵債金融資產計入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遞延稅項資產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遞延稅項資產賬面價值為人民幣1,578.0百萬元，較上年末人民幣1,541.0百萬元增長2.4%，主要是由於計提的減值損失。此外，本集團於2021年完成了以前期間部分減值損失的稅務申報。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現金及銀行結餘賬面價值為人民幣6,738.6百萬元，較上年末人民幣5,177.0百萬元增長30.2%，主要是公司結合未來經營所需及流動性安全保障所作的動態調整。

5.3 負債

2021年，本集團圍繞業務戰略方向，不斷優化負債結構，融資渠道進一步拓寬，債務融資工具不斷豐富，穩步降低融資成本，主體信用等級AAA級。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負債總額為人民幣97,121.7百萬元，較上年末人民幣92,287.7百萬元增長5.2%，主要是由於為滿足業務投放量的增加，融資規模擴大。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按類型劃分的負債明細：

	截至12月31日		變動
	2021年	2020年	
	(人民幣百萬元)		
流動負債			
借款	25,584.2	22,205.2	15.2%
衍生金融負債	231.2	359.9	(35.8%)
應計員工成本	286.2	217.6	31.5%
應付賬款	34.6	30.1	15.0%
應付債券	22,989.5	18,408.9	24.9%
應交所得稅	743.8	663.9	12.0%
其他負債	7,692.9	6,477.0	18.8%
流動負債總額	57,562.4	48,362.6	19.0%
非流動負債			
借款	18,145.2	21,796.4	(16.8%)
應付債券	14,865.4	13,951.1	6.6%
遞延稅項負債	16.3	18.3	(10.9%)
其他負債	6,532.4	8,159.3	(19.9%)
非流動負債總額	39,559.3	43,925.1	(9.9%)
負債總額	97,121.7	92,287.7	5.2%

借款

本集團的借款主要包括銀行借款、來自關聯方的借款、其他金融機構借款及租賃負債，其中，銀行借款是我們主要的借款來源。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借款餘額為人民幣43,729.4百萬元，與上年末相比基本持平。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按類型劃分的借款明細：

	截至12月31日		2020年	
	2021年 金額	佔比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金額	佔比
銀行借款	41,029.4	93.8%	39,164.8	89.0%
關聯方的借款	1,039.2	2.4%	1,840.2	4.2%
其他金融機構借款	1,534.9	3.5%	2,824.8	6.4%
租賃負債	125.9	0.3%	171.8	0.4%
合計	43,729.4	100.0%	44,001.6	100.0%
分析：				
即期	25,584.2	58.5%	22,205.2	50.5%
非即期	18,145.2	41.5%	21,796.4	49.5%
合計	43,729.4	100.0%	44,001.6	100.0%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即期借款佔借款總額的百分比為58.5%，與上年末相比有所增長，融資策略穩健，債務結構合理。

應付債券

2021年，資本市場整體流動性合理充裕，上半年市場利率較2020年有所上行，下半年受中國人民銀行降低存款準備金率與LPR的影響，市場融資利率有所下降。本集團綜合考慮業務發展需要及融資成本，積極利用多元化直接融資工具，通過在直接融資市場持續交替發行債券、資產證券化等豐富產品，實現了融資產品的多元化、產品期限的均衡化、融資市場的分散化並保持穩中有降的成本優勢，有效保障了本集團的業務增長需要。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本集團的應付債券包括我們發行的超短期融資券、中期票據、公司債券、非公開定向債務融資工具、資產支持證券及資產支持票據。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應付債券餘額為人民幣37,854.9百萬元，較上年末的應付債券餘額人民幣32,360.0百萬元增長17.0%，主要是本集團根據市場環境及業務發展需要對融資結構進行適當調整。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按期限劃分的應付債券明細：

	截至12月31日			
	2021年		2020年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分析：				
即期	22,989.5	60.7%	18,408.9	56.9%
非即期	14,865.4	39.3%	13,951.1	43.1%
合計	37,854.9	100.0%	32,360.0	100.0%

其他負債

本集團的其他負債主要包括客戶保證金，應付票據，應付利息，飛機維修基金等。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其他負債金額合計為人民幣14,225.3百萬元，較上年末略有下降。

5.4 權益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權益總額為人民幣17,619.6百萬元，較上年末人民幣15,853.8百萬元增長11.1%，主要是由於本集團2021年實現年度溢利以及發行權益工具增加權益總額、贖回權益工具以及股息分配減少權益總額等。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按類型劃分的權益明細：

	截至12月31日		變動
	2021年	2020年	
	(人民幣百萬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 普通股股東	15,151.4	14,278.3	6.1%
— 其他權益工具持有人	2,384.5	1,523.8	56.5%
非控制權益	83.7	51.7	61.9%
權益總額	17,619.6	15,853.8	11.1%

6. 合併現金流量表分析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的現金流量概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變動
	2021年	2020年	
	(人民幣百萬元)		
經營活動產生／(使用)之現金淨額	(3,751.3)	(3,401.9)	不適用
投資活動產生／(使用)之現金淨額	(339.3)	(3,008.0)	不適用
融資活動產生／(使用)之現金淨額	5,516.3	5,928.1	(6.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淨增加額	1,425.7	(481.8)	不適用

2021年，經營活動的現金流出淨額為人民幣3,751.3百萬元。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主要包括我們的融資租賃、經營租賃、保理、委託貸款及其他貸款、諮詢業務以及與之相關的交易所產生或支付的現金。經營活動現金流出淨額較上年有所增加，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業務投放增加。

2021年，投資活動的現金流出淨額為人民幣339.3百萬元，主要反映(i)購買買入返售金融資產；(ii)購買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iii)購買物業及設備和無形資產；(iv)購置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和(v)支付受限制存款及銀行定期存款。上述現金流出部分被本年度(i)出售買入返售金融資產；(ii)出售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和(iii)出售物業及設備所得款項所抵銷。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021年，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為人民幣5,516.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發行債券；(ii)取得借款；(iii)發行其他權益工具收到的現金；和(iv)非控制權益投資者注資收到的現金。上述現金流入部分被本年度償還借款、債券、贖回其他權益工具、支付股息以及支付的相關費用所抵銷。

7. 資本管理

我們通過優化負債與股東權益結構管理資本，以確保本集團旗下公司能夠持續經營，並最大限度增加股東回報。資本管理旨在確保遵守相關的法律法規等監管規定。根據中國銀保監會頒發的《融資租賃公司監督管理暫行辦法》以及上海市地方金融監督管理局發佈的《上海市融資租賃公司監督管理暫行辦法》，融資租賃公司的風險資產總額不得超過淨資產的8倍，風險資產總額按企業總資產減去現金、銀行存款和國債後的剩餘資產確定。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風險資產總額與淨資產比例未違反相關法律法規的規定。

8. 資本性開支

2021年，本集團資本性支出人民幣569.0百萬元，主要是本年度本集團購置的飛機。

9. 風險管理

我們秉持審慎的風險管理理念，建立了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將各項風險管理措施嵌入業務經營的各個環節，通過不斷完善全面風險管理體系，持續提升整體風險管理水平，增強公司的核心競爭力。我們在控股股東海通證券的全面風險管理框架下開展風險管理，向海通證券報備核心風險控制指標並就報備該等指標受海通證券實時監督。我們參照中國銀保監會下發的《融資租賃公司監督管理暫行辦法》和上海市地方金融監督管理局發佈的《上海市融資租賃公司、商業保理公司監管評級與分類監管指引》，以等同或更高標準制定並實施了各項風險指引和規則，風險管理體系運行良好。

我們具備健全的風險管理架構並不斷根據業務發展需求加以完善。我們以董事會為風險管理最高內部決策機構，下設專業委員會並授權經理層行使具體職能，職能部門各司其職實現全鏈條式的風險管理。

我們在業務經營中面臨多種風險，包括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利率風險、匯率風險、操作風險及聲譽風險等。我們通過建立完善的報告體系，持續識別、評估和監控風險，以實現將風險控制在可接受範圍內及風險調整後收益最大化的風險管理目標。

9.1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是指我們的客戶或交易對手未能履行合同所規定的義務或信用質量發生變化，從而給我們造成經濟損失或使我們的實際收益與預期收益發生偏離的風險。信用風險是我們在開展業務過程中所面臨的最主要的風險類型。

2021年，我們嚴格遵照公司建立的信用風險管理體系與流程，有效地管理公司業務的信用風險和資產質量，在信用風險管控方面採取了以下措施：

- 加強研判經濟環境，及時掌握政策變化

公司定期深入分析宏觀經濟環境，持續關注公司業務涉及的重點行業，特別注重對國家戰略、金融政策、各行業發展規劃的研究。通過對經濟環境、金融環境、各行業發展形勢的跟蹤和研判把握市場動向和風險變化，及時對公司業務方向、業務結構和業務開展方式進行調整，確保公司業務始終契合國家戰略方針政策，符合市場發展趨勢，迎合行業轉型方向。

- 合理進行資產配置，促進資產結構優化

公司在對經濟環境進行研判的基礎上，結合公司發展戰略制定合理的資產配置目標，引導具有長遠發展前景的行業在公司形成更大的資產規模，同時注重風險收益相匹配，保證公司實現高質量發展的戰略目標。2021年公司積極鼓勵高端裝備製造、數字經濟、綠色租賃等戰略新興領域的業務拓展，保持對醫療健康等民生相關類行業的支持力度，合理控制批發零售等限制類業務規模，同時繼續加強普惠金融領域的業務拓展。根據行業特點和風險特徵的差異，公司將原有的六大行業調整為八大行業，以更為清晰、合理地劃分和體現公司資產的行業分佈。公司通過調整行業景氣度分類、制定差異化的准入政策、持續跟蹤引導調整等方式，推動實現資產配置目標並取得了積極成效，2021年，公司資產基礎更為夯實，新興行業有所積累，深耕領域保持優勢，資產結構持續優化。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提升風險量化精度，強化風險研究驅動

公司在繼續貫徹「行業+客戶」的二維風險評估體系的基礎上，深入挖掘數據在風險識別和風險量化中的核心作用，並堅持主動型的風險管理理念，通過對特定行業、產品的持續深入研究，不斷完善優化公司的風險管控措施。一方面，繼續推動信用評級、債項評級、風險定價和風險限額模型的深化使用，通過更精準的風險量化評估和風險管理能力提高公司收益水平和收益質量。另一方面，積極研究新興行業、加快制定相關導入標準；定期回顧資產組合表現、審視項目評估思路，並基於「租前一租中一租後」各類數據的融合分析，持續優化當前的指引政策。公司通過加強行業層面的研究驅動和客戶層面的精準評估，持續建立健全風險評估體系，不斷提升在信用風險領域的識別、分析、量化和管控能力。

- 加強金融科技應用，提升風險管理效率

公司加強對金融科技的開發和應用，於2021年開發應用了「視頻盡調工具」、「租前數據庫」、「預審批小程序」、「電子簽約平台」等科技工具，以提升審批效率、豐富風險管理工具、增強風險管理全鏈條的可靠性、促進業務流程的高效化。在疫情持續反覆的背景下，金融科技的應用確保了在滿足國家和各地疫情防控要求的同時，通過線上化、遠程化等方式最大程度地保障了業務的順暢進行，並利用科技工具提供的多維度輔助和交叉驗證，在不降低對客戶信用風險審核要求的基礎上，進一步提升了風險管理效率。

- 完善租後管理體系，確保資產質量穩定

公司的租後管理體系有著完備的風險預警和應對機制，由專業的資產團隊對資產質量持續跟蹤評估、日常監控。公司持續優化資產管理制度流程，責任歸屬清晰，針對機構、零售和小微等不同條線業務均制定了專門的租後管理方案，積極探索研究科技賦能在資產監控預警方面的應用，搭建資產管理系統，逐步實現資產質量多維度智能化分析，推行物聯網監控，初步具備租後資產線上化監控和預警的能力，啓動搭建GPS系統和設備手環管理系統，構建自主預警模型，引入外部輿情系統構建輿情數據引擎，積極推進異地及批量訴訟，強化司法強制執行手段的應用，守住風險底線、穩定資產質量，採取一切可行措施不斷增強風險化解能力和效率，確保資產長期穩健。

資產質量情況

本集團根據監管要求，對生息資產實施五級分類，同時為了更及時地追蹤資產質量，又將五類資產細分為十四個級別，以對公司資產進行更精細化的管理。五類資產的劃分分別為正常、關注、次級、可疑和損失，並將後三類已發生信用減值的資產定為不良資產。

正常類：承租人能夠履行合同；有充分把握按時足額償還本息。

關注類：儘管承租人目前有能力償還本息，但存在一些可能對應收本息的償還產生不利影響的因素。

次級類：承租人的償還本息能力出現問題，僅依靠其正常經營收入已無法足額償還本息，即使執行擔保，也可能會造成一定損失。

可疑類：承租人無法足額償還本息，即使執行擔保，也肯定要造成部分損失。

損失類：在採取所有可能的措施和經過一切法律補救之後，只能收回極少部分本息，或仍然無法收回。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本集團扣除減值損失準備前生息資產按照五級分類資產質量標準明細：

	截至2021年12月31日		截至2020年12月31日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正常	94,125.4	96.40%	89,526.8	95.35%
關注	2,474.1	2.53%	3,334.1	3.55%
次級	520.3	0.54%	649.5	0.69%
可疑	490.8	0.50%	367.0	0.39%
損失	32.4	0.03%	17.8	0.02%
合計	97,643.0	100.00%	93,895.2	100.00%
不良資產率		1.07%		1.10%
不良資產撥備覆蓋率		258.80%		255.16%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本集團秉持主動審慎的風險管理理念，保持高水平的風險防控和資產管理力度，以應對外部環境帶來的壓力和挑戰。於2021年12月31日，不良資產金額為1,043.5百萬元，與2020年末基本持平，不良資產率為1.07%，較2020年末降低0.03個百分點。報告期內資產質量穩健可控，不良資產率保持下降趨勢。

本集團注重對風險的主動發現和積極處理，通過加強資產監控、增加巡訪頻率、及時預警報告等措施，及時發現和化解項目風險。於2021年12月31日，正常類資產佔生息資產的比例為96.40%，較2020年末上升了1.05個百分點；關注類資產佔生息資產的比例為2.53%，較2020年末下降了1.02個百分點。報告期內正常類資產金額和佔比均保持上升，關注類資產金額和佔比均保持下降，資產質量整體趨勢向好。

本集團一貫將不良資產撥備覆蓋率保持在合理充裕水平，以應對複雜多變的信用環境，保證公司持續健康發展。於2021年12月31日，不良資產撥備覆蓋率為258.80%，較2020年末上升3.64個百分點。報告期內風險抵禦能力穩中有升。

信用風險集中度

為管理資產組合中相同屬性資產過於集中所帶來的風險，本集團主動落實監管要求，結合我們的風險偏好，制定了一系列嚴格的集中度限額指標，對單一客戶、單一行業、單一區域風險敞口餘額所佔淨資產的比例均做了嚴格限制，以達到分散風險的目的。

2021年，公司立足自身資源優勢，緊跟國家產業政策指引，緊密圍繞戰略發展目標和資產配置目標，抓住新興行業發展機遇，大力推動高端裝備製造、數字經濟、綠色租賃等重點領域的業務拓展，保持對醫療等民生相關類行業的支持力度，積極向中小微企業提供優質金融服務，不斷提升支持實體經濟的廣度、深度、專業度，夯實資產基礎、優化資產結構。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生息資產規模前三大行業是先進製造、交通物流、城市公用，合計佔比60.8%。前三大行業集中度較2020年末下降4.6個百分點，能源環保、文化旅遊和醫療健康行業的生息資產規模同比增幅分別達到32.9%、26.7%、24.4%，本集團行業分佈更趨優化，在具備鮮明行業特色的同時實現了風險的合理分散。

先進製造板塊方面，公司響應國家製造強國、金融支持中小微企業的方針政策，秉承以設備租賃服務實體經濟的初心，充分發揮融資租賃既能提供重要設備、又能提供資金支持的業務優勢，大力推動數字經濟、高端裝備製造涉及的各製造業細分領域發展，並積極鼓勵普惠金融業務發展。2021年，公司的結構調整取得了顯著成效，先進製造板塊的構成主要由普惠金融以及數字經濟、高端裝備製造類業務組成。新興製造業和普惠金融經過近兩年的發展，在製造業板塊資產結構中的佔比日益擴大、地位日益重要，充分顯示出公司服務實體經濟、支持中小微企業發展的決心和投入力度。

交通物流板塊方面，2021年在新能源車的爆發式增長之下，交通物流市場發生了顯著的結構變化，公司順應市場趨勢，對該板塊進行了業務調整，逐步停止了用於個人消費類的乘用車融資租賃業務投放，將發展重心從傳統的燃油車相關業務全面轉向綠色出行，資產規模亦由於業務結構的調整發生了較大的變化，更加符合綠色經濟和高質量可持續發展的要求。未來，公司在交通物流領域將重點拓展與新能源主機廠、新能源出行平台、新能源出行服務公司等產業鏈上下游企業的業務合作，以滿足客戶發展需求的綠色出行金融產品為紐帶，積極構建綠色出行生態圈。公司也將與有綠色轉型需求的城市公共交通企業加深合作，為交通出行領域的「碳達峰、碳中和」發展貢獻力量，踐行公司綠色發展的理念。

城市公用板塊方面，2021年是各地經濟從疫情中加快復蘇的一年，公司積極響應國家號召，助力經濟加快恢復，持續為地方基礎設施建設提供金融支持，重點支持各地新型基礎設施和綠色低碳型基礎設施建設發展，如新能源基礎設施建設、城鄉協調建設、智慧城市建設等。得益於各地對綠色低碳轉型、新型基礎設施建設的日益重視和加大投入，公司城市公用板塊資產規模在報告期內有較大增長。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本集團生息資產分行業分佈金額和佔比明細：

	截至2021年12月31日		截至2020年12月31日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先進製造	23,534.2	24.1%	21,787.1	23.2%
交通物流	21,883.5	22.4%	31,979.1	34.1%
城市公用	13,917.4	14.3%	7,596.6	8.1%
能源環保	11,322.8	11.6%	8,518.0	9.1%
工程建設	11,041.2	11.3%	9,391.0	10.0%
文化旅遊	5,863.3	6.0%	4,627.9	4.9%
醫療健康	5,820.7	6.0%	4,678.2	5.0%
其他	4,259.9	4.3%	5,317.3	5.6%
合計	97,643.0	100.0%	93,895.2	100.0%

9.2 合規風險

合規風險指企業因未能遵循法律法規、監管要求、規則以及適用於企業自身業務活動的行為準則，而可能遭受法律制裁或監管處罰、重大財務損失或聲譽損失的風險。為防範合規風險，第一，公司持續加強政策研究能力，重視外規內化工作，對公司重要制度進行了全面梳理，制定並落實「廢改立」計劃，確保制度的合規性、有效性和科學性；第二，公司多次開展合規檢查工作，督促各崗位勤勉履職，確保監管規定和制度要求落實到位；第三，為促進「全員合規 主動合規」理念的落地，公司除線下培訓外，今年還通過線上渠道開展「行穩致遠，合規護航」專題培訓，並通過課後測驗鞏固培訓效果，使員工合規風險意識得到進一步強化。

9.3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指我們無法以合理成本及時獲得充足資金，以滿足償付到期債務、履行其他支付義務和開展正常業務的資金需求的風險。我們通過識別、計量、監測、評估和控制流動性風險以及對資產與負債進行恰當的管理與配置，提高我們及時以合理成本獲得流動性的能力。每一年度，本集團綜合評估未來發展、經營策略以及市場狀況，制定年度的流

動性風險容忍度，在獲得適當授權審批後實施管理。為有效監測、管理流動性風險，本集團制定、頒佈實施了流動性風險管理辦法等制度，並通過信息系統定期跟蹤、評估流動性狀況和指標，實現對流動性風險的日常管理，具體體現在：

1. 針對中長期流動性風險管理

- (1) 實施資產負債結構管理，確定合理的資產負債率、監測與預測資產負債率以及遵從預先確定的資產負債率上限；
- (2) 實施負債期限結構管理，跟蹤和預測負債期限結構，分析資產負債存續期的匹配情況，保證本集團資產負債的期限錯配始終處於合理範圍內；
- (3) 實施授信額度管理，持續跟蹤已有授信額度的規模、類別、期限及幣種等信息，保證本集團有充足的授信儲備；
- (4) 本集團重視與各類金融機構的合作，保持多市場、多渠道的融資儲備，注重集團融資統一管理，保持融資渠道暢通。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持續充足的資金和融資儲備降低了流動性風險發生的可能，並保證了本集團在複雜市場環境下的平穩運營能力。本集團各項核心流動性指標均高於內部管理及預警標準。

2. 針對日間流動性風險管理

- (1) 對資金支出及回籠情況實施逐日監控，確保我們具有充足的日間流動性頭寸，以及時滿足正常和壓力情景下的日間支付需求；
- (2) 審慎管理內部的流動性儲備以保障日常經營和償還債務所需；
- (3) 建立了流動性風險控制指標體系，管理、識別及跟蹤流動性風險控制指標，執行針對流動性風險的預警、報告流程；
- (4) 擬定了流動性風險應急預案，並定期或不定期開展流動性應急演練。

2021年，本集團流動性情況良好，根據市場流動性情況，合理有序安排資金計劃，進一步完善流動性管理機制，流動性風險管理能力持續提升。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9.4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指因利率水平發生不利變動導致我們整體收益和經濟價值遭不利影響的風險。本集團已頒佈並實施專門針對利率風險管理的內部指引，對利率風險的管理流程、職責劃分及適用於識別及計量利率風險的工具等事項進行了明確規定，主要通過利用利率敏感性分析計算利率敏感性缺口，即一定時期內到期或需要重新定價的生息資產與計息負債的差額，以計量利率變化對本集團業務經營的影響。我們密切跟蹤市場，並通過調整資產負債結構控制利率敏感性缺口。我們建立了敏感性分析上報制度，並至少每月將利率敏感性分析結果及利率管理情況呈報予管理層審閱。

除部分業務合同以及貸款協議為固定利率外，本集團與客戶訂立的業務合同以及與借款銀行訂立的貸款協議主要以人民幣計值並以LPR作為浮動利率基準。因此，我們在該等合同或協議下的資產和負債主要隨LPR基準變動而浮動。故此，若不考慮資產和負債在調息頻率上的差異，上述資產與負債基本實現自然對沖。

我們利用利率互換對沖利率風險，期限為一年至七年。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利率互換(包含貨幣掉期)的名義金額為人民幣4,843.8百萬元。

9.5 匯率風險

匯率風險指匯率水平發生不利變動，導致整體收益和經濟價值遭受損失的風險。本集團匯率風險的主要來源是資產和負債在幣種上的錯配，並主要受人民幣兌美元或港幣的匯率波動的影響。本集團匯率風險的管理遵循風險中性原則，通過匯率敏感性分析識別和計量匯率變化對我們經營產生的影響，匹配以不同貨幣計價的資產及負債，並對於因融資事項產生的匯率風險敞口，在適當和必要的情況下通過外匯衍生工具鎖定匯率風險。本集團通過貸款投放的經營性租賃業務(飛機租賃)亦以美元計價，不存在匯率風險敞口。上述情況在較大程度上縮小了匯率風險敞口，從而在整體上集團面臨的匯率風險敞口較小，不會對集團當年的利潤產生重大影響。

我們利用外匯遠期對沖匯率風險。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外匯遠期(包含貨幣掉期)的名義金額為人民幣2,900.8百萬元。

9.6 操作風險

操作風險，是指由於公司內部程序、人員和系統的不完備或失效，或由於外部事件造成損失的風險。在全面風險管理體系下，公司操作風險管理整體水平得到提升。公司梳理各項制度，優化各部門操作風險的識別、評估、計量、監測、應對和報告等程序，並進一步完善相關信息系統建設，在完善制度、流程體系的同時，借助物聯網可視化平台等金融科技工具，為操作風險管理提供有力保障。同時，公司加強操作風險管理的培訓與考核，提高全員主動管理意識和風險責任意識。2021年，公司操作風險狀況良好，未發生重大操作風險事件。

9.7 聲譽風險

聲譽風險是指我們經營、管理及其他行為或外部事件導致利益相關方對我們負面評價的風險。在全面風險管理體系框架下，我們已經制定聲譽風險管理政策及制度，明確了聲譽風險的識別、監測、評估、報告以及重大聲譽風險事件處理機制。我們配備專門的人員，負責管理我們的媒體相關事務，包括媒體公共關係管理、輿情監測及危機公關等，並借助大數據與輿情監測系統，密切監控並妥善處置聲譽事件。2021年，本集團總體輿論環境良好，未發生重大聲譽風險事件。

10. 人力資源

截至2021年末，本集團共有1,807名全職僱員（不含勞務派遣工），較2020年同期的1,697名，增加了110名全職僱員。本集團擁有一支高素質、專業化的員工隊伍。截至2021年末，本集團約78%的僱員擁有學士及以上學位或本科及以上學歷，21.2%的僱員擁有碩士及以上學位或碩士研究生及以上學歷。

公司擴寬人才培養渠道，持續推進人才梯隊建設，形成較為完備的人才培養體系。2021年舉辦培訓項目共計204期，參訓員工13,456人次。推行培訓學分制，調動各部門培訓實施的主動性，提升年度培訓計劃執行率。建立培訓管理數據庫，運用數字化平台提升培訓數據化管理和智能化應用。組織實施「遠航項目」幹部培訓、「啓航項目」主管培訓項目、「星火計劃」「揚帆行動」青年人才培養項目，匹配人才梯隊管理類課程，搭建場景化學習地圖，強化培訓在線運營。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報告期內，本集團的員工成本總額為人民幣738.6百萬元，較上年人民幣585.5百萬元增加了人民幣153.1百萬元。

本集團致力於建立富有競爭力及公平的薪酬及福利制度，並持續完善薪酬及激勵政策，通過薪酬激勵有效刺激本集團的業務發展。根據適用中國法規，本集團已為僱員向社會保障保險基金(包括退休金計劃、醫療保險、工傷保險、失業保險及生育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作出供款。除該等中國法規規定的保險外，本集團亦提供補充的商業醫療保險。本報告期內，本集團於所有重大方面已遵守中國法律適用於本集團的所有法定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責任。

11. 資產抵押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分別有賬面值約人民幣1,137.1百萬元的應收融資租賃款、賬面值約人民幣8,024.1百萬元的售後回租安排的應收款項質押用於獲得借款，和賬面值約人民幣4,839.1百萬元的經營租賃設備以及集團所持部分附屬公司股權抵押於銀行以獲得銀行借款。

12. 或有負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無或有負債。

13. 期後事項

本集團自2021年12月31日後未發生任何重大期後事項。

14. 重大法律、訴訟及仲裁事項

於報告期內，並無構成對本集團經營有重大影響的尚未審結之重大訴訟或仲裁案件。

15. 持有之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出售物業暨關連交易

2021年3月30日，本公司與海通證券訂立買賣框架協議，本公司向海通證券出售位於上海中山南路868號B1棟的辦公室大樓，該物業總建築面積16,028.32平方米。物業的代價為人民幣1,435百萬元，單位價格為每平方米人民幣89,529元。代價乃基於獨立物業估值師戴德梁行有限公司對物業的估值，並參考物業所在地點、用途和面積等因素，和依據物業鄰近類似的物業售價，由本公司與海通證券公平磋商釐定。

該出售物業暨關連交易事項已分別獲得本公司董事會及獨立股東的批准。有關出售物業暨關連交易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3月30日的公告，及2021年4月29日的通函。

出售飛機資產

於2021年8月9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作為賣方)與Lunar Aircraft Holdco Limited的全資附屬公司(作為買方)訂立飛機買賣協議，據此(1) Haitong Unitrust No.2 Limited同意向買方出售一架空中巴士A320-232型號飛機；(2) Haitong Unitrust No.5 Limited同意向買方出售一架空中巴士A320-233型號飛機；及(3) Haitong Unitrust No.6 Limited同意向買方出售一架空中巴士A320-233型號飛機。本集團從一家獨立評估公司取得上述飛機的市場價值約為82.21百萬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534.37百萬元)。

該等交易符合本公司的策略，令本集團在擴大飛機租賃和貿易業務的同時，通過持續的資金流動實現可觀的股本回報，同時確保合理的債務水平。

有關出售飛機資產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8月9日及2021年10月19日的公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報告期內，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並無任何其他重大投資、收購或出售事項。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情況

1.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董事

任澎先生，59歲，工商管理碩士，自2014年6月起獲任命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任先生自1997年11月起擔任海通證券副總經理，自2010年3月起擔任海通證券投資銀行委員會主任，自2011年3月起擔任中國—比利時直接股權投資基金董事，自2014年6月起擔任海通恆信金融董事長，自2014年7月起擔任海通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及上海泛圓投資發展有限公司董事，自2019年6月起擔任海通證券執行董事。

任先生自1981年12月至1982年6月於中國人民銀行西湖辦事處擔任儲蓄所儲蓄員；自1982年6月至1988年2月任職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601398；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1398)西湖辦事處，曾任儲蓄科股長及副科長。任先生自1988年2月至1996年3月任職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601328；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3328)杭州分行，歷任儲蓄業務負責人、第一辦事處主任助理及副主任、證券儲蓄部副經理、證券部經理。任先生於1996年3月至1997年11月擔任海通證券杭州證券交易營業部總經理。任先生於2014年7月至2021年11月擔任海通恆信國際融資租賃(天津)有限公司董事。

丁學清先生，58歲，工商管理碩士，本公司董事長及執行董事。丁先生於2014年11月加入本公司後歷任董事、常務副總經理、總經理，並自2020年5月起擔任董事長。丁先生自2014年11月起擔任海通恆運融資租賃(上海)有限公司董事，自2015年7月起擔任海通恆信金融董事、海通恆信國際融資租賃(天津)有限公司董事、上海泛圓投資發展有限公司董事長及董事，自2017年1月起擔任海通恆信小微融資租賃(上海)有限公司董事，自2018年6月起擔任上海鼎潔建設發展有限公司董事。丁先生自2021年10月起擔任上海市租賃行業協會執行會長，並自2021年11月起擔任上海市黃浦區第三屆人大代表。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情況

丁先生自1984年7月至1985年12月擔任中國江蘇省常州市財政局科員；自1985年12月至1988年6月擔任中國江蘇省常州會計學校教師。丁先生自1988年6月至2002年3月任職中國安徽省蕪湖市地方稅務局鏡湖分局並先後擔任第二稅務所副所長、第三稅務所所長；自2002年3月至2005年1月於國元證券蕪湖黃山西路營業部擔任副經理。丁先生自2005年1月至2014年11月任職海通證券並先後擔任蕪湖文化路營業部總經理、安徽分公司副總經理兼蕪湖營業部總經理、安徽分公司總經理、零售與網絡金融部總經理。

哈爾曼女士，46歲，公共管理碩士，高級經濟師，自2019年11月起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哈女士自2016年5月起擔任上海國盛(集團)有限公司副總裁，自2017年2月起擔任上海農村商業銀行董事，自2018年12月起擔任國盛海外控股(香港)有限公司董事長及董事，自2019年12月起擔任中國航發商用航空發動機有限責任公司監事，自2020年3月起擔任上海盛浦江瀾文化發展有限公司董事長、董事及總經理，自2020年10月起擔任中國文化產業投資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哈女士自2007年10月至2013年8月歷任上海市徐匯區對外經濟委員會主任助理、上海市徐匯區湖南路街道辦事處副主任、上海市徐匯區商務委員會副主任、上海市徐匯區糧食局局長，自2013年8月至2015年4月擔任上海國有資產經營有限公司副董事長，自2015年4月至2016年5月擔任上海國際集團資產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長。

李川先生，39歲，管理科學與工程(工業工程)碩士，高級經濟師，自2019年11月起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李先生自2018年5月起擔任上海電氣香港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兼財務總監，自2018年10月起擔任申榮國際資產管理有限公司董事，自2019年1月起擔任上海電氣保險有限公司董事，自2019年6月起擔任申茂國際貿易有限公司董事，自2019年11月起擔任上海電氣保險有限公司總經理，自2019年12月起擔任上海電氣香港財資管理有限公司董事，自2021年1月起任上海電氣金融集團副總裁。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情況

李先生自2008年4月至2014年2月任職上海電氣電站設備有限公司汽輪機廠並歷任財務部職員、財務部部長助理、財務部副部長。李先生自2014年2月至2015年10月於上海重型機器廠有限公司擔任資產財務部部長，自2015年10月至2018年5月於上海電氣上重鑄鍛有限公司擔任副總經理。

周劍麗女士，49歲，工商管理碩士，註冊稅務師、高級會計師，本公司執行董事、總經理。周女士於2014年2月加入本公司後歷任財務總監、副總經理兼財務總監，自2017年5月起擔任執行董事並自2020年5月起擔任總經理。周女士自2017年4月起擔任海通恆信國際融資租賃(天津)有限公司董事、海通恆運融資租賃(上海)有限公司董事、上海泛圓投資發展有限公司董事，自2018年6月起擔任上海鼎潔建設發展有限公司董事，自2020年9月起擔任海通恆信小微融資租賃(上海)有限公司董事，自2021年11月起擔任海通恆信國際融資租賃(天津)有限公司董事長。

周女士自1993年7月至1995年8月於中國東北林業大學擔任外語學院團委書記及助教，於1997年12月至2000年2月於中國東北林業大學擔任經濟管理學院講師。周女士自2000年2月至2014年3月任職海通證券，歷任海通證券哈爾濱營業部計劃財務部經理、海通證券財務會計部員工、專務、計劃財務部財務管理部副經理、經理、計劃財務部總經理助理。

吳淑琨先生，49歲，管理科學與工程管理學博士，自2017年4月起獲任命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吳先生自2017年2月起擔任海通證券戰略發展部總經理，自2017年3月起擔任海通恆信金融董事，自2017年4月起擔任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並自2020年3月起擔任上海海通證券資產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吳先生於1999年11月至2001年10月於中國南京大學擔任博士後研究員。吳先生自2001年11月至今任職海通證券，並先後擔任多個職務，包括研究所員工、研究所宏觀研究部經理、研究所所長助理、機構業務部副總經理、企業及私人客戶部副總經理(主持工作)、企業金融部總經理。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情況

張少華先生，54歲，法學專業本科學歷，非執行董事。張先生自2014年1月起獲任命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張先生自2019年6月起擔任海通期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自2019年10月起擔任上海海通證券資產管理有限公司董事，自2019年12月起擔任海通證券資金管理總部總經理。

張先生自1996年6月至今任職海通證券，歷任財務會計部投資管理員、財務會計部綜合管理部副經理、經理、計劃財務部資金管理部經理、計劃財務部總經理助理、計劃財務部副總經理、資金管理總部副總經理、海通證券資金管理總部副總經理(主持工作)。

蔣玉林先生，63歲，經濟學博士，高級經濟師，於2017年5月任命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2019年4月至今擔任安徽中環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300692)獨立非執行董事。2020年4月至今擔任香港中植科技服務集團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8295，曾用名：香港中金科技服務集團有限公司)執行董事。

蔣先生於1979年11月至1985年11月擔任中國人民銀行多個職務，包括安徽省阜陽市臨泉縣支行信貸股辦事員、副股長及股長。蔣先生於1985年11月至2015年2月擔任中國工商銀行多個職務，包括安徽省阜陽市臨泉縣支行副行長、阜陽市界首市支行行長、阜陽中心支行副行長、蕪湖市分行行長、安徽省分行副行長、雲南省分行行長、中國工商銀行總行授信業務部總經理、管理信息部總經理。蔣先生於2015年1月至2016年5月擔任工銀金融租賃有限公司董事長，及於2015年8月至2016年5月擔任中國工商銀行(亞洲)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風險管理委員會主席及審核委員會成員。蔣先生於2016年8月至2020年3月歷任City e-Solutions Limited(現名為中國天元醫療集團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557)執行董事、主席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姚峰先生，61歲，貨幣銀行學碩士，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獨立董事資格，於2020年5月獲任命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姚先生於2015年6月至2018年6月擔任中國政法大學兼職教授，並自2017年5月起擔任中國政法大學商學院理事會理事。姚先生2021年6月至今任職中國優然牧業集團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9858)獨立董事。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情況

姚先生自1983年8月至1993年3月先後擔任中國財政部綜合計劃司統計研究處科員、副主任科員、主任科員、副處長，自1993年3月至1997年4月先後擔任中國經濟開發信託投資公司部門副經理、總經理，自1997年4月至1998年7月擔任香港中旅(集團)有限公司財務部及證券部副總經理，自1998年7月至1999年6月擔任香港中旅金融投資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姚先生自1999年6月至2013年5月在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先後擔任多個職務，包括機構監管部處長、廣州證管辦黨委委員兼副主任、廣州監管局黨委委員兼副局長、證券公司風險處置辦公室副主任、會計部巡視員兼副主任、上海監管專員辦事處專員。姚先生自2013年5月至2017年4月任職中國上市公司協會，歷任黨委書記、執行副會長、法定代表人、黨委書記、副會長。姚先生自2014年12月至2017年12月擔任深圳證券交易所理事會第一屆自律監管委員會委員。姚先生自2017年6月至2019年10月擔任杭州市人民政府副市長。姚先生自2019年6月至2019年9月任中國上市公司協會黨委副書記、監事長。

曾慶生先生，47歲，會計學專業管理學博士、曾於美國倫斯勒理工學院擔任訪問學者，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非執業會員，上海證券交易所獨立董事資格，先後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海證券交易所的上市公司高級管理人員(獨立董事)培訓結業。曾先生於2017年5月獲任命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曾先生自2010年3月起擔任中國上海財經大學會計學院副教授、博士生導師、教授及副院長。

曾先生於2005年4月至2010年3月於中國上海交通大學安泰經濟與管理學院會計系擔任講師及副教授。曾先生於2017年6月至2019年2月於江蘇宜興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擔任獨立董事，及於2015年12月至2022年1月擔任上海萬業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600641)獨立董事。

胡一威先生，54歲，會計及財務碩士，於2017年5月獲任命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胡先生自2020年12月起擔任建發物業管理集團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2156)獨立非執行董事。

胡先生於1992年9月至1993年4月於香港賽馬會計計劃財務部任職分析師；於1993年4月至1995年7月於Bankers Trust Company企業信託部擔任副經理及經理；於1996年11月至2000年4月於里昂證券有限公司擔任分析師；於1997年1月至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情況

2001年5月曾任恆利佳有限公司董事；於2000年4月至2005年5月任職美國雷曼兄弟亞洲投資有限公司，曾擔任香港股票研究部高級副總裁；於2005年5月至2016年5月任職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曾擔任環球投資研究部董事總經理。

嚴立新先生，58歲，經濟學博士，於2020年5月獲任命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嚴先生自2008年8月起擔任復旦大學經濟學院—金融研究院副教授，自2017年1月起擔任復旦大學中國反洗錢研究中心執行主任。嚴先生於2017年11月入選為國際反洗錢／反恐融資網絡研究院(International Network of AML/CFT Institute)理事會成員中唯一的中國理事，於2021年10月起開始兼任上海浦東陸家嘴金融安全研究院理事長和院長。

嚴先生自1985年7月至1993年7月擔任江蘇大學外國語學院(原鎮江師專外語系)教師助教，自1993年7月至1995年12月擔任江蘇省鎮江市對外經濟貿易委員會主任秘書，自1996年1月至1996年2月擔任江蘇省鎮江市對外貿易集團公司辦公室主任，自1996年2月至1996年12月擔任江蘇省鎮江市紡織品進出口公司法人代表兼副總經理，自1997年1月至2002年8月擔任鎮江市針棉織品進出口有限責任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自2002年9月至2004年12月擔任上海飛逸凱特國際貿易有限公司董事長，自2006年9月至2008年6月擔任復旦大學新聞學院新聞傳播學博士後。

監事

周陶女士，42歲，財政學碩士，註冊會計師、註冊資產評估師、中級經濟師，自2016年11月至2019年11月擔任本公司合規管理崗，並於2020年5月擔任本公司監事會主席及股東代表監事。周女士自2019年12月至2022年3月擔任海通證券合規法務部總經理。

周女士自2004年7月至2008年6月擔任上海稅務局金山分局副主任科員，自2008年6月至2016年10月擔任上海證監局主任科員、副處長。

陳新計先生，35歲，工商管理碩士，於2017年6月起擔任本公司職工代表監事。陳先生於2016年11月起加入本公司，歷任資金管理部總經理助理、副總經理。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情況

陳先生自2007年7月至2016年10月任職海通證券，並先後擔任計劃財務部財務管理崗、計劃財務部統計信息編報崗、計劃財務部會計核算部副經理。

胡章明先生，34歲，計算機科學與技術學士，PMP項目管理專業人士資格，於2021年8月起擔任本公司職工代表監事。胡先生於2016年2月起加入本公司，歷任總經理辦公室文書與OA管理崗、總經理辦公室文祕部經理、黨群工作部總經理助理。

胡先生自2010年7月至2011年8月任職文思創新軟件技術有限公司並擔任C++開發工程師，自2011年9月至2015年4月任職南京西普水泥工程集團有限公司並擔任IT與自動化工程師，自2015年5月至2016年1月任職上海嘉揚信息系統有限公司並擔任客戶技術服務工程師。

高級管理人員

周劍麗女士，49歲，本公司執行董事、總經理。周女士的簡歷請見本節「一 董事」。

吳健女士，48歲，金融學碩士，本公司副總經理兼首席人力資源官。吳女士於2014年11月起加入本公司擔任首席人力資源官，於2015年8月起擔任總經理助理兼首席人力資源官，並於2019年3月起擔任副總經理。

吳女士自1996年7月至2014年11月任職海通證券，先後擔任多個職務，包括總經理辦公室秘書、人力資源開發部員工、專務、人力資源部人事調配部副經理及經理、人力資源部人才管理部經理及人力資源部總經理助理。

傅達先生，35歲，金融學與經濟學碩士，本公司副總經理、首席風險官、董事會秘書兼聯席公司秘書。傅先生於2014年12月加入本公司擔任高端客戶部總經理，於2015年11月起擔任總經理助理，於2017年5月起同時擔任董事會秘書，並於2019年3月起擔任副總經理兼首席風險官。傅先生自2021年11月起擔任海通恆信國際融資租賃(天津)有限公司董事。

傅先生自2009年9月至2014年12月任職海通證券，先後擔任多個職務，包括投資銀行部業務員、經理、高級經理。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情況

路陽先生，42歲，工商管理碩士，本公司副總經理。路先生於2010年8月加入本公司並先後擔任多個職務，包括機加工事業部營銷總監及總經理、工業設備事業部總經理、副總裁，分管工業板塊。路先生曾任本公司總經理助理，並於2019年3月起擔任本公司副總經理。路先生自2020年7月起擔任上海鼎潔建設發展有限公司董事長及董事，自2020年9月起擔任海通恆信小微融資租賃(上海)有限公司董事長及董事，自2022年2月起擔任海通恆運融資租賃(上海)有限公司董事長。

路先生自2002年7月至2004年8月於新世紀金融租賃有限公司任職；自2004年9月至2010年7月於遠東國際租賃有限公司任職。

劉和平先生，53歲，國際法學博士，律師資格，本公司副總經理、法務總監。劉先生於2014年11月加入本公司擔任法務總監，並於2015年8月起擔任副總經理兼法務總監。

劉先生自2000年7月至2014年11月任職海通證券，先後擔任多個職務，包括總經理辦公室員工、總經理辦公室法律部副經理、科長、風險資產管理部總經理助理、合規辦公室辦事人員、合規部總經理助理、合規與風險管理總部總經理助理。

高勇先生，59歲，工商管理碩士，本公司合規總監。高先生自2015年9月至今任職本公司，曾任戰略發展部總經理，並於2018年8月起擔任本公司合規總監。高先生於2018年6月起擔任上海鼎潔建設發展有限公司監事。

高先生自1981年9月至1996年12月於中國工商銀行上海市南市支行(後並入中國工商銀行上海市黃浦支行)小東門分理處及信貸科工作，於1996年12月至2005年12月於中國工商銀行浦東分行先後擔任周家渡支行信貸科副科長、信貸審查科副科長、信貸客戶一科副科長、金融業務部副經理及信貸管理部副經理，於2006年1月至2013年12月於中國工商銀行浦東大道支行副行長及於2014年1月至2015年7月於中國工商銀行上海市浦東分行市場二部副經理。

何晨先生，57歲，經濟學學士，本公司總經理助理。何先生於2017年1月起擔任本公司總經理辦公室主任，並於2018年8月起擔任總經理助理。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情況

何先生自1985年7月至1994年12月擔任第一集團軍三師九團排長、政治指導員、正連職宣傳幹事、副營職政治協理員、副營職宣傳幹事及副營職群工幹事，於1994年12月至1997年7月於蕪湖軍分區司令部擔任政治協理員，於1999年7月至2002年3月擔任蕪湖軍分區政治部宣傳保衛科科長，於2002年3月至2005年11月擔任繁昌縣委常委、縣人武部政委，於2005年11月至2006年2月擔任繁昌縣委常委，於2006年2月至2008年4月擔任繁昌縣委常委、縣紀委書記，於2008年4月至2009年9月擔任繁昌縣委常委、縣政府常務副縣長，於2009年9月至2013年3月擔任蕪湖市委及市政府副秘書長、蕪湖市信訪局局長及黨組書記，於2013年3月至2013年9月擔任蕪湖市住建委主任及黨委書記，於2013年9月至2014年5月擔任蕪湖市住建委主任、黨委書記及市城東新區黨工委副書記，於2014年5月至2016年5月擔任蕪湖市住建委主任、黨委書記及市城東新區黨工委副書記、市房屋徵收管理辦公室主任(兼)，於2016年5月至2016年12月擔任蕪湖市住建委主任、黨委書記及市房屋徵收管理辦公室主任。

桑琳娜女士，45歲，工商管理碩士，本公司總經理助理。桑女士於2009年4月加入本公司，於2009年4月至2015年8月擔任事業部總經理、業務副總裁，於2018年4月至10月擔任貴安恆信融資租賃(上海)有限公司^(註)常務副總經理兼首席業務官，後於2018年11月回到本公司工作，於2019年3月起擔任本公司總經理助理。

桑女士於2002年7月至2009年4月於美聯信金融租賃有限公司擔任銷售經理，於2015年8月至2016年10月於北京中海沃邦能源投資有限公司擔任副總裁，於2017年1月至2017年9月於正奇(北京)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擔任副總裁，於2017年9月至2018年4月於陝西大唐絲路國際融資租賃有限公司擔任總經理。

(註) 該公司為海通恆信小微融資租賃(上海)有限公司的前身。

2.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資料變動

於2021年11月起，任澎先生不再擔任海通恆信國際融資租賃(天津)有限公司董事。

於2021年10月起，丁學清先生擔任上海市租賃行業協會執行會長。於2021年11月起，丁學清先生擔任上海市黃浦區第三屆人大代表。

於2021年11月起，周劍麗女士擔任海通恆信國際融資租賃(天津)有限公司董事長。

於2022年1月起，曾慶生先生不再擔任上海萬業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2021年10月起，嚴立新先生兼任上海浦東陸家嘴金融安全研究院理事長和院長。

於2021年11月起，傅達先生擔任海通恆信國際融資租賃(天津)有限公司董事。

經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及經董事及監事確認後，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司2021年中期報告發佈之日後，概無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第(a)至(e)段及第(g)段須予披露任何董事及監事資料之其他變動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予以披露。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欣然呈列本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企業管治報告。

1.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權益、提升企業價值及提高發展策略制定水平、透明度與問責性。本公司已採納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作為本身的企業管治常規。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所有守則條文。

本公司將繼續根據業務活動及增長需求而改善其企業管治常規，並不時審閱該等常規以確保其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及配合最新發展。

本報告所提及之企業管治守則條文，除非另有指出，均指二零二一年現行有效的企業管治守則條文。

2. 董事及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就董事及監事的證券交易採納一套不低於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規定標準的行為守則。在向所有董事及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董事和監事已確認於本報告期內均遵守了上述守則。

3. 股東大會

股東大會的職責

股東大會是公司的權力機構，由全體股東組成。股東大會的主要職責包括：

- (1) 負責決定公司的經營方針和投資計劃；
- (2) 選舉和更換董事，決定有關董事的報酬事項；
- (3) 選舉和更換由股東代表出任的監事，決定有關監事的報酬事項；

- (4) 審議批准董事會及監事會的報告；
- (5) 審議批准公司的年度財務預算方案、決算方案、利潤分配方案、彌補虧損方案和股權激勵計劃；
- (6) 對公司增加或者減少註冊資本、合併、分立、解散、清算或者變更公司形式、債券發行、聘用、解聘或者不再續聘會計師事務所、修改公司章程作出決議；
- (7) 審議批准單獨或合計持有公司百分之三(3%)以上(含3%)有表決權股份的股東提出的提案；
- (8) 審議批准單筆擔保金額超過公司最近一期經審計淨資產10%的擔保，或者公司對外擔保總額達到或超過公司最近一期經審計總資產30%以後提供的任何擔保，或者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對外擔保總額達到或超過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最近一期經審計淨資產50%以後提供的任何擔保，或者向資產負債率超過70%的擔保對象提供的擔保；
- (9) 審議批准公司在一年內購買、出售重大資產金額超過公司最近一期經審計總資產30%的事項等。

股東大會會議情況

股東大會分為年度股東大會和臨時股東大會。年度股東大會每年召開一次，並應於上一會計年度完結之後的6個月之內舉行。公司召開股東大會，應當於會議召開45日前(含會議日)發出書面通知，於會議召開前45日至50日的期間內以公告形式發出通知，將會議擬審議的事項以及開會的日期和地點告知所有在冊股東。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曾召開2次股東大會，共審議通過關於利潤分配、報告審閱、續聘會計師事務所、關連交易、對外擔保的一般性授權、增發公司股份的一般性授權、等事項的10項議案。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列席股東大會的情況載於下表：

董事	已出席次數／ 應出席次數
任澎先生	2/2
丁學清先生	2/2
哈爾曼女士	2/2
李川先生	2/2
周劍麗女士	2/2
吳淑琨先生	2/2
張少華先生	2/2
蔣玉林先生	2/2
姚峰先生	2/2
曾慶生先生	2/2
胡一威先生	2/2
嚴立新先生	2/2

4. 董事會

董事會的職責

董事會是本公司的決策機構，對股東大會負責。董事會的主要職責包括：

- (1) 負責召集股東大會，並向股東大會報告工作；
- (2) 執行股東大會的決議；
- (3) 決定公司的經營計劃和投資方案；
- (4) 制訂公司的年度財務預算方案、決算方案；
- (5) 制訂公司的利潤分配方案和彌補虧損方案；
- (6) 制訂公司增加或者減少註冊資本的方案以及發行公司債券的方案；

- (7) 擬定公司的重大收購或出售方案以及公司合併、分立、解散的方案；
- (8) 決定公司內部管理機構的設置；
- (9) 聘任或者解聘公司總經理、董事會秘書，根據總經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總經理、財務總監、首席風險官(風險控制主管)、合規總監、總經理助理等高級管理人員，並決定其報酬事項；
- (10) 制訂公司章程修改方案；
- (11) 審議批准除應由股東大會批准的對外擔保事項；
- (12) 審議批准除應由股東大會批准的購買、出售重大資產事項；
- (13) 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 (14) 除《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規定由股東大會決議的事項外，決定公司的其他重大事務和行政事務，以及簽署其他的重要協議；
- (15) 向股東大會提請聘任或解聘承辦公司審計業務的會計師事務所；
- (16) 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項；
- (17) 決定公司的風險管理體系；
- (18) 股東大會及公司章程授予的其他職權。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的組成

董事會現時由12名成員組成，包括2名執行董事、5名非執行董事及5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詳情如下：

執行董事：

丁學清先生(董事長)

周劍麗女士

非執行董事：

任澎先生

哈爾曼女士

李川先生

吳淑琨先生

張少華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蔣玉林先生

姚峰先生

曾慶生先生

胡一威先生

嚴立新先生

董事履歷載於本報告之「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情況」一節。

除本報告之「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情況」一節所載董事履歷中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與任何其他董事、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有任何個人關係(包括財務、業務、家族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

董事會會議情況

董事會每年至少召開4次會議，於董事會定期會議召開至少十四(14)日以前通知全體董事和監事，令全體董事均獲機會出席定期會議並討論議程事項。

於報告期內，董事會舉行7次董事會會議，共審議通過關於資產交易、對外捐贈、關連交易、制度修訂、報告審閱、利潤分配、經營考核、擔保授權、增發股份授權等事項的36項議案。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的情況載於下表：

董事	已出席次數／ 應出席次數
任澎先生	7/7
丁學清先生	7/7
哈爾曼女士	7/7
李川先生	7/7
周劍麗女士	7/7
吳淑琨先生	7/7
張少華先生	7/7
蔣玉林先生 ⁽¹⁾	7/7
姚峰先生	7/7
曾慶生先生	7/7
胡一威先生	7/7
嚴立新先生	7/7

(1) 蔣玉林先生委託嚴立新先生代表其出席第二屆董事會第十三次會議。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長及總經理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2.1條，董事長及總經理角色應予以區分及由不同人士擔任。

丁學清先生為本公司董事長，負責領導董事會，確保董事會有效運作、履行職責，為本公司的最大利益服務。董事長負責：

- (1) 主持股東大會和召集、主持董事會會議；
- (2) 檢查董事會決議的實施情況；
- (3) 簽署公司發行的證券；
- (4) 董事會授予的其他職權。

周劍麗女士為本公司總經理，行使下列職權：

- (1) 主持公司的經營管理工作，組織實施董事會決議；
- (2) 組織實施公司年度經營計劃和投資方案；
- (3) 擬訂公司內部管理機構設置方案；
- (4) 擬訂公司分支機構設置方案；
- (5) 擬訂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 (6) 制定公司的基本規章；
- (7) 提請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總經理、財務總監、首席風險官(風險控制主管)、合規總監、總經理助理等高級管理人員；
- (8) 聘任或者解聘除應由董事會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負責管理人員；
- (9) 公司章程和董事會授予的其他職權。

董事會與管理層的職責、責任及貢獻

董事會保留所有有關本公司政策事宜、戰略及預算、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企業管治、重大交易(特別是可能涉及利益衝突的交易)、財務數據、委任董事及其他重要營運事宜的重要事項的決策權。董事於履行彼等職責時可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彼等亦被鼓勵向本公司高級管理層進行獨立諮詢。有關執行董事會決策、指導及協調本公司日常營運及管理的職責則授權予管理層。

董事會及專業委員會運行良好，制定及監察策略推行、監管本集團的運作及財務表現，確保設有良好的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系統。所有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董事會的高效運作提供了廣泛的業務經驗、知識及專業水平。獨立非執行董事對董事會發揮平衡作用，使董事會在企業行動及運作方面能夠作出有效的獨立判斷。所有董事須確保本著真誠履行職責，遵守適用法例及法規，並時刻為本公司及其股東的利益行事。

本集團的日常管理、行政及營運交予高級管理層負責。董事會定期檢討所授權職能及職責。

本公司已就其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可能會面對由企業活動產生的法律行動，為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職責作出適當的投保安排。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報告期內，董事會一直符合上市規則有關委任至少3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且所委任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必須佔董事會成員人數至少三分之一，而其中至少有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擁有適當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之規定的要求。本公司5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資格完全符合上市規則第3.10(1)及(2)條的規定。

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確認彼等的獨立性，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於報告期內均為獨立人士。

非執行董事

現時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為任澎先生、哈爾曼女士、李川先生、吳淑琨先生和張少華先生，原任期自委任之日起至第一屆董事會任期屆滿之日止。在原任期屆滿後，上述董事由本公司於2019年度股東大會上重選而連任，任期為三年。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的持續專業發展

所有新委任的董事均獲提供必要的入職培訓及資料，以確保其對本公司的營運及業務以及其於相關法規、法例、規則及條例下對彼等的責任有適當程度的了解。

本公司亦為董事安排研討會，以不時為彼等提供香港上市規則及其他相關法律及監管規定最新發展及變動的更新資料。董事亦定期獲提供有關本公司表現、狀況及前景的更新資料，使董事會全體及各董事得以履行彼等的職責。

董事應參與適當的持續專業發展以發展及更新其知識及技能，從而確保彼等對董事會的貢獻為知情及相關。公司鼓勵所有董事出席相關培訓課程，費用由本公司支付。

報告期內，所有董事均通過相關培訓、研討會、閱讀包括法規更新和研討會資料以及公司提供的內部研究資料和通函而參與合適之持續專業發展活動。董事於報告期內接受培訓及閱讀有關董事職務及責任的材料的記錄如下：

董事

董事培訓類別^{附註}

任澎先生	A
丁學清先生	A
哈爾曼女士	A
李川先生	A
周劍麗女士	A
吳淑琨先生	A
張少華先生	A
蔣玉林先生	A
姚峰先生	A
曾慶生先生	A
胡一威先生	A
嚴立新先生	A

附註：培訓類別

A：出席培訓課程及閱讀有關董事職務及責任的材料，包括但不限於簡報會、研討會、會議及講授班。

5. 董事會專業委員會

董事會已設立五個專業委員會，即審計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提名委員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和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以監督本公司特定方面的事務。本公司所有董事委員會均按書面界定的職權範圍成立。董事委員會的職權範圍於本公司網站及香港聯交所網站上刊載。

主任及各董事委員會成員名單載於本報告「公司資料」一節。

審計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由3名成員組成，即2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曾慶生先生(主任)及嚴立新先生，及1名非執行董事張少華先生。

審計委員會主要職責如下：

- (1) 審核公司的財務信息及其披露；
- (2) 監察公司的財務報表以及年度報告及賬目、半年度報告及季度報告(如有)的完整性，並審閱報表及報告所載有關財務申報的重大意見；審計委員會應考慮於該等報告及賬目中所反映或需反映的任何重大或不尋常事項，並應適當考慮任何由公司屬下會計及財務匯報職員、合規負責人員或外部審計機構提出的事項；
- (3) 審查和評價公司財務監控制度及內部審計制度；
- (4) 與管理層討論內部監控系統，確保管理層已履行職責建立有效的內部監控系統。討論內容應包括公司在會計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是否足夠，以及員工所接受的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是否充足；
- (5) 主動或應董事會的委派，就有關內部監控事宜的重要調查結果及管理層對調查結果的響應進行研究；
- (6) 組織開展各項專項審計工作，負責內部審計與外部審計之間的溝通，確保內部審計機構和外部審計機構的工作得到協調；確保內部審計機構在公司內部有足夠資源運作，並且有適當的地位；以及監察其成效；

企業管治報告

- (7) 審查集團的財務及會計政策及操作；
- (8) 對公司內部審計部門負責人的考核和變更提出意見和建議；
- (9) 提議聘請、重新聘請或更換外部審計機構，批准外部審計機構的薪酬及聘用條款；
- (10) 按適用的標準檢查及監察外部審計機構是否獨立客觀及審計程序是否有效；審計委員會應於審計工作開始前先與外部審計機構討論審計性質及範圍及有關申報責任；就外部審計機構提供非審計服務制定政策，並予以執行；
- (11) 擔任公司與外部審計機構之間的代表，負責監察二者之間的關係；
- (12) 公司章程規定的其他職責以及董事會授權的其他相關事宜等。

審計委員會的書面工作規則於香港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可供查閱。

於報告期內，審計委員會舉行了2次會議，以檢查和審議財務業績及報告、續聘會計師事務所及利潤分配等事項。

本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已由審計委員會審閱。

各審計委員會成員出席該等會議的情況載於下表：

董事	已出席次數／ 應出席次數
曾慶生先生(主任)	2/2
張少華先生	2/2
嚴立新先生	2/2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由3名成員組成，即1名非執行董事任澎先生，及2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蔣玉林先生(主任)及胡一威先生。

提名委員會主要職責如下：

- (1) 根據《公司法》的相關規定，結合公司股權結構的特點等具體情況至少每年檢查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方面)，並就任何為配合公司策略而擬對董事會作出的變動提出建議。在考慮董事會成員組合時，應從多個方面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董事的性別、年齡、文化教育背景及專業經驗；
- (2) 研究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選擇標準和程序，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3) 廣泛搜尋合格的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人選；
- (4) 對董事候選人和高級管理人員候選人進行審查並提出建議；
- (5) 對須提請董事會聘任的其他高級管理人員進行審查並提出建議；
- (6) 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 (7) 就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尤其是董事長及總經理)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8) 公司章程規定的其他職責及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宜。

提名委員會的書面工作規則於香港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可供查閱。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明白並深信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對提升本公司表現素質裨益良多。本公司視提升董事會層面的多元化為支持其達到戰略目標及其可持續發展的關鍵因素。報告期內董事會已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以確保董事會在提升效率所需的技能、經驗及多元化觀點等方面取得適當均衡。

提名委員會將至少每年檢查一次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以確保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得到有效落實。

提名委員會採用以考慮有關人員是否適合董事職位的準則包括彼等的質量、資格、經驗、專業技能及知識，以及上市規則的規定。在評估組成時，提名委員會將考慮本公司成員多元化政策所載有關成員多元化的各個方面及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和教育背景、專業資格、技能、知識及行業及地區經驗等，並將於提出建議前充分考慮成員的多元化，以確保將由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合法專業資格、金融投資經驗或本公司相關行業經驗的成員組成。此外，在性別多元化方面，本公司董事會現有兩名女性成員，已實現性別多元化。提名委員會將物色適當合資格個人參選董事，挑選或就挑選獲提名董事人選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

董事提名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提名政策，該政策已納入提名委員會的職權範圍。該政策載列甄選或推薦委任或重新委任董事候選人的目標、甄選準則及提名程序。

董事的提名方式和程序為：

- (1) 提名委員會應積極與公司有關部門進行交流，研究公司對董事的需求情況，並形成書面材料；
- (2) 提名委員會可在本公司、控股(參股)企業內部以及人才市場等廣泛搜尋董事人選；
- (3) 搜集初選人的職業、學歷、職稱、詳細的工作經歷、全部兼職等情況，形成書面材料；
- (4) 提名委員會應充分聽取被提名人對提名的意見；

- (5) 召集提名委員會會議，根據董事的任職條件，對初選人員進行資格審查；
- (6) 在選舉新的董事前，向董事會提出董事候選人的建議和相關材料；
- (7) 提名委員會在履行職責中，根據工作需要可邀請具備相關經驗人士及獨立專業諮詢機構的專家出席會議或召開專家評審會；
- (8) 根據董事會的決定和反饋意見進行其他後續工作。

提名委員會在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成為董事會成員人士時，應適當考慮香港上市規則、公司章程及適用法律法規。此外，提名委員會在評估人選時亦會考慮其職業、學歷、職稱、詳細的工作經歷、全部兼職、是否具備適當所需技巧、經驗及多樣觀點與角度、是否能投入足夠時間及精力以處理本公司業務、能否促進董事會各方面多元化等因素。

於報告期內，提名委員會舉行了1次會議，以檢討公司董事會架構、人數及組成，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等事項。

各提名委員會成員出席該等會議的情況載於下表：

董事	已出席次數／ 應出席次數
任澎先生	1/1
蔣玉林先生(主任)	1/1
胡一威先生	1/1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由4名成員組成，即3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蔣玉林先生(主任)、姚峰先生及曾慶生先生，及1名非執行董事吳淑琨先生。

企業管治報告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主要職責如下：

- (1) 研究董事與高級管理人員考核的標準，進行考核並提出建議；
- (2) 根據董事會所訂企業方針及目標，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崗位、職責、工作範圍，參照同地區、同行業或競爭對手相關崗位的薪酬水平，研究和審查公司董事和高管人員的薪酬政策和方案，及就設立正規和具透明度的程序制定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3) 負責對公司薪酬制度進行評價並對其執行情況進行審核和監督；
- (4) 向董事會建議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包括非金錢利益、退休金權利及賠償金額(包括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的賠償)；
- (5) 就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6) 根據市場和公司的發展對薪酬制度、薪酬體系進行不斷的補充和修訂；
- (7) 考慮同類公司支付的薪酬、須付出的時間及職責以及集團內其他職位的僱用條件；
- (8) 公司章程規定的其他職責及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宜。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的書面工作規則於香港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可供查閱。

於報告期內，薪酬與考核委員會舉行了1次會議，以審議年度經營目標制定、年度考核結果等事項。

各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成員出席該等會議的情況載於下表：

董事	已出席次數／ 應出席次數
蔣玉林先生(主任)	1/1
姚峰先生	1/1
吳淑琨先生	1/1
曾慶生先生	1/1

風險管理委員會

風險管理委員會由4名成員組成，即2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嚴立新先生(主任)及姚峰先生，1名執行董事丁學清先生及1名非執行董事張少華先生。

風險管理委員會主要職責如下：

- (1) 監督指導公司風險管理與內部控制體系的建立健全情況，檢查及監察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規定；
- (2) 審議公司風險管理與內部控制體系規劃、年度工作計劃和年度報告；
- (3) 審議公司風險管理與內部控制體系管理組織機構設置及其職責方案；
- (4) 審議公司風險管理與內部控制體系相關的制度、工作流程等；
- (5) 審議公司風險管理策略和重大風險管理解決方案；
- (6) 對重大投融資和經營管理中其他重大事項的風險及其控制進行研究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7) 與高級管理層討論風險管理系統，並確保高級管理層履行責任，成立並實施有效的風險管理系統，確保公司在風險管理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以及員工所接受的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是足夠的；

企業管治報告

- (8) 負責就突發性重大風險事件及其他有關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事宜的重要調查結果及管理層的反饋進行研究；
- (9) 檢查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10) 檢查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11) 制定、檢查及監察僱員及董事的操守準則及合規手冊(如有)；
- (12) 檢查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在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
- (13) 辦理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項。

風險管理委員會的書面工作規則於香港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可供查閱。

於報告期內，風險管理委員會舉行了3次會議，以審議年度合規報告、年度風險評估報告、半年度風險評估報告等事項，及檢查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職責和公司內部審核功能的有效性。

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出席該等會議的情況載於下表：

董事	已出席次數／ 應出席次數
嚴立新先生(主任)	3/3
丁學清先生	3/3
張少華先生	3/3
姚峰先生	3/3

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

本公司於2022年1月20日設立董事會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由4名成員組成，即2名執行董事丁學清先生(主任)及周劍麗女士，1名非執行董事哈爾曼女士，及1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嚴立新先生。

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主要職責如下：

- (1) 指導及審閱公司總體的ESG理念、目標及策略、ESG議題的識別和排序，監督公司ESG管理績效目標的制定，檢討目標實現的進度，並就實現目標所需採取的行動提供建議；
- (2) 審閱公司年度《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及其他ESG相關披露信息；
- (3) 識別評估ESG相關風險及機遇；
- (4) 對以上事項的實施進行檢查督導；
- (5) 董事會授予的其他職責。

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的書面工作規則於香港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可供查閱。

6.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確認其有關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以及檢查其成效之責任。該等制度乃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之風險，而且只能就不會有重大失實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而非絕對保證。

董事會每年至少檢查一次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程序的有效性。有關檢查涵蓋所有重大控制事宜，包括財務、營運及合規控制以及風險管理事宜。董事會每年進行檢查時，亦需確保公司在會計、內部審核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以及員工所接受的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是足夠的。

完善的全面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系統

本集團秉持審慎的風險管理理念，建立了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將各項風險管理措施嵌入業務經營的各個環節。本集團通過不斷完善全面風險管理體系，持續提升整體風險管理水平，增強我們的核心競爭力。本集團以將風險控制在可接受範圍內及風險調整後收益最大化作為風險管理的目標。

董事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審批我們的主要風險管理策略和政策、監察風險管理制度的執行情況及對整體風險進行評估。監事會負責監督董事與高級管理層對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制度及政策的制定和實施。高級管理層負責執行董事會決策，有效履行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各項職責。各分支機構和各部門負責參與制定與自身職責相關的業務制度、操作流程與規範，嚴格執行風險管理和內控制度。

本公司已成立風險管理委員會、審計委員會及風險管理部、稽核部、合規部、紀律檢查室等內部監控部門。風險管理委員會是董事會風險管理與內部控制系統相關事項的諮議組織，主要負責建立健全風險管理與內部控制體系，審閱、批准及管理整體風險管理與內部控制體系相關的政策、措施和程序、整體執行情況及有效性。

本集團的內部監控團隊於監察本公司的內部管治方面扮演著重要角色。內部監控團隊的主要職責是規管及檢查本公司的財務狀況及內部監控事宜，以及對本公司的所有附屬公司進行審核。審計委員會主要負責公司對內部審計的監管、公司內部控制體系的評價與完善，以及對公司正在運作的重大投資項目等進行風險分析。

獨立健全的內部審計

本集團的內部審計以風險為導向，履行獨立、客觀的審計監督、評價與諮詢職能，對主要風險類型的管理進行監督，為董事會、監事會以及高級管理層做好服務與支撐工作。本集團制定了審計管理辦法及相關審計制度，審計範圍涵蓋我們各業務部門、職能部門、分公司、附屬公司和業務發展各環節的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過程，特別關注重點業務、重點環節和重要崗位。

持續優化的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體系

本公司持續完善治理結構，強化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健全內部控制體系，進一步規範內部授權體系，加強關連交易管理，進一步促進內部控制措施有效實施，從而不斷強化內部控制執行力，有效控制公司主要風險，持續提升管理水平和合規治理水平，使內部控制水平和風險防範能力適應公司發展步伐，切實保障戰略目標的實現。

於報告期內，公司修訂優化了《全面風險管理辦法》、《授權管理辦法》、《重大事項報告管理辦法》、《盡職調查管理辦法》、《授信審批授權管理辦法》、《業務運營管理辦法》、《融資租賃業務操作風險防範管理辦法》等，制定發佈了《子公司管理辦法》、《資產交易業務操作手冊》、《內部稽核管理辦法》等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制度。

內幕消息

本公司明白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和香港上市規則所須履行的責任，首要原則是公司一旦知悉內幕消息及／或在作出有關決定後須實時公佈，除非該等內幕消息屬《證券及期貨條例》下的「安全港條文」。同時，本公司已制定《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對信息管理職責分工、信息傳遞程序等內容進行了明確。本公司亦實時監控可能涉及的內幕消息，組織中介機構判斷該消息是否屬於內幕消息且切實可行，如滿足披露標準，將盡快組織披露。在披露之前，嚴格控制知悉範圍，監控股價波動直至內幕消息披露完成；如不滿足披露標準，本公司也會組織嚴格保密。

董事會在審計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及管理報告的幫助下，檢查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包括財務、營運及合規控制，並認為有關制度有效及充分。

企業管治報告

7. 企業管治

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履行企業管治職責，包括：

- (1) 檢查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2) 檢查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3) 制定、檢查及監察僱員及董事的操守準則及合規手冊；
- (4) 檢查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在《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

董事會已定期檢查股東溝通政策，以確保其有效性，亦會檢查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本公司在遵守法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遵守標準守則及書面僱員指引的情況以及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在本企業管治報告作出的披露。

8. 聯席公司秘書

傅達先生為本公司的聯席公司秘書，負責就企業管治事宜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並確保遵循董事會的政策及程序、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

為維持良好的企業管治並確保符合香港上市規則及適用香港法律，本公司亦委聘方圓企業服務集團(香港)有限公司(公司秘書服務提供商)蘇淑儀女士為本公司的另一位聯席公司秘書，協助傅達先生履行彼作為本公司的公司秘書的職責，其於本公司的主要聯絡人為本公司董事長及執行董事丁學清先生。

於報告期內，傅達先生及蘇淑儀女士已符合香港上市規則第3.29條進行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9. 董事就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確認彼等有責任編製本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

董事會負責編製平衡、清晰及可理解評估的年度報告及中期報告、內幕消息公佈以及上市規則及其他法定及監管規定須予披露的其他信息。

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可能令本公司持續經營能力受到嚴重質疑的事件或情況所涉及的重大不明朗因素。倘董事知悉有任何重大不明朗事件或情況可能會嚴重影響本公司持續經營的能力，則應於本企業管治報告中明確鮮明地載列及詳細討論有關不明朗因素。

管理層已向董事會提供有關必要的解釋及資料，以令董事會對獲提呈予董事會批准的本公司財務報表作出知情評估。

10. 核數師薪酬

德勤會計師事務所就彼等有關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申報責任作出的聲明載於本年報第134頁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德勤會計師事務所及其成員機構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向本集團提供的核數及非核數服務之概約酬金載列如下：

服務類別	費用金額 人民幣千元
審計服務 ^(註)	3,827
非審計服務	1,572
合計	5,399

註：審計服務為綜合損益表中確認金額。

11. 股東權利

召開臨時股東大會的程序

根據公司章程，股東要求召集臨時股東大會或者類別股東大會，應當按下列程序辦理：

- (1) 合計持有在該擬舉行的會議上有表決權的股份百分之十(10%)以上(含10%)的股東，可以簽署一份或數份同樣格式內容的書面要求，提請董事會召集臨時股東大會或類別股東會議，並闡明會議的議題。前述持股數按股東提出書面要求日計算。
- (2) 董事會在收到前述書面要求後，依據法律、行政法規和公司章程的規定，結合具體情況，決定是否召開股東大會，並在收到前述書面要求後十(10)日內將是否召集股東大會的決定反饋給提議人。
- (3) 董事會不同意召開臨時股東大會，或者在收到請求後10日內未作出反饋的，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10%以上股份的股東有權向監事會提議召開臨時股東大會，並應當以書面形式向監事會提出請求。

監事會同意召開臨時股東大會的，應在收到請求5日內發出召開股東大會的通知，通知中對原提案的變更，應當徵得相關股東的同意。

監事會未在規定期限內發出股東大會通知的，視為監事會不召集和主持股東大會，連續90日以上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10%以上股份的股東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

- (4) 合計持有在該擬舉行的會議上有表決權的股份百分之十(10%)以上(含10%)的股東召集股東大會，應當盡合理注意，確保全體股東能夠就會議召集和會議內容得到合理的通知，並盡可能使會議召集程序與董事會召集股東會議的程序相同。

合計持有在該擬舉行的會議上有表決權的股份百分之十(10%)以上(含10%)的股東或監事會因董事會未應前述要求舉行會議而自行召集並舉行會議的，其所發生的合理費用，應當由公司承擔，並從公司欠付失職董事的款項中扣除。

股東向董事會提出查詢的程序

股東如欲向董事會作出有關本公司的查詢，可通過電話、傳真或電郵向本公司總部作出查詢。聯繫電話為86-21-61355388，傳真為86-21-61355380，電郵地址為utbo-public@utfc.com。

於股東大會上提呈議案的程序

按照公司章程，公司召開股東大會，持有公司有表決權的股份總數百分之三(3%)以上(含3%)的股東，可以在股東大會召開十(10)日前以書面形式向公司提出新的提案，公司應當將提案中屬於股東大會職責範圍內的事項，列入該次會議的議程。

提案的內容應當屬於股東大會職權範圍，有明確議題和具體決議事項，並且符合法律、行政法規、公司股票上市地上市規則和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

關於股東提名人選參選董事的事宜，可於本公司網站參閱有關程序。

12. 股息政策

本公司重視對投資者的合理投資回報，股息分配保持連續性和穩定性，同時兼顧本公司的長遠利益、全體股東的整體利益及本公司的可持續發展。本公司主要以現金、股票、或現金和股票相結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在有條件的情況下，本公司可以進行中期利潤分配。

所有擬分派股息均需由董事會制訂計劃並經過股東批准。日後決定宣派或派付任何股息及股息金額將視乎多項因素而定，主要包括：

- (1) 本公司之實際及預期財務表現；
- (2) 本公司預期營運資本要求、資本開支要求及未來擴展計劃；
- (3) 本公司現時及未來的流動資金狀況；
- (4) 可能對本公司業務或財務表現及狀況產生影響之經濟狀況及其他內在或外在因素；
- (5) 董事會認為適當之任何其他因素。

本公司派付股息亦須遵守適用法律法規。同時，本公司無法向股東保證我們將就各個年度或任何年度宣派或支付該等金額或任何金額的股息。

13. 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認為，與股東的有效溝通對加強投資者關係及使投資者了解本公司的業務、表現及策略非常重要。本公司通過加強信息披露管理與投資者關係管理、優化公司治理結構、完善股東大會運作體系等措施，切實維護全體股東尤其中小投資者權利，增進與股東之間的溝通與交流。

為促進有效的溝通，本公司採納股東通訊政策，旨在建立和促進本公司與股東的相互聯繫及溝通，並設有網站 (<http://www.utfinancing.com>)，本公司會於網站刊登有關其業務營運及發展的最新情況、財務數據、企業管治常規及其他信息，以供公眾人士讀取。

董事會欣然提呈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董事會報告及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

1. 董事及監事

執行董事：

丁學清先生(董事長)

周劍麗女士

非執行董事：

任澎先生

哈爾曼女士

李川先生

吳淑琨先生

張少華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蔣玉林先生

姚峰先生

曾慶生先生

胡一威先生

嚴立新先生

監事：

周陶女士(主席)

陳新計先生

胡章明先生

董事會報告

董事、監事和本公司的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報告之「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情況 —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一節。

2. 業務回顧

主要業務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向先進製造、交通物流、城市公用、能源環保、工程建設、文化旅遊、醫療健康等領域的客戶提供融資租賃、經營租賃和諮詢服務等綜合金融服務。

業務審視及財務表現關鍵指標分析

本集團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務審視及財務表現關鍵指標分析請參閱本報告之「財務概要」及「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章節。

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

本集團十分重視環境、社會與管治責任的履行，我們認為保持與環境、員工、股東及社會和諧共生是企業基業長青不可或缺的支柱，我們追求長遠可持續發展，致力於打造引領行業新格局的中國標杆式融資租賃公司。

在努力實現業績增長的同時，本集團亦積極承擔環境、社會及管治的責任。在環境層面，本集團注重將環保理念融入項目開發及企業運營的過程中，將資金投向關乎國計民生的方向，高質量服務實體經濟，迴避高污染、技術落後的企業，積極發展環保、清潔能源領域的業務，大力提倡無紙辦公、綠色辦公和節能環保。在社會層面，本集團十分重視保障業務質量、服務水平，加強廉潔教育，防範貪腐現象，保護知識產權，維護客戶權益，支持社會公益慈善事業，完善員工保障體系、成長體系，同時亦支持科技創新、普惠金融、產業扶貧、基礎設施建設、製造業轉型升級等領域相關業務的開展。

在積極履責的基礎上，本集團亦根據香港聯交所《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的要求，通過問卷調研及訪談等形式，與政府監管機構、投資者、客戶、員工及供貨商等重要的利益相關方專門就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展開調研，調研結果作為本集團披露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的有力依據。更多有關本集團在2021年度的環境、社會及管治信息，請參閱本集團2021年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

本集團嚴格遵守《公司條例》、上市規則、《證券及期貨條例》以及《公司法》、《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規範》等相關法律、法規、規章、條例的要求，其中包括信息披露、企業管治以及行業規範運作等。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據本公司董事所知，本集團並無不遵守任何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法規。

主要風險及其管理

本集團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主要風險及其管理情況請參閱本報告之「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風險管理」一節。

本集團業務之日後發展

本集團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業務之日後發展請參閱本報告之「董事長致辭」、「總經理致辭」及「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章節。上述章節乃董事會報告之一部分。

3. 股本

本公司之股本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4。

公眾持股量

香港聯交所已根據上市規則第8.08(1)(d)條授出豁免，接納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較低公眾持股量百分比（「最低公眾持股量」），惟須符合以下規定：

- (1) 最低公眾持股量百分比為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15%；
- (2) 已發行證券的數量和規模及其分佈情況將確保市場能以較低公眾持股百分比正常運營；
- (3) 本公司須在上市後的每份年報確認公眾持股量是否充足；
- (4) 本公司須採取適當措施及機制以確保持續維持香港聯交所規定的最低公眾持股百分比。

根據豁免，本公司符合公眾持股量規定，即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公眾所持的H股百分比(15%)。根據本公司可公開獲得的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悉，於報告期內的任何時間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中至少有15%已根據香港聯交所批准及上市規則之規定由公眾持有。

4. 發行的債務融資工具

2021年，為滿足公司業務投放需求，進一步補充運營資金、優化資產負債結構，本集團在境內積極開展直接融資，擴大發行規模，包括發行超短期融資券人民幣110.00億元、公開公司債券人民幣44.00億元、非公開定向債務融資工具人民幣20.00億元、中期票據人民幣15.00億元，累計金額人民幣189.00億元。具體如下：

- (1) 2021年，在中國完成十四單金額合計為人民幣110.00億元的超短期融資券發行，期限為二百七十天以內，年利率區間2.78%到3.80%。
- (2) 2021年，在中國完成五單金額合計為人民幣44.00億元的公開公司債券發行，期限為二年至四年，年利率區間3.70%到4.10%。
- (3) 2021年，在中國完成兩單金額合計為人民幣20.00億元的非公開定向債務融資工具發行，期限為二年至三年，年利率區間3.95%到4.19%。
- (4) 2021年，在中國完成兩單金額合計為人民幣15.00億元的中期票據發行，期限為二年至三年，年利率區間3.70%到4.00%。

2021年，本集團在中國香港完成一單金額為美元1.00億元的中期票據發行，期限為三年，年利率3.00%。

5. 利潤分派

中期股息

2021年12月，本公司向全體普通股股東派發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間的中期現金股息，以8,235,300,000股為基數，派發中期股息每10股人民幣0.48元(含稅)，派息總額為人民幣395,294,400.00元(含稅)。

年度股息

本公司董事會建議向全體普通股股東派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現金股息，以8,235,300,000股為基數，派發年度股息每10股人民幣0.29元(含稅)，派息總額為人民幣238,823,700.00元(含稅)。根據公司章程，內資股股東以人民幣支付、H股股東以港幣支付，港幣實際發放金額按照公司2021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召開日前一個公曆星期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人民幣兌港幣的匯率平均中間價計算。此年度股息須經本公司的股東於2021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方可作實，並預計不晚於2022年7月25日派付。一經批准，本公司將2021年年度股息支付予在2022年6月16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

為確定股東獲得2021年年度股息的權利，本公司將於2022年6月11日(星期六)至2022年6月16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合資格收取2021年年度股息，H股及內資股股東須確保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於2022年6月10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分別送交本公司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及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中國上海市黃浦區中山南路599號)辦理登記手續。預計不晚於2022年7月25日會派發2021年年度股息。

概無股東已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股息的任何安排。

稅項

H股股東稅項

根據《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個人所得稅若干政策問題的通知》(財稅字[1994]020號)的規定，外籍個人從中國的外商投資企業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暫免徵收個人所得稅。由於本公司為外商投資企業，故本公司分派股息時，持有本公司H股及名列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的外籍個人股東概毋須支付中國個人所得稅。根據《國家稅務總局關於中國居民企業向境外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股息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有關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08]897號)，中國居民企業向境外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2008年及以後年度股息時，統一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

深港通內地股東

根據「關於—深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試點有關稅收政策的通知」(財稅[2016]127號)規定，對內地個人投資者通過深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H股取得的股息紅利，H股公司應向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中國結算」)提出申請，由中國結算向H股公司提供內地個人投資者名冊，H股公司按照20%的稅率代扣個人所得稅。內地個人投資者通過深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的非H股取得的股息紅利，由中國結算按照20%的稅率代扣個人所得稅。個人投資者在國外已繳納的預提稅，可持有效扣稅憑證到中國結算的主管稅務機關申請稅收抵免。

對內地證券投資基金通過深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按照上述規定計徵個人所得稅。

對內地企業投資者通過深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計入其收入總額，依法計徵企業所得稅。其中，內地居民企業連續持有H股滿12個月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依法免徵企業所得稅。香港聯交所上市H股公司應向中國結算提出申請，由中國結算向H股公司提供內地企業投資者名冊，H股公司對內地企業投資者不代扣股息紅利所得稅款，應納稅款由企業自行申報繳納。內地企業投資者自行申報繳納企業所得稅時，對香港聯交所非H股上市公司已代扣代繳的股息紅利所得稅，可依法申請稅收抵免。

6. 關連交易

公司建立了基本完整的關連交易制度體系，構建了較為科學完善的關連交易組織管理框架，相關內部控制總體有效。公司按照上市規則第14A章、《公司法》等相關法律和監管規則，依據公司章程、《關連交易管理制度》等內部規章，嚴格履行關連交易審議流程及信息披露要求。

不獲豁免的持續關連交易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與海通證券及／或其控股公司進行了若干不獲豁免的持續關連交易，下表列出了該等關連交易的情況：

關連交易事項	關連人士	截至2021年 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年度上限 (人民幣百萬元)	實際交易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1. 客戶轉介服務框架協議⁽¹⁾	海通證券及／或其控股公司		
本集團向海通證券及／或其控股公司 支付的服務費		38.6	3.3
海通證券及／或其控股公司向本集團 支付的服務費		13.7	—
2. 金融服務框架協議⁽¹⁾	海通證券及／或其控股公司		
本集團向海通證券及／或其控股公司 支付的服務費		100.0	59.4
3. 購買金融產品框架協議⁽¹⁾	海通證券及／或其控股公司		
本集團自海通證券及／或其控股公司 購買金融產品的每日最高餘額		800.0	—
海通證券及／或其控股公司向本集團 支付的收益		5.0	—

(1) 有關關連交易的詳情請參見招股章程「關連交易」一節。由於該等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將持續進行，並將延續一段時間，董事認為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的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將不切實際及過於繁瑣，且會對本公司造成不必要的行政成本。因此，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且聯交所已批准本公司豁免嚴格遵守有關上述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的公告及(視情況而定)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1) 客戶轉介服務框架協議

(a) 交易說明

本公司與海通證券於2019年5月16日訂立客戶轉介服務框架協議，對於本集團與海通證券及其控股公司相互提供客戶轉介服務及針對有關服務向另一方支付服務費進行約定。客戶轉介服務框架協議訂明所有服務費必須，(i)根據所轉介的客戶類型、項目類型、轉介方對於所轉介項目的參與及貢獻程度等因素，按公平基準磋商釐定；(ii)按正常商業條款以及不遜於獨立第三方就類似及可比較服務所收取的費用水平；及(iii)符合(其中包括)上市規則及適用法律。

客戶轉介服務框架協議自2019年6月3日起生效並於2021年12月31日屆滿，經訂約雙方同意後可續期，惟須遵守當時適用的上市規則條文。

(b) 交易目的

本集團與海通證券及其控股公司按正常商業條款於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互相提供客戶轉介服務。該合作有助我們與海通證券及其控股公司借助各自優質及廣泛的客戶群及信息資源平台，進一步拓展業務，實現股東整體利益的最大化。

(c) 上市規則的涵義

鑒於海通證券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故依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海通證券及其控股公司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本集團與海通證券及／或其控股公司訂立的客戶轉介服務框架協議構成上市規則項下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就客戶轉介服務框架協議項下的交易，依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計算，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一個年度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按年度基準超過0.1%但低於5%，該持續關連交易將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年度審閱、申報及公告規定，但將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有關上述交易的詳情請參見招股章程「關連交易」一節。

(2) 金融服務框架協議

(a) 交易說明

本公司與海通證券於2019年5月16日訂立金融服務框架協議，訂明海通證券及其控股公司將向本集團提供包括承銷、保薦及資產管理等金融服務，而本公司將為此向海通證券及其控股公司支付承銷費、保薦費及／或管理費。金融服務框架協議規定，所有此類服務及費用必須(i)於本集團及海通證券及其控股公司的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進行；(ii)按公平基準磋商釐定；(iii)按一般商業條款以及對本集團而言不遜於獨立第三方向本集團提供的類似服務收取的服務費水平；及(iv)符合(其中包括)上市規則及適用法律。

金融服務框架協議將自2019年6月3日起生效並於2021年12月31日屆滿，經訂約雙方同意後可續期，惟須遵守當時適用的上市規則條文。

(b) 交易目的

海通證券及其控股公司於其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按正常商業條款為本集團發行之資產管理計劃、債券、資產支持證券計劃及收益憑證提供承銷及／或資產管理服務。

(c) 上市規則的涵義

鑒於海通證券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故依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海通證券及其控股公司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本集團與海通證券及／或其控股公司訂立的金融服務框架協議構成上市規則項下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就金融服務框架協議項下的交易，依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計算，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一個年度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按年度基準超過0.1%但低於5%，該持續關連交易將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年度審閱、申報及公告規定，但將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有關上述交易的詳情請參見招股章程「關連交易」一節。

(3) 購買金融產品框架協議

(a) 交易說明

本公司與海通證券於2019年5月16日訂立購買金融產品框架協議，訂明本公司可向海通證券及其控股公司購買金融產品。考慮到該等金融產品的商業條款和市場費率通常是透明的，購買金融產品框架協議規定，所有交易及付款必須(i)於本集團及海通證券及其控股公司的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進行；(ii)按公平基準磋商釐定；(iii)按一般商業條款以及不遜於海通證券或其控股公司向獨立第三方銷售類似產品的條款進行；及(iv)符合(其中包括)上市規則及適用法律。

購買金融產品框架協議將自2019年6月3日起生效並於2021年12月31日屆滿，經訂約雙方同意後可續期，惟須遵守當時適用的上市規則條文。

(b) 交易目的

為提升資金利用效率，本集團在日常業務中不時按一般商業條款向包括海通證券及其控股公司在內的第三方購買貨幣基金、收益憑證和其他金融產品(「金融產品」)。

(c) 上市規則的涵義

鑒於海通證券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故依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海通證券及其控股公司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本集團與海通證券及／或其控股公司訂立的購買金融產品框架協議構成上市規則項下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就購買金融產品框架協議項下的交易，依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計算，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一個年度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按年度基準超過5%，該持續關連交易將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年度審閱、申報及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有關上述交易的詳情請參見招股章程「關連交易」一節。

不獲豁免的一次性關連交易

出售物業協議

於2021年3月30日，本公司與海通證券訂立關於出售物業的買賣框架協議。

(a) 交易說明

根據買賣框架協議，本公司向海通證券出售位於上海中山南路868號B1棟的辦公室大樓，物業的代價為人民幣1,435百萬元，單位價格為每平方米人民幣89,529元。代價乃基於獨立物業估值師戴德梁行有限公司對物業的估值，並參考物業所在地點、用途和面積等因素，和依據鄰近類似的物業售價，由本公司與海通證券公平磋商釐定。

(b) 交易目的

本公司認為此乃以合理價格出售物業的良機，出售物業所得款項可讓本公司調動更多財務資源投入未來的潛在投資機會及／或用作本公司的營運資金。

(c) 上市規則的涵義

海通證券是本公司的最終控股股東，是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出售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由於出售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高於5%但低於25%，因此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該出售物業暨關連交易事項已分別獲得本公司董事會及獨立股東的批准。有關出售物業暨關連交易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3月30日的公告，及2021年4月29日的通函。

本公司就實施持續關連交易所採納的內部控制程序

為確保持續關連交易的相關框架協議的條款公平合理且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本公司已採納下列內部控制程序：

- (1) 本公司已採納及實施一套完善關連交易管理制度。根據該制度，股東大會、董事會會議、總經理及董事會秘書負責根據香港上市規則以及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對本公司關連交易進行監督、管理及批准。此外，本公司相關職能及業務部門共同負責關連交易的日常管理工作；
- (2) 獨立非執行董事將審閱該等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的框架協議，以確保該等協議已按照一般商業條款簽訂，屬公平合理，並根據該等協議的條款進行。本公司的審計師亦將對該等協議的定價政策及年度上限進行年度審閱；
- (3) 於釐定向本公司提供服務或金融產品時，海通證券及／或其控股公司會先向本公司報價。如上所述，為確保持續關連交易的相關框架協議的定價政策公平合理，本公司相關職能部門會對海通證券及／或其控股公司提供的建議價格進行以下審核程序：
 - 如有可用的市場價格，建議價格將與市場價格進行比較，以確保建議價格與獨立第三方就類似服務或金融產品向本公司提供的價格相當或對本公司而言不遜於該等價格。本公司將向若干獨立第三方服務提供商查詢報價，以作進一步內部評估；
 - 如沒有可參考的市場價格，釐定定價是否公平合理時將考慮監管要求、本公司之實際需求、服務／金融產品的性質以及服務／金融產品提供商的財務狀況及信用水平等若干因素；及
 - 覆核建議價格，確保該價格與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的相關框架協議之定價條款相符，且海通證券及／或其控股公司向本公司提供之條款對本公司而言不遜於向獨立第三方提供之條款。

- (4) 於釐定本公司向海通證券及／或其控股公司提供轉介服務的實際費用時，本公司將考慮本公司提供該服務之性質和成本、利潤水平及我們就同類服務從獨立第三方收取的轉介費等因素以釐定有關定價政策是否公平合理。此外，如上所述，為確保持續關連交易的相關框架協議的定價條款為公平合理，本公司的相關業務和職能部門會對我們的價格進行相應的審核程序，以評估價格，進而確保該價格與持續關連交易的相關協議之定價政策相符，及本公司提供予海通證券及／或其控股公司之條款對本公司而言不遜於向獨立第三方提供之條款。

獨立非執行董事確認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核上述各項持續性關連交易，並確認該等交易：

- (1) 在本公司日常業務中訂立；
- (2) 按照一般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進行；及
- (3) 是根據有關交易的協議條款進行，交易條款公平合理，並符合股東的整體利益。

核數師確認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6條，董事會接獲核數師函件，確認上述持續關連交易：

- (1) 已獲董事會批准；
- (2) 已根據本集團的定價政策進行；
- (3) 已根據規管該交易的有關協議進行；及
- (4) 並無超逾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有關年度上限。

董事會報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所述若干關聯方交易，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所界定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並符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披露規定。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內，本公司概無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有關關連交易披露的條文而須予披露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7. 僱員、客戶及供貨商

主要客戶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來自本集團前五名客戶的收入佔本集團收入總額的4.59%(2020：4.54%)，而來自本集團之單一最大客戶的收入佔本集團收入總額的1.93%(2020：2.14%)。

於報告期內，概無董事、任何彼等的緊密聯繫人或任何股東(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的已發行股份數目的5%以上)於本集團五大客戶中擁有權益。

主要供貨商

由於本集團的業務性質，我們並無主要供貨商。

與員工的關係

本集團認為員工是公司最寶貴的資產，並堅信良好的員工發展有助於增強公司的競爭力及推動公司的可持續發展。因此，本公司積極建立良好的員工培訓體系，探索構建中長期激勵機制，促進員工與集團共享發展成果，致力於提升員工的滿足感、幸福感、歸屬感和成就感。本集團對員工的人才發展和薪酬福利政策等參見本報告之「管理層分析與討論—人力資源」一節。於報告期內，本公司並無任何勞資糾紛而影響到日常的業務運作。

此外，本公司將員工生命安全和身體健康放在第一位，為員工提供安全及健康的工作環境，定期檢測及維護辦公設備、考察餐廳安全衛生環境以及清洗地毯及空氣調節系統。於報告期內，本公司並無接獲任何重大工傷意外的報告。

與客戶的關係

本集團深知與客戶維持良好關係的重要性，秉承以客戶需求為導向的原則，致力向客戶提供優質的定制化服務，為客戶營造可靠、便利的服務環境，利用金融科技提升服務的線上化、智能化水平，不斷增進客戶對集團的認可度、信任度，拓展客戶生態圈，藉此鞏固市場地位及創造更多持續發展機會。於報告期內，並無構成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尚未審結之重大訴訟或仲裁案件。

8.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就董事所知，下列人士（並非本公司董事、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並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已登記於本公司須予備存之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

股東名稱	股份類別	身份／權益性質	持有股份總數	佔本公司	佔本公司	好倉／淡倉
				已發行股份總數的比例	已發行同類股份總數的比例	
海通證券	H股	受控制法團權益 ⁽¹⁾	4,559,153,176	55.36%	78.68%	好倉
	內資股	受控制法團權益 ⁽¹⁾	2,440,846,824	29.64%	100%	好倉
海通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³⁾	H股	受控制法團權益 ⁽²⁾	4,559,153,176	55.36%	78.68%	好倉
海通恆信金融	H股	實益擁有人 ⁽¹⁾⁽²⁾	4,559,153,176	55.36%	78.68%	好倉
海通創新證券投資有限公司	內資股	實益擁有人 ⁽¹⁾	2,440,846,824	29.64%	100%	好倉

(1) 海通證券持有海通創新證券投資有限公司及海通國際控股有限公司100%之股份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海通證券被視為於海通創新證券投資有限公司持有的2,440,846,824股內資股中擁有權益，以及於海通國際控股有限公司通過海通恆信金融持有的4,559,153,176股H股中擁有權益。

(2) 海通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持有海通恆信金融100%之股份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海通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被視為於海通恆信金融持有的4,559,153,176股H股中擁有權益。

(3) 根據海通證券發佈的公告，海通證券已於2021年12月召開董事會，審議通過受讓海通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持有的海通恆信金融100%股權。該股權轉讓事項屬於本公司最終控股股東海通證券的集團內部重組，不會改變海通證券最終持有本公司的股份總數，亦不會對本公司造成重大影響。同時，該股權轉讓事項尚待通過相關監管部門批准及簽署相關股權轉讓協議。

董事會報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2021年12月31日，就董事所知，概無任何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予披露，或須登記於《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所述的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

9. 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概無董事、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須登記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備存的登記冊內，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10. 董事認購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除於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於報告期內的任何時間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或監事可藉購買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股份或債權證而獲益，且並無董事、監事或彼等之配偶或18歲以下的子女獲授予任何權利以認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本或債務證券，或已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11. 董事於競爭業務中的權益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截至2021年12月31日，概無董事或彼等的聯繫人於任何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12. 董事及監事服務合約

各董事、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其中監事胡章明先生已於2021年8月17日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

報告期內，概無董事或監事與本集團訂立不可於一年內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的服務合約。

13. 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

董事、高級管理人員薪酬根據崗位、職責、學歷、工作經驗、工作表現以及履職和考核情況，參照同地區、同行業或競爭對手相關崗位的薪酬水平，由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提出建議，董事薪酬經股東大會批准確定，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經董事會批准確定。監事的薪酬經股東大會批准確定。

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之酬金詳情刊載於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3及44內。

14. 董事及監事的彌償保證

根據公司章程，除非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被證明未能誠實或善意地履行其職責，本行將在法律、行政法規允許的最大範圍內，或在法律、行政法規未禁止的範圍內，承擔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在其履職期間產生的民事責任。

於報告期內，均無曾經或現有生效的任何獲准許的彌償條文惠及董事及監事(不論是否由本公司或其他訂立)或其有聯繫公司的任何董事及監事(如由本公司訂立)。本公司已為董事、監事及高級人員安排適當的董事、監事及高級人員責任保險。

15. 董事及監事於重要交易、安排或合約之權益

本公司與海通證券訂立若干關連交易協議，有關詳情載於本節「一 關連交易」。非執行董事任澎先生、吳淑琨先生及張少華先生各自於海通證券擔任職務，但彼等在本公司並無擔任任何管理職務且不參與本公司的日常管理。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內，概無董事及監事或與董事及監事有關連的實體在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屬訂約方的任何重要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16. 購買、贖回或出售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17. 優先購買權

公司章程及中國法律項下並無優先購買權條文，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基準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

18. 股份期權安排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並無任何股權激勵計劃。

19. 行政管理合約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並無就有關整體全部或任何重要部分業務的管理及行政工作簽訂或訂有任何合約。

20. 可分派儲備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可供分派儲備為人民幣3,661,456,739.73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2,595,573,399.57元)。

21. 物業及設備

本公司及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物業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6。

22. 退休福利

本公司退休及僱員福利計劃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9。

23. 慈善捐款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未發生慈善捐款及其他捐款。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慈善捐款及其他捐款總額為人民幣3,042,700.00元。

24. 貸款協議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與特定銀行簽署貸款協議，其中約人民幣3,834百萬元的貸款要求本集團必須確保海通證券維持對本集團的實際控制，該類貸款協議的有效期為1至3年；人民幣200百萬元的貸款要求本集團需維持香港上市地位保持不變，該類貸款協議的有效期為7個月。

25. 審閱年度業績

本公司的審計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及本公司外聘審計師共同審閱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以及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德勤會計師事務所獲委任為本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核數師。德勤會計師事務所已審核隨附的財務報表，該等報表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承董事會命

董事長

丁學清

中國上海，2022年3月29日

監事會報告

報告期內，監事會及全體成員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監事會議事規則及其他有關法律法規制度之規定，秉持負責、誠信、勤勉、審慎原則，圍繞本公司核心工作，全面參與公司治理體系運作，務實、高效、盡職開展監事會監督工作。監事會成員列席了報告期內的所有董事會和股東大會會議，對本公司的董事會、高級管理層履職盡責情況、公司經營活動、風險控制、合規管理等重要方面進行了有效監督，對公司重大決策發表了意見和建議，維護了股東、公司及員工的合法權益，致力於促進公司持續高質量發展。

監事會向股東大會負責，並依法行使下列職權：

- (1) 檢查公司的財務；
- (2) 對公司董事、總經理和其他高級管理人員執行公司職務時違反法律、行政法規或者公司章程的行為進行監督；
- (3) 當公司董事、總經理和其他高級管理人員的行為損害公司的利益時，要求前述人員予以糾正；
- (4) 核對董事會擬提交股東大會的財務報告，營業報告和利潤分配方案等財務資料，發現疑問的可以公司名義委託註冊會計師、執業審計師幫助複審；
- (5) 提議召開臨時股東大會；
- (6) 代表公司與董事交涉或對董事起訴；
- (7) 法律、行政法規、規範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規定的其他職權。

本公司監事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報告之「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情況 —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一節。

1. 召開監事會會議

報告期內，監事會共召開會議2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監事會工作報告、會計師事務所續聘、年度和中期報告、風險評估報告、合規報告及利潤分配方案等議案。

監事會出席監事會會議的情況載於下表：

監事	已出席次數／ 應出席次數
周陶女士	2/2
趙越女士 ⁽¹⁾	1/1
陳新計先生	2/2
胡章明先生 ⁽²⁾	1/1

(1) 2021年8月起，趙越女士不再擔任本公司職工代表監事。

(2) 2021年8月起，胡章明先生擔任本公司職工代表監事。

2. 列席董事會、股東大會會議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召開2次股東大會會議、7次董事會會議，監事會通過列席相關會議，對董事會工作報告、總經理工作報告、合規報告、風險評估報告、定期財務報告、關連交易、對外擔保的一般性授權、增發公司股份的一般性授權等重要事項的決策進行了有效監督，了解了經營管理層對董事會決策的貫徹落實情況，有效履行了監事會的監督職責。監事列席相關會議的情況載於下表：

監事	股東大會會議 已列席次數／ 應列席次數	董事會會議 已列席次數／ 應列席次數
周陶女士	2/2	7/7
趙越女士 ⁽¹⁾	1/1	4/4
陳新計先生	2/2	7/7
胡章明先生 ⁽²⁾	1/1	3/3

(1) 2021年8月起，趙越女士不再擔任本公司職工代表監事。

(2) 2021年8月起，胡章明先生擔任本公司職工代表監事。

3. 組織開展財務監督工作

監事會定期獲取公司相關財務信息，並聽取財務負責人有關工作報告及工作計劃的匯報，包括主要財務指標、資產負債、損益情況、費用、資金管理、預算執行及決算情況等。監事會提出：公司要持續完善流動性管理的制度建設，夯實流動性管理基礎，加強日常流動性風險指標監控，不斷豐富融資產品，拓展融資渠道，提升融資儲備，守住不發生流動性風險的底線。

4. 監督公司經營管理情況

監事會通過列席董事會及股東大會會議，定期聽取經營管理層匯報公司的總體經營情況，包括資產規模、收益盈利、業務佈局、資產質量、年度經營計劃完成情況和未來工作重點等，全面及時了解公司經營情況。監事會建議：公司應當立足租賃本源、服務實體經濟，加強對宏觀經濟形勢和行業發展情況的研判，關注租賃物的資產質量和資產安全方面的管理措施，保障公司持續高質量發展。

5. 認真開展內控合規監督

監事會通過聽取合規報告、合規管理工作情況報告及合規負責人的專題匯報，深入了解：

- (1) 合規管理制度的制定、修訂與執行情況；
- (2) 本公司有關信審管理、風險管理、商務管理、運營管理及資產管理等方面的合規運行情況；
- (3) 公司員工合規培訓情況；
- (4) 合規檢查及合規考核情況；
- (5) 本集團所在行業的重大政策變化情況；
- (6) 合規管理團隊建設保障情況；
- (7) 行業監管的合規信息報送情況；
- (8) 合規管理工作計劃。

監事會認為公司開展的制度建設、合規審查、合規考核、合規培訓等各項合規管理工作，為公司合規、有序發展起到了積極作用。同時，監事會提出：公司要積極關注和落實融資租賃行業出台的法律法規、監管辦法與管理細則，強化全員合規意識，提升合規治理水平，切實加強對各類業務、各業務單元的合規管理。

6. 持續加強風險管理監督

監事會通過聽取全面風險管理情況、風險評估報告及風險管理負責人的專題匯報，全面掌握公司風險管理情況，包括：

- (1) 行業整體風險狀況評估；
- (2) 各類風險識別、應對和管理情況；
- (3) 風險指標體系運行情況；
- (4) 風險管理制度建設情況；
- (5) 風險管理系統建設情況；
- (6) 資產配置工作；
- (7) 風險研究工作；
- (8) 未來風險管理工作部署等。

監事會提出：公司要繼續深化公司資產配置工作，提高同業和專題研究的導向性和深度，加強租後資產管理，提升資產催收效率與效果，加強風險分析與防範的前瞻性管理，強化重大風險事件處置，全面築牢風險防線，保障公司資產安全和穩健發展。

7. 監事會未來工作重點

推進完善公司治理機制

根據公司發展需要，及時合規組織召開監事會會議，並列席股東大會、董事會會議，有效發揮監事會的監督作用，完善公司治理機制，審慎發表監事會意見，進一步提高上市治理水平，助力公司實現更高質量發展。

落實監督職責並促進公司管理提升

嚴格審閱公司定期報告，進一步加強對公司日常經營、合規管理、風險控制、財務管理、關連交易、信息披露等方面的了解與監督，推進監事會履職工作更加細緻全面。監督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履職情況，監督股東大會、董事會決議的執行情況，切實發揮監事會監督實效。

不斷提升監事會履職能力

持續完善監事會自身建設，主動參加各級監管及公司組織的培訓會、研討會，梳理監事會的治理職責和監督重點，不斷豐富監事履職的理論知識和實踐經驗。日常通過多種途徑知悉了解公司經營動態信息，加強與董事會、經營管理層以及監事之間的溝通互動。密切關注行業市場情況及公司發展進程，為有效履行監督職責奠定基礎。

海通恆信國際融資租賃股份有限公司監事會

2022年3月29日

「公司章程」	指	《海通恆信國際融資租賃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審計委員會」	指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中國銀保監會」	指	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於2018年3月17日經中國全國人民代表大會批准由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與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合併組成
「《公司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	指	本公司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
「美聯儲」	指	美國聯邦儲備系統
「GDP」	指	國內生產總值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H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境外上市外資股，以港元認購及買賣，並於香港聯交所上市
「海通證券」	指	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於1988年8月在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其H股及A股分別於香港聯交所及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亦為本公司最終控股股東
「海通恆信」、「本公司」或「公司」	指	海通恆信國際融資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海通恆信金融」	指	海通恆信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釋義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上市規則」或「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
「香港聯交所」或「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為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準則、修訂及詮釋和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
「物聯網」	指	物聯網
「上市」	指	H股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
「上市日」	指	2019年6月3日
「小微子公司」	指	海通恆信小微融資租賃(上海)有限公司
「提名委員會」	指	本公司提名委員會
「中國人民銀行」	指	中國的中央銀行中國人民銀行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5月21日的招股章程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指	本公司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報告期」	指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風險管理委員會」	指	本公司風險管理委員會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股份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附屬公司」	指	具有《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第15條賦予該詞的涵義
「監事」	指	本公司的監事會成員
「恆運子公司」	指	海通恆運融資租賃(上海)有限公司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其國土、屬地及受其司法管轄的所有地區
「美元」	指	美國法定貨幣美元

本報告所載若干金額及百分比數字已約整。因此，若干表格所列總數未必為前列各項數字的算術總和。任何表格或圖表若出現所列金額總數與所列各數總和不符，均為約整所致。

技術詞彙

「十四五」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民經濟和社會發展第十四個五年規劃和2035年遠景目標綱要》
「資產支持證券」	指	資產支持證券
「能源雙控」	指	能源消費強度和總量雙控
「金融科技」	指	金融科技
「HRBP」	指	人力資源業務合作夥伴
「數據中心」	指	互聯網數據中心
「大中型企業」	指	大中型企業
「LPR」	指	貸款市場報價利率(Loan Prime Rate)
「中國製造2025」	指	國務院於2015年5月印發的部署全面推進實施製造強國的戰略文件，是中國實施製造強國戰略第一個十年的行動綱領
「小微企業」	指	小微企業
「不良資產」	指	不良資產
「PPP模式」	指	政府部門與社會資本方就建設及經營項目及提供公共服務而建立的長期合作安排
「六保」	指	中國政府提出的「保居民就業、保基本民生、保市場主體、保糧食能源安全、保產業鏈供應鏈穩定、保基層運轉」六大工作方向
「六穩」	指	中國政府提出的「穩就業、穩金融、穩外貿、穩外資、穩投資、穩預期」六大政策方向



致海通恆信國際融資租賃股份有限公司股東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審計了海通恆信國際融資租賃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載於第139至268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2021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截至2021年度的綜合損益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允地反映貴集團於2021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以及截至2021年度的綜合財務業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妥為編製。

意見的基礎

我們根據國際審計準則(「國際審計準則」)的規定執行了審計工作。我們就該等準則承擔的責任於本報告核數師對審計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一節詳述。根據國際會計師職業道德準則理事會之職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根據該準則履行職業道德方面的其他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證據是充足且適當的，為發表審計意見提供了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職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的應對以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進行審計並形成審計意見為背景，而不會就此等事項單獨發表意見。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

應收融資租賃款、售後回租安排的應收款項以及貸款及應收款項的預期信用損失

由於貴集團應收融資租賃款、售後回租安排的應收款項以及貸款及應收款項的總額重大且其預期信用損失金額涉及管理層的主觀判斷和估計，因此我們認為應收融資租賃款、售後回租安排的應收款項以及貸款和應收款項的預期信用損失屬於關鍵審計事項。

預期信用損失模型涉及重大判斷及估計，包括信用風險顯著增加及已減值標準的判斷、違約概率及違約損失率，以及前瞻性信息等。

如附註20、21及22分別所述，於2021年12月31日，貴集團持有應收融資租賃款餘額人民幣35,037百萬元，減值準備餘額人民幣1,564百萬元；售後回租安排的應收款項餘額人民幣55,858百萬元，減值準備餘額人民幣770百萬元；貸款及應收款項餘額人民幣6,748百萬元，減值準備餘額人民幣366百萬元。

我們於審計中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關於應收融資租賃款、售後回租安排的應收款項以及貸款及應收款項的預期信用損失的程序包括：

- 我們了解了管理層在信用審批、審批後監控、信用風險顯著增加及減值跡象的識別，以及預期信用損失模型參數及數據輸入的流程；
- 我們特別測試了對信用風險顯著增加及減值跡象識別的 control 運行有效性；
- 我們基於樣本基礎，獲取了管理層根據債務人業務營運及財務信息所進行的信用分析，以評估管理層識別信用風險顯著增加及信用減值資產的適當性；
- 我們通過內部專家的協助評估預期信用損失模型方法論以及階段劃分、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風險敞口及前瞻性信息等相關參數的合理性；
- 我們對預期信用損失模型中使用的主要數據進行抽樣測試，將信用風險評級、本年核銷及轉回數據與經管理層批准的風險評級清單、核銷清單以及實際回收金額進行比較；
- 對於信貸減值資產，我們抽樣選取樣本以測試集團估計的未來現金流量的合理性，包括交易對手、擔保人的預期可收回金額或所持抵押物的變現金額，以計算減值準備；及
- 重新計算管理層預期信用損失模型下的減值準備。

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年報內所載信息，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就此發出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了解到的情況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報。根據我們已經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發現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報，我們應當報告該事實。在此方面，我們無任何事項需要報告。

董事及治理層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真實而公允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不存在由於舞弊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適當披露與持續經營相關的事項(如適用)，並運用持續經營假設，除非董事擬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營運，或除此之外並無其他實際可行的辦法。

治理層負責監督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對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舞弊或錯誤導致的重大錯報獲取合理保證，並按約定的項目條款僅向全體股東出具包含審計意見的核數師報告，除此之外，我們的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屬於高水平保證，但並不能保證根據「國際審計準則」執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報存在時總能發現。錯報可能由舞弊或錯誤所導致，如果合理預期錯報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依據財務報表作出的經濟決策，則通常認為錯報是重大的。

獨立核數師報告

在按照「國際審計準則」執行審計工作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職業判斷，並保持職業懷疑。同時，我們也執行以下工作：

- 識別和評估由於舞弊或錯誤導致的財務報表重大錯報風險；設計和實施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並獲取充分、適當的審計證據，作為發表審計意見的基礎。由於舞弊可能涉及串通、偽造、故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由於舞弊導致的重大錯報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由於錯誤導致的重大錯報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惟並非旨在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估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假設的恰當性作出結論，並根據所獲取的審計證據，確定是否存在與可能令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問的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倘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的相關披露，倘有關披露不足，則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乃基於截至核數師報告日期止所取得的審計證據。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無法持續經營。
- 評價本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結構及內容(包括披露)以及本綜合財務報表是否公允反映相關交易和事項。
- 就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證據，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指導、監督及執行貴集團的審計。我們僅對我們的審計意見承擔責任。

我們與治理層就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以及重大審計發現等事項進行了溝通，包括我們在審計過程中識別出的值得關注的內部控制缺陷。

我們還就已遵守獨立性相關的職業道德要求向治理層提供聲明，並向其溝通了可能被合理認為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為消除威脅所採取的行動或應用的防範措施(如適用)。

從與治理層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對本期財務報表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禁止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形下，如果合理預期在審計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公眾利益方面產生的益處，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為施仲輝。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22年3月29日

綜合損益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融資租賃收入	5	3,336,405	3,932,864
售後回租安排的利息收入	5	2,730,138	2,017,118
經營租賃收入	5	451,145	464,433
服務費收入	5	1,281,697	1,148,831
保理利息收入	5	355,592	312,109
委託貸款及其他貸款利息收入	5	22,628	39,671
收入總額		8,177,605	7,915,026
投資收益淨額			
投資收益淨額	6	34,226	34,484
應佔合營企業業績	19	—	(40,339)
其他收入、收益或損失	7	818,877	644,420
終止確認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之損益		(77,524)	(8,529)
收入總額及其他收入、收益或損失		8,953,184	8,545,062
折舊及攤銷			
折舊及攤銷	8	(422,813)	(359,048)
員工成本	9	(738,560)	(585,468)
利息支出	10	(3,527,798)	(3,676,099)
其他經營支出	11	(534,109)	(508,158)
預期信用損失	12	(1,713,016)	(1,917,515)
其他減值損失		(85,315)	(10,567)
支出總額		(7,021,611)	(7,056,855)
除所得稅前溢利		1,931,573	1,488,207
所得稅費用	13	(518,713)	(372,223)
年度溢利		1,412,860	1,115,984

綜合損益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 普通股股東		1,321,231	1,065,289
— 其他權益工具持有人		90,934	50,221
非控制權益		695	474
		1,412,860	1,115,984
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每股收益(以每股人民幣元列示)			
— 基本	14	0.16	0.13
— 稀釋	14	不適用	不適用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年度溢利	1,412,860	1,115,984
其他全面收益／(支出)：		
以後可能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因境外經營換算產生之匯兌差額	(21,127)	(72,867)
現金流量套期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收益／(虧損)	94,909	(74,695)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支出)，已扣除所得稅	73,782	(147,562)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1,486,642	968,422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 普通股股東	1,395,013	917,727
— 其他權益工具持有人	90,934	50,221
非控制權益	695	474
	1,486,642	968,422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1年12月31日

		於2021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附註		
非流動資產			
物業及設備	16	5,463,211	7,154,205
使用權資產	17	120,262	165,036
無形資產	18	15,205	15,386
應收融資租賃款	20	11,270,189	20,751,276
售後回租安排的應收款項	21	31,521,846	20,132,302
貸款及應收款項	22	575,177	1,249,17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6	128,099	326,285
遞延稅項資產	23	1,578,035	1,540,986
其他資產	24	2,202,020	944,543
非流動資產總額		52,874,044	52,279,196
流動資產			
應收融資租賃款	20	22,202,398	27,660,127
售後回租安排的應收款項	21	23,566,177	15,082,174
貸款及應收款項	22	5,806,749	6,380,913
其他資產	24	1,497,288	952,265
應收賬款	25	48,715	36,91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6	1,996,289	572,915
衍生金融資產	27	11,079	—
現金及銀行結餘	28	6,738,571	5,176,968
流動資產總額		61,867,266	55,862,275
資產總額		114,741,310	108,141,471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1年12月31日

	附註	於2021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流動負債			
借款	29	25,584,189	22,205,176
衍生金融負債	27	231,247	359,910
應計員工成本	30	286,166	217,571
應付賬款	31	34,552	30,118
應付債券	32	22,989,474	18,408,850
應交所得稅		743,751	663,899
其他負債	33	7,692,962	6,477,034
流動負債總額		57,562,341	48,362,558
流動資產淨額		4,304,925	7,499,717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57,178,969	59,778,913
權益			
股本	34	8,235,300	8,235,300
其他權益工具	35	2,384,512	1,523,756
儲備			
— 資本公積	36	2,492,962	2,497,465
— 盈餘公積	36	585,260	409,181
— 套期儲備	36	22,716	(72,193)
— 匯兌儲備	36	(75,719)	(54,592)
留存利潤		3,890,937	3,263,15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之權益			
— 普通股股東		15,151,456	14,278,313
— 其他權益工具持有人		2,384,512	1,523,756
非控制權益		83,675	51,730
權益總額		17,619,643	15,853,799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1年12月31日

		於2021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附註		
非流動負債			
借款	29	18,145,228	21,796,398
應付債券	32	14,865,356	13,951,119
遞延稅項負債	23	16,297	18,295
其他負債	33	6,532,445	8,159,302
非流動負債總額		39,559,326	43,925,114
權益及非流動負債總額		57,178,969	59,778,913

第139至268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已於2022年3月29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下列人士代為簽署：

丁學清
董事長／執行董事

周劍麗
執行董事／總經理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資本公積	盈餘公積	套期儲備	匯兌儲備	留存利潤	普通股 股東小計	其他 權益工具	非控制 權益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35)		
2020年12月31日	8,235,300	2,497,465	409,181	(72,193)	(54,592)	3,263,152	14,278,313	1,523,756	51,730	15,853,799
年度溢利	—	—	—	—	—	1,321,231	1,321,231	90,934	695	1,412,860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支出)	—	—	—	94,909	(21,127)	—	73,782	—	—	73,782
年度全面收益/(支出)總額	—	—	—	94,909	(21,127)	1,321,231	1,395,013	90,934	695	1,486,642
非控制權益注資(附註50)	—	—	—	—	—	—	—	—	31,250	31,250
發行其他權益工具	—	—	—	—	—	—	—	2,318,012	—	2,318,012
贖回其他權益工具	—	(4,503)	—	—	—	—	(4,503)	(1,481,997)	—	(1,486,500)
轉撥至盈餘公積	—	—	176,079	—	—	(176,079)	—	—	—	—
其他權益工具利息分配	—	—	—	—	—	—	—	(64,736)	—	(64,736)
股息分配(附註15)	—	—	—	—	—	(518,824)	(518,824)	—	—	(518,824)
其他	—	—	—	—	—	1,457	1,457	(1,457)	—	—
2021年12月31日	8,235,300	2,492,962	585,260	22,716	(75,719)	3,890,937	15,151,456	2,384,512	83,675	17,619,643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普通股	其他	非控制		
	股本	資本公積	盈餘公積	套期儲備	匯兌儲備	留存利潤	股東小計	權益工具	權益	權益總額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35)			
2019年12月31日	8,235,300	2,497,465	314,999	2,502	18,275	2,967,374	14,035,915	1,237,212	16,660	15,289,787	
年度溢利	—	—	—	—	—	1,065,289	1,065,289	50,221	474	1,115,984	
年度其他全面支出	—	—	—	(74,695)	(72,867)	—	(147,562)	—	—	(147,562)	
年度全面(支出)/收益總額	—	—	—	(74,695)	(72,867)	1,065,289	917,727	50,221	474	968,422	
非控制權益注資(附註50)	—	—	—	—	—	—	—	—	34,596	34,596	
發行其他權益工具	—	—	—	—	—	—	—	286,500	—	286,500	
轉撥至盈餘公積	—	—	94,182	—	—	(94,182)	—	—	—	—	
其他權益工具利息分配	—	—	—	—	—	—	—	(50,211)	—	(50,211)	
股息分配(附註15)	—	—	—	—	—	(675,295)	(675,295)	—	—	(675,295)	
其他	—	—	—	—	—	(34)	(34)	34	—	—	
2020年12月31日	8,235,300	2,497,465	409,181	(72,193)	(54,592)	3,263,152	14,278,313	1,523,756	51,730	15,853,799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		
除所得稅前溢利	1,931,573	1,488,207
就下列各項進行調整：		
利息支出	3,527,798	3,676,099
金融機構存款利息收入	(97,692)	(73,459)
減值損失	1,798,331	1,928,082
折舊及攤銷	422,813	359,048
出售物業及設備之(收益)/損失	(108,702)	250
應佔合營企業業績	—	40,339
匯兌損失淨額	16,162	4,03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淨收益	(703)	(9,375)
未變現公允價值變動	(37,846)	(8,313)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現金流量	7,451,734	7,404,910
應收融資租賃款減少額	13,875,934	5,626,359
售後回租安排的應收款項增加額	(20,189,156)	(13,289,752)
貸款及應收款項減少額	898,193	54,49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增加)/減少額	(120,073)	574,002
應收賬款增加額	(19,151)	(39,439)
其他資產增加額	(1,784,257)	(330,604)
應計員工成本增加額	68,595	36,480
應付賬款增加/(減少)額	4,434	(249,281)
其他負債(減少)/增加額	(511,568)	439,963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之現金	(325,315)	227,137
已支付所得稅費用淨額	(457,975)	(665,623)
已收利息	97,692	73,459
已付利息	(3,065,713)	(3,036,868)
經營活動使用之現金淨額	(3,751,311)	(3,401,895)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投資活動			
出售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所得款項		16,509,000	3,781,400
出售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所得款項		2,331,921	7,510,481
出售物業及設備		1,832,523	17
支付受限制存款		(50,761)	(200,313)
支付銀行存款		(84,000)	—
購置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6,509,000)	(3,200,600)
購置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3,339,011)	(7,267,865)
購置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375,810)	(52,730)
購置物業、設備及無形資產		(654,185)	(2,765,741)
取得子公司所支付的現金		—	(812,602)
投資活動使用之現金淨額		(339,323)	(3,007,953)
融資活動			
發行其他權益工具所得款項		2,330,000	286,500
非控制權益投資者注資收到款項		31,250	34,596
收到借款資金	40	27,111,176	27,719,873
發行債券所得款項	40	34,596,010	30,080,599
償還借款	40	(27,142,210)	(22,015,696)
償還應付債券	40	(29,052,648)	(29,169,117)
償還其他權益工具		(1,486,500)	—
償還租賃負債	40	(60,656)	(63,994)
支付借款費用	40	(43,515)	(63,222)
支付債券發行費用	40	(174,077)	(153,578)
支付其他權益工具發行費用		(8,988)	(2,402)
支付其他權益工具利息分配	40	(64,736)	(50,211)
支付股息	40	(518,824)	(675,295)
融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淨額		5,516,282	5,928,05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淨增加／(減少)額		1,425,648	(481,795)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9	4,570,959	5,053,127
外幣匯率變動影響		1,208	(373)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9	5,997,815	4,570,95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1. 基本情況

海通恆信國際融資租賃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9年6月3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本公司註冊地址為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上海黃浦區中山南路599號。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統稱「本集團」)經批准的經營範圍主要為：融資租賃業務；租賃業務；向國內外購買租賃財產；租賃財產的殘值處理及維修；租賃交易諮詢和擔保；兼營與主營業務有關的商業保理業務；其他依法經批准的項目。

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人民幣亦為本公司之功能貨幣。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2.1 本年度強制生效的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為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本集團首次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於2021年1月1日或之後年度強制性生效的下列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	新冠病毒疫情相關租金減免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	利率基準改革 — 第二階段

此外，本集團採用了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解釋委員會於2021年6月發佈的議程決議，該決議明確了實體在確定存貨的可變現淨值成本時應計為「銷售必需的預計成本」。

除下文所述外，本年度應用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並未對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產生重大影響。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2.1 本年度強制生效的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利率基準改革導致合同現金流量確定基礎發生變更

因利率基準改革導致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合同現金流量確定基礎發生變更時，本集團採用重新計算實際利率的簡化方法進行核算。此類實際利率的變化通常不會對相關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賬面價值產生重大影響。

上述僅因利率基準改革導致合同現金流量確定基礎的變更需同時滿足以下兩個條件：

- 該項變更是利率基準改革的直接必然結果；且
- 變更前後合同現金流量的確定基礎在經濟上相當。

除因利率基準改革導致合同現金流量確定基礎的變更外，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同時發生其他變更的，本集團首先採用重新計算實際利率的簡化方法對僅因利率基準改革導致的變更進行核算，再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對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變更的規定核算其他變更，此時不得使用簡化方法。

套期會計處理

倘利率基準改革導致套期風險、被套期項目或套期工具的變動，本集團修訂套期關係的正式指定，以反映相關變動發生之報告期末的變動。對套期關係正式指定的修改並不構成套期關係的終止，亦不構成新的套期關係的指定。

現金流量套期

倘修訂現金流量套期的被套期項目以反映利率基準改革導致的變動，現金流量套期儲備中的累計金額被視為基於釐定套期未來現金流量的替代基準利率而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2.1 本年度強制生效的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過渡及影響概述

截至2021年1月1日，本集團擁有若干金融負債及衍生工具，其利率與進行利率基準改革的基準利率掛鈎。經評估，本集團認為採用該修訂對本集團本年度的財務狀況及表現並無重大影響。

2.2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及相關修訂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	對概念框架的提述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 出售或注入資產 ⁴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	2021年6月30日後的新冠肺炎疫情 相關租金減讓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實務公告第2號(修訂)	會計政策的披露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	會計估計的定義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	單項交易產生的資產和負債相關的 遞延稅項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	物業、廠房及設備 — 達到預定用途前 收益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	有償合約 — 履約成本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2018–2020年之 年度改進 ²

1 始於2021年4月1日或之後年度生效。

2 始於2022年1月1日或之後年度生效。

3 始於2023年1月1日或之後年度生效。

4 始於待釐定日期或之後年度生效。

本公司董事預計，於可見將來應用該等所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礎及主要會計政策

3.1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礎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就編製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倘合理預期信息將影響主要使用者的決策，則該信息屬重要。此外，綜合財務報表載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的適用披露。

本公司董事於批准綜合財務報表時有合理的預期，即本集團有足夠資源在可見未來繼續經營。因此，彼等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繼續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

除按下文所述會計政策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允價值計量之若干金融工具外，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歷史成本一般以換取貨物及服務所付對價之公允價值為基準。

公允價值為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在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可能收取之價格或轉讓負債可能支付之價格，不論該價格是否直接可觀察或使用另一項估值方法估計。估計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價值時，本集團考慮了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為該資產或負債進行定價時將會考慮的資產或負債特徵。在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中計量及／或披露的公允價值均按此基礎釐定，惟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之支付範圍內之以股份為基礎之支付之交易、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入賬的租賃交易及與公允價值相似但並非公允價值之計量（如《國際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中的可變現淨值或《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中的使用價值）除外。

就以公允價值交易的金融工具及於往後期間使用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公允價值的估值方法而言，估值方法會經校準，以使初始確認時估值方法的結果與交易價格相同。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礎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3.1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礎(續)

此外，出於財務報告的目的，公允價值計量應基於公允價值計量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以及該等輸入值對公允價值計量整體之重要性，被歸入第一層、第二層或第三層級公允價值，具體如下所述：

- 第一層級輸入值是指實體在計量日能獲得的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中未經調整報價；
- 第二層級輸入值是指除了第一層級輸入值所包含報價以外，資產或負債之其他直接或間接可觀察輸入值；以及
- 第三層級輸入值是指資產或負債的不可觀察輸入值。

3.2 主要會計政策

合併基礎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所控制之實體(包括結構化主體)之財務報表。當本公司符合以下條件時，其具有對該主體的控制：

- 可對被投資方行使權力；
- 通過對被投資者的涉入而承擔或有權獲得可變回報；及
- 有能力運用其權力影響回報。

倘事實及情況顯示上文所述三項控制因素之一項或多項出現變動，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控制被投資方。

本集團於獲得附屬公司控制權時開始將附屬公司綜合入賬，並於失去附屬公司控制權時終止入賬。具體而言，於本年度購入或出售之附屬公司之收入及支出，按自本集團獲得控制權當日起至本集團失去附屬公司控制權當日止，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的各個組成部分歸屬於本公司的所有者及非控制性權益。附屬公司的全面收益總額歸屬於本公司的所有者及非控制性權益，即使這將導致非控制性權益的金額為負數。

為使附屬公司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一致，必要時對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進行調整。

合併時，與本集團成員公司之間發生的交易相關的所有集團內部資產和負債、權益、收益、支出和現金流量均全額抵銷。

附屬公司的非控制性權益與本集團在其中的權益分開列報，該權益代表當前所有權權益，使其持有人有權在清算時按比例分享相關附屬公司的淨資產份額。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礎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合併基礎(續)

本集團於現有附屬公司之權益變動

本集團在附屬公司中的權益變動不會導致本集團喪失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應作為權益交易入賬。本集團持有的權益相關部分和非控制性權益的賬面金額應予調整以反映附屬公司中相關權益的變動，包括根據本集團及非控制性權益的比例重新分配本集團及非控制性權益的相關儲備。

當本集團喪失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終止確認該附屬公司的資產及負債和非控制性權益(如有)。將確認利得或損失並計入損益，該利得或損失的計算為(1)所收到的對價的公允價值和任何保留權益的公允價值總額與(2)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之該附屬公司資產(包括商譽)和負債的原賬面金額之間的差額。此前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與附屬公司相關的全部金額應視同本集團已直接處置該附屬公司的相關資產或負債進行核算，即重分類到損益或結轉到適用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規定／允許的其他權益類別。在前附屬公司中保留的投資在喪失控制權之日的公允價值應作為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初始確認的公允價值，或者作為在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中的投資的初始確認成本(如適當)。

業務合併

收購業務(共同控制下的業務合併除外)採用收購法入賬。業務合併所轉讓對價按公允價值計量，按本集團所轉讓的資產、本集團對被收購方前擁有人產生的負債及本集團為取得被收購方控制權而發行的股權於收購日的公允價值總額計算。收購相關成本通常於產生時計入損益。

除若干豁免確認外，所收購可辨認資產及所承擔負債須符合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財務報表編製及列報框架(由2010年發行的《財務報告概念框架》替代)對資產及負債的界定。

於收購日，所收購可辨認資產及所承擔負債以公允價值確認，惟：

- 遞延稅項資產或負債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確認及計量；
- 租賃負債按剩餘租賃付款(定義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現值確認及計量，猶如所收購租賃於收購日為新租賃，惟(a)租賃期限於收購日12個月內結束；或(b)相關資產為低價值的租賃除外。使用權資產按與相關租賃負債相同的金額確認及計量，並進行調整以反映與市場條件相比租賃的有利或不利條款。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礎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業務合併(續)

商譽按所轉讓對價、被收購方任何非控制權益金額及收購方先前在被收購方持有的權益(如有)的公允價值總和減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所承擔負債於收購日的淨額的差額計量。倘於重新評估後，所收購可辨認資產及所承擔負債的淨額高於所轉讓對價、被收購方任何非控制權益金額及收購方先前在被收購方所持權益(如有)的公允價值總和，則有關差額立即作為購買利得計入損益。

非控制權益倘為現有所有者權益及使持有人於清盤時按比例分佔有關附屬公司的淨資產，可以非控制權益享有被收購方可辨認資產淨值已確認金額的份額或公允價值進行初始計量。

當本集團於業務合併所轉讓的對價包括或有對價安排，則或有對價按收購日的公允價值計量，並計為業務合併所轉讓的對價。符合計量期間調整條件的或有對價公允價值變動可作追溯調整。計量期間調整乃就「計量期間」(自收購日起計不超過一年)獲得有關於收購日的既定事實及情況的額外信息作出的調整。

不符合計量期間調整條件的或有對價的後續會計處理取決於或有對價的分類方式。劃分為權益的或有對價不會於後續報告日期重新計量，其後續結算於權益計量。劃分為資產或負債的或有對價於後續報告日重新計量至公允價值，相應的收益或虧損計入損益。

業務合併分階段完成時，本集團過往所持被收購方的股權於收購日(即本集團取得控制權當日)重新計量至公允價值，就此產生的收益或虧損(如有)確認為損益或其他全面收入(倘適用)。於收購日前因被收購方權益而產生且已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並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計量的金額，將按本集團直接處置過往所持權益相同基準入賬。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礎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業務合併(續)

倘業務合併的初始會計處理於產生合併的報告期末仍未完成，本集團會就未完成會計處理的項目呈報暫定金額。該等暫定金額於計量期間(見上文)內作出追溯調整並確認額外資產或負債，以反映獲得的有關於收購日的既定事實及情況的新信息。即倘知悉該等信息將會影響於收購日確認的金額。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按成本減累計減值損失(如有)載列。

於合營企業之投資

合營企業乃指共同控制一項安排的參與方對該項共同安排的淨資產享有權利的合營安排。共同控制是指按合約約定分享對一項安排的控制權，並且僅在對相關活動的決策要求分享控制權的參與方一致同意時才存在。

合營企業經營成果、資產及負債按權益法會計納入綜合財務報表。對採用權益法計量的合營企業的財務狀況，將對相似情形下的交易和事項採取與本集團相同的會計政策。

根據權益法，合營企業的投資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按成本進行初始確認，並在其後進行調整，以確認本集團在該合營企業的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中所佔份額。除非合營企業淨資產(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除外)的變動導致本集團所持所有者權益變動，否則不予入賬。倘本集團在合營企業之損失中所佔份額超過本集團在該合營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實質上構成本集團對該合營企業淨投資之長期權益)，本集團應終止確認其在進一步損失中所佔份額。額外損失僅在本集團發生法定或推定義務或代表合營企業進行的支付範圍內予以確認。

於合營企業之投資應自被投資者成為合營企業之日起採用權益法進行核算。取得於合營企業之投資時，投資成本超過本集團在被投資者的可辨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淨額中所佔份額的部份確認為商譽(商譽會納入投資賬面值內)。如果本集團在此類可辨認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淨額中所佔份額超過投資成本，而且在重新評估後亦是如此，則超出金額會在取得該項投資當期即時計入損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礎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於合營企業之投資(續)

本集團評估有無客觀證據顯示於合營企業之權益或會減值。如有，投資(包括商譽)之全部賬面值應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之規定，作為一項單項資產通過將其可收回金額(使用價值和公允價值減去銷售費用後的餘額兩者中的較高者)與其賬面值進行比較來進行減值測試。已確認的任何減值損失不會分配至構成投資賬面值一部分的任何資產(包括商譽)。該項減值損失之任何轉回金額應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規定，以投資之可收回金額其後增加為限進行確認。

倘本集團不再對合營企業擁有共同控制權，則視為處置被投資方的全部權益，產生的收益或損失計入當期損益。如果本集團保留在前合營企業中的權益，且所保留的權益是一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範圍內的金融資產，則本集團按當日之公允價值計量所保留的權益，且該公允價值被視為初始確認時的公允價值。在確定處置該合營企業所產生的收益或損失時，應將合營企業之賬面值與任何保留權益及處置合營企業中相關權益之任何收入之公允價值之間的差額納入其中。此外，本集團採用如同合營企業已直接處置相關資產或負債所適用的基礎核算此前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與該合營企業相關的全部金額。因此，如果此前被該合營企業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收益或損失應在處置相關資產或負債時被重分類至損益，則本集團會在處置／處置部分相關合營企業時將此項收益或損失從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作為一項重分類調整)。

倘本集團減少其於合營企業之所有者權益但本集團繼續採用權益法時，本集團將此前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且與此次減少所有者權益相關之收益或損失部分重分類至損益(如果此項收益或損失在處置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至損益)。

倘本集團增加其於合營企業之所有者權益，收購額外股份的轉讓對價應加入現有的投資賬面值，而無需重新計量先前持有的權益。

當某集團實體與本集團合營企業進行交易時，此類與合營企業進行之交易所產生的損益將僅按合營企業中的權益與本集團無關的份額，在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中予以確認。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礎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物業及設備

為供應服務或作行政用途之物業及設備(非下文所述之在建工程)，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按成本減去累計折舊額及累計減值損失(如有)後的淨額列示。

在建工程按成本減去已確認減值損失後的餘額入賬。成本包括符合條件之資產根據本集團會計政策資本化後的借款成本。上述物業在完工後且達到預期可使用狀態時劃分為適當類別之物業及設備。該等資產按照與其他物業資產相同之基準，於達到預期可使用狀態時折舊。

物業及設備項目(除在建工程外)會以直線法在其估計使用年限內對其成本減去殘值後進行沖銷確認折舊。估計使用年限、殘值和折舊方法會在每一報告期末覆核，並採用未來適用法對估計變更之影響進行核算。

當一項物業及設備被處置，或預期繼續使用該資產不能產生未來收益的情況下，應終止確認該物業及設備。處置或報廢一項物業及設備產生之任何收益或損失，應按資產的出售所得款與賬面值之間的差額予以確定，並計入損益。

各類物業及設備(在建工程除外)之估計殘值率及使用年限如下：

	估計殘值率	估計使用年限
電子設備	5%	3-5年
汽車	5%	6年
辦公設備	5%	3-5年
租賃改良	無	3-5年
租賃土地及建築物	5%	30-35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礎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物業及設備(續)

根據初始確認時的飛機狀況，用於經營租賃業務的飛機之估計殘值率及使用年限如下：

	估計殘值率	估計使用年限
飛機	15%	18-25年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指為賺取租金及／或資本增值而持有的物業。

投資物業初始按成本(包括任何直接支出)計量。初始確認後，投資物業按成本減後續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損失列賬。投資物業於估計使用年限內於計及估計殘值後以直線法確認折舊以核銷其成本。

在建投資物業的建築成本資本化為在建投資物業賬面值的一部分。

投資物業於出售時或投資物業永久停止使用及預期出售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

在建物業／待售物業

在建物業乃計劃於竣工後出售的物業，與待售物業一同被分類為流動資產。在建物業／待售物業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的較低者入賬。成本按具體確認依據釐定，包括相關開發費用及資本化的借款成本(倘適用)的分攤。可變現淨值乃估計物業售價減估計竣工成本及銷售所需成本得出。

在建物業竣工後轉至待售物業。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礎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的使用壽命有限的無形資產按照成本減去累積攤銷及累積減值損失後的餘額列示。有限壽命的無形資產在其預計的使用壽命內按照直線法攤銷。公司於每個報告期末對無形資產的使用壽命和攤銷方法進行覆核，採用未來適用法對估計變更的影響進行核算。使用壽命不確定的無形資產按照成本減去之後的累積減值損失後的餘額列示。

無形資產終止確認

倘無形資產被處置，或預期其使用或處置不會再產生未來經濟利益的流入時，應終止確認無形資產。無形資產終止確認所產生之收益或損失按資產處置所得款項淨額與該資產賬面值之間的差額予以計量，並在終止確認資產的當期計入損益。

經營租賃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值

在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本集團覆核其經營租賃資產和確定使用壽命的無形資產之賬面值，以釐定是否存在任何跡象顯示這些資產已發生減值損失。如果存在任何此類跡象，則會對相關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作出估計，以確定減值損失之程度(如有)。

經營租賃資產及無形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乃單獨估計。當無法估計單項資產之可收回金額時，本集團會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出單元之可收回金額。此外，本集團評估是否有跡象表明資產可能發生減值，如果存在任何此類跡象，且可以識別一個合理且一致的分配基準，公司資產也應分配至單個現金產出單元，若不能分配至單個現金產出單元，則應將公司資產按能識別的、合理且一致的基準分配至最小的現金產出單元組合。

可收回金額是指公允價值減去處置費用後的餘額和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在評估使用價值時，預計未來現金流量會採用稅前折現率折現為現值，該稅前折現率應反映對貨幣時間價值的當前市場評價及該資產(或現金產出單元)特有的風險(未針對該風險調整估計未來現金流量)。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礎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經營租賃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值(續)

如果資產(或現金產出單元)的可收回金額估計低於其賬面值，則將該資產(或現金產出單元)的賬面值減記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損失根據單位中每項資產(或現金產出單元)的賬面值按比例分配並立即計入損益。

倘減值損失在以後期間轉回，該資產(或現金產出單元／單元組)的賬面值會增加至重新估計後的可收回金額，但增加後的賬面值不應高於假定資產(或現金產出單元／單元組)於以往年度未確認減值損失情況下所確定的賬面值。減值損失的轉回應立即計入損益。

租賃

租賃的定義

倘合同中賦予了在一定期間內控制已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以換取對價，則該合同屬於租賃或包含租賃。

對於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當日或之後訂立或修訂或因業務合併產生的合約，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的定義，於開始日或修訂日或收購日(倘適用)評估合同是否是一項租賃或包含一項租賃。除非合約條款及條件在後續發生變更，否則不會對此類合約進行重新評估。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將對價分攤至合同的各組成部分

倘合同包含一個租賃成分以及一個或多個額外的租賃或非租賃成分，則本集團應基於租賃成分的相關單獨價格及非租賃成分的單獨價格總和，將合約中的對價分攤至各租賃成分。

非租賃成分與租賃成分乃基於其相關的單獨價格進行分拆並採用其他適用標準進行核算。

短期租賃及低值資產租賃

本集團將短期租賃確認豁免應用於自開始日期起計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且不含購買選擇權的物業租賃，亦將確認豁免應用於低值資產租賃。短期租賃及低值資產租賃的租金在租期內按直線法或其他系統的方法確認為費用。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礎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成本包括：

- 租賃負債的初始計量金額；
- 於開始日期或之前支付的任何租賃付款額，減去所取得的所有租賃激勵金額；
- 本集團產生的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及
- 本集團拆卸及移除基礎資產、復原相關所在地點或將基礎資產恢復至租賃條款及條件所要求的狀態所產生的預計成本。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損失列賬，並對租賃負債的任何重新計量進行調整。

對於本集團可合理確定於租賃期結束時獲得相關租賃資產所有權的使用權資產，自開始日期起計提折舊直至使用年限結束。否則，使用權資產按估計可使用年限及租期中的較短者以直線法計提折舊。

本集團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單獨列示使用權資產。

可退還租賃保證金

已付可退還租賃保證金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入賬並按公允價值初始計量。於初始確認時對公允價值所作調整被視為額外租賃付款，並計入使用權資產成本。

租賃負債

於租賃開始日期，本集團按該日尚未支付的租賃付款現值確認並計量租賃負債。於計算租賃付款現值時，倘租賃內含利率難以確定，則本集團使用於租賃開始日期的增量借款利率。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礎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租賃負債(續)

租賃付款額包括：

- 固定付款(包括實質上固定的付款)，減去應收的租賃激勵措施金額；
- 取決於指數或費率的可變租賃付款，於開始日期使用指數或費率初始計量；
- 預計本集團應支付的剩餘價值擔保金額；
- 本集團可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的行權價；及
- 終止租賃的罰款(倘租賃期反映出本集團行使終止租賃的選擇權)。

於開始日期後，租賃負債根據利息增加及租賃付款額進行調整。

倘出現以下情況，本集團會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並對相關使用權資產進行相應調整)：

- 租期有變或對購買選擇權的評估發生變化，在此情況下，使用重新評估日修訂後的折現率對修正後的租賃付款額進行折現以重新計量相關租賃負債；或
- 租賃付款額因進行市場租金調查後市場租金變動而出現變動，在此情況下，使用初始折現率對修正後的租賃付款額進行折現以重新計量相關租賃負債。

本集團在「借款」中列示租賃負債。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礎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租賃修訂

倘出現以下情況，本集團會將租賃修訂入賬列為一項單獨租賃：

- 該修訂通過增加對一項或多項相關資產的使用權擴大租賃範圍；及
- 租賃對價增加的金額相當於擴大租賃範圍對應的單獨價格及為反映特定合同的實際情況而對單獨價格進行的任何適當調整。

對於不作為一項單獨租賃進行會計處理的租賃修改，在租賃修改的生效日，本集團根據修改後租賃的租賃期扣除任何應收租賃激勵，通過使用修改後的折現率對修改後的租賃付款額進行折現以重新計量租賃負債。

本集團通過對相關使用權資產進行相應調整入賬重新計量的租賃負債。

當經修訂合同包含租賃成分及一個或多個其他租賃或非租賃成分時，本集團將根據租賃成分的相關單獨價格及非租賃成分的單獨價格總和將經修訂合同的對價分攤至各租賃成分。

利率基準改革導致未來租賃付款額確定基礎發生變更

因利率基準改革導致未來租賃付款額確定基礎發生變更時，本集團使用不變的折現率對修訂後的租賃付款額進行折現的方法來重新計算租賃負債並對使用權資產做出相應的調整。上述僅因利率基準改革導致租賃變更需同時滿足以下兩個條件：

- 該項變更是利率基準改革的直接必然結果；且
- 變更前後租賃付款額的確定基礎在經濟上相當。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礎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租賃的分類與計量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將租賃分為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當租賃條款將與資產所有權相關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報酬轉讓給承租人時，合約應歸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應歸類為經營租賃。

融資租賃中應向承租人收取的款項應於租賃開始日按等同於租賃投資淨額的款項確認為應收款項並以相關租賃所隱含的利率計量。初始直接費用(不包括製造商或供貨商出租人產生的費用)應計入租賃投資淨額的初始計量。融資租賃收入應分攤至各個會計期間，以反映本集團融資租賃淨投資在固定期限內的回報率。

經營租賃的租金收入在相關租賃期內按直線法確認損益。在協商和安排經營租賃時發生的初始直接費用應計入租賃資產的賬面值，並在租賃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費用。

於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所得的利息及租金收入列賬為收入。

可退還租賃保證金

已收的可退還租賃保證金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核算，並初始按公允價值計量。於初始確認時對公允價值所作調整被視為承租人的額外租賃付款額。

租賃修改

不屬於原始租賃條款及條件的合約對價變動作為租賃修改入賬，包括透過免租或減租所提供的租賃優惠。

(i) 經營租賃

本集團將經營性租賃的變更作為一項新的租賃進行核算，從變更生效日期開始，將與原租賃有關的任何預付或應計租賃付款視為新租賃的部分租賃付款。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礎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續)

租賃修改(續)

(ii) 融資租賃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規定，本集團將融資租賃的租賃付款額的變化作為租賃變更核算，而非作為單獨的租賃。如果該變化代表了實質性的變更，原租賃的應收融資租賃款將被終止確認，使用修訂後的租賃付款按修訂後的折現率計算終止確認的收益或虧損將在變更日的損益中確認。如果該變化不代表實質性的變更，本集團繼續確認應收融資租賃款，該賬面值將按修改後的合同現金流的現值，按相關應收賬款的原折現率折現計算。對賬面值的任何調整將於變更生效日在損益中確認。

利率基準改革導致未來租賃付款額確定基礎發生變更

因利率基準改革導致未作為單獨租賃入賬的融資租賃未來租賃付款額確定基礎發生變更，本集團採用同樣適用於金融工具的會計政策(見下文會計政策)。

售後回租交易

本集團將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入的規定評估售後回租交易是否構成本集團銷售。

本集團作為買方 — 出租人

對於不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要求而作為資產銷售核算的資產轉讓，本集團作為買方 — 出租人不會對轉讓資產進行確認，而是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按等同於轉讓所得款項的金額確認售後回租安排的應收款項。

對於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要求而作為資產銷售核算的資產轉讓，本集團作為買方 — 出租人按照適用準則對資產購買進行會計處理，並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適用的出租人會計要求對租賃進行會計處理。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礎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外幣

在編製集團內個別實體的財務報表時，以實體的功能貨幣以外的其他貨幣(外幣)進行的交易會按交易發生日的當時的匯率進行折算。在報告期末，以外幣計價的貨幣性項目應按該日的匯率重新折算。以公允價值入賬的以外幣計值的非貨幣性項目應按公允價值確定日的匯率重新折算。以歷史成本計量的以外幣計值的非貨幣性項目不再重新折算。

結算及重新換算貨幣項目產生之匯兌差額均於產生期間在損益確認。

出於呈列綜合財務報表目的，本集團境外經營之資產和負債均採用各報告期末的現行匯率折算為本集團的列報貨幣人民幣。收益和支出項目均按平均匯率或與交易發生日即期匯率近似的匯率折算。所產生的匯兌差額(如有)均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並累積計入權益匯兌儲備中(如適當，則分攤至非控制權益)。

在處置境外經營時(即完全處置本集團在境外經營中之權益或導致對某一包含境外經營的附屬公司失去控制權的處置)，與該境外經營相關且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全部權益累計匯兌差額應重分類至損益。

此外，在部分處置某一附屬公司(且此類處置不會導致本集團喪失對該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相應比例的累計匯兌差額應重新歸結為非控制權益而不是計入損益。

借款成本

可直接歸屬於符合條件之資產(指需要經過相當長時間才能達到可使用或可銷售狀態的資產)之收購或建造的借款成本，直至此類資產實質上已達到可使用或可銷售狀態之前均計入此類資產成本。收入隨時間確認的在建物業於達到可供本集團銷售的狀態時，本集團便不再將借款成本資本化。

所有其他借款成本應在其產生的當期計入損益。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礎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只有在能夠合理保證本集團將符合補助的附加條件並且能夠收到補助時才予以確認。

政府補助在年度內按照系統標準來確認為損益，作為本集團對確認為支出的相關成本的補償。特別是，如果取得政府補助的基本條件是本集團應購買、建造或以其他方式取得非流動資產，則應將政府補助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為遞延收入，並在相關資產的使用年限內按系統合理的方法轉入損益。

作為本集團已產生支出或損失之補償，或為本集團提供直接財務支持而未來不會發生任何相關成本之與收入有關的應收政府補助，應在其確認應收款項的期間計入損益。有關補助於「其他收入、收益或損失」呈列。

員工福利

短期及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應在員工提供服務時按預期需要支付福利之未折現金額予以確認。所有短期員工福利均確認為一項費用，除非其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規定或允許將福利計入資產成本。

於扣除任何已付金額後按照歸屬於員工之福利(如工資及薪酬、年假及病假)確認負債。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確認負債按照本集團就截至報告日員工提供服務所做出的預期未來現金流出之現值計量。

社會福利

社會福利支出為向由中國政府設立之員工社會福利系統之付款，包括社會養老保險、醫療保險、住房公積金及其他社會福利供款。本集團根據員工工資一定比例定期支付上述費用，且此費用在員工提供服務而產生該費用的年度計入損益。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礎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稅項

所得稅費用為當期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之和。

當期稅項

當期應付稅項根據當年應納稅所得額計算得出。應納稅所得額與除稅前溢利／虧損不同，乃由於其他年度內的應稅收入或可抵稅支出和不應稅或不可抵扣的項目所致。本集團當期稅項負債按截至報告期末止已執行或實質上已執行的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

遞延稅項基於綜合財務報表中資產和負債的賬面值與用於計算應納稅所得額時相應計稅基礎之間的暫時性差異進行確認。一般情況下，所有應納稅暫時性差異產生的遞延稅項負債均予確認。遞延稅項資產通常在很可能取得能利用所有可抵扣暫時性差異來抵扣的應納稅所得額的限度內予以確認。如果暫時性差異是在某一既不影響應納稅所得額也不影響會計利潤的非業務合併交易中的資產和負債的初始確認下產生的，則不確認該等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此外，如果暫時性差異是在商譽的初始確認下產生的，則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對於與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投資和於合營企業的權益相關的應納稅暫時性差異應確認遞延稅項負債，除非本集團能夠控制這些暫時性差異的轉回，且該暫時性差異在可預見的未來很可能不會轉回。僅當很可能取得足夠的應納稅所得額以抵扣此類投資和權益相關的可抵扣暫時性差異，並且暫時性差異在可預見的未來將轉回時，才確認該可抵扣暫時性差異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會在每一報告期末進行覆核，如果不再很可能獲得足夠的應納稅所得額來清償所有或部分資產，則相應減少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

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以各報告期末已執行或實質上已執行的稅率(和稅法)為基礎，按預期清償該負債或實現該資產當期的稅率計量。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礎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稅項(續)

遞延稅項(續)

遞延稅項負債和資產的計量，應反映本集團在報告期末預期收回或清償其資產和負債賬面值的方式所導致的納稅後果。

為計量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關租賃負債的租賃交易之遞延稅項，本集團首先釐定稅項扣減是否歸屬於使用權資產或租賃負債。

對於稅項扣減歸屬於租賃負債之租賃交易，本集團會對租賃交易整體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的規定。有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的暫時性差異按淨額基準評估。使用權資產折舊超出租賃負債本金部分之租賃付款額的差額導致可抵扣暫時性差異淨額。

本年度當期和遞延稅項

當有合法執行權利許可將當期稅項資產與當期稅項負債抵銷，並涉及與同一稅務機關徵收之所得稅有關且本集團擬按淨額基準結算其當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時，則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可互相抵銷。

當期及遞延稅項應計入當期損益中，除非其與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計入權益的項目相關(在這種情況下，當期及遞延稅項也同樣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計入權益)。倘當期稅項及遞延稅項由業務合併之初始會計處理產生，在對業務合併進行會計處理時，應考慮稅項影響。

金融工具

集團實體訂立金融工具合約時確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除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計量的客戶合約所得貿易應收款項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按公允價值初始計量。初始確認時，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會加上或減去(視情況而定)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除外)的直接交易成本。取得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直接應佔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確認。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礎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實際利率法是計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攤餘成本以及在相關期間內分配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的一種方法。實際利率是指在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預期壽命內，對預計未來現金收支(包括構成實際利率組成部分的所有已支付或已收到的費用和積分、交易成本和其他溢價或折扣)按金融資產或負債的預計年限或較短期間(如適用)實際折現至初始確認時的賬面淨值的利率。

於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所得的利息列賬為收入。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的分類及後續計量

符合以下條件的金融資產其後按攤餘成本計量：

- 金融資產基於目的是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的業務模式持有；及
- 合約條款於指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的利息。

符合以下條件的金融資產其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 金融資產基於以出售及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標的業務模式持有；及
- 合約條款於指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的利息。

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後續按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但是，倘該股權投資既非交易性金融資產，亦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所適用之企業合併收購方確認的或有對價，於首次確認金融資產之日，本集團必須對股權投資以公允價值進行期後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礎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的分類及後續計量(續)

滿足下述條件之金融資產為交易性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主要用於近期出售；或
- 在初始確認時是本集團集中管理的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的一部分，並且具有近期實際短期獲利模式；或
- 是一項衍生工具(被指定為有效套期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此外，本集團可以不可撤銷地指定一項須按攤餘成本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前提為有關指定可消除或大幅減少會計錯配。

攤餘成本及利息收入

按攤餘成本進行後續計量的金融資產及其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進行後續計量的債務工具的利息收入乃使用實際利率法確認。利息收入乃對一項金融資產賬面總值乘以實際利率計算，後續出現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除外(見下文)。就其後續出現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自下一報告期起，利息收入乃對金融資產攤餘成本乘以實際利率確認。倘信用減值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好轉，使金融資產不再出現信用減值，於釐定資產不再出現信用減值後的報告期初，利息收入乃對金融資產賬面總值乘以實際利率確認。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不符合以攤餘成本計量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或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條件的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按各報告期末的公允價值計量，任何公允價值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於損益確認的淨收益或虧損包含從金融資產賺取的任何股息或利息，均計入「投資收益淨額」項目。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礎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減值及須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減值評估的其他項目

本集團對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銀行結餘、售後回租安排的應收款項、貸款及應收款項、應收賬款及其他金融資產)以及須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減值評估的其他項目(包括應收融資租賃款)使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型進行減值評估。預期信用損失金額於各報告日期更新以反映自初始確認以來的信用風險變化。

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指於相關金融工具存續期內(即第二階段和第三階段)所有可能的違約事件將產生的預期信用損失。相反,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指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即第一階段)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預計產生的該部分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是根據本集團的歷史損失情況結合當前及預期的貸款人的情況、宏觀經濟情況進行調整。

本集團通常就應收賬款確認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該等資產的預期信用損失就有重大結餘的債務人個別評估及使用撥備矩陣按恰當組別綜合評估。

就所有其他金融工具而言,本集團採用與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的相同的方式計量損失準備,除非自初始確認以來信用風險顯著增加,則確認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是否應確認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乃基於自初始確認以來發生違約的可能性或風險是否顯著上升。

金融資產信用減值

當發生一項或多項對一項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產生不利影響的事件時,即表示該金融資產出現信用減值。金融資產信用減值的證據包括與下列事件有關的可觀察數據:

- (a) 借款人或發行人出現重大財務困難;
- (b) 合同付款逾期超過90天;
- (c) 借款人不大有可能履行信貸責任向本集團全數還款;
- (d) 某一項金融資產因財務困難而喪失活躍市場;或
- (e) 信用減值的其他客觀證據。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礎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信用減值(續)

在評估借款人履行信貸責任的可能性時，本集團會同時考慮定性及定量指標。定性指標(例如違反契諾)及定量指標(例如相同對手方的逾期狀況及不履行其他付款責任)是進行有關分析時所考慮的關鍵因素。本集團藉助各種資料來源(包括內部資料及通過外部資源而取得的資料)進行信用減值評估。

本集團未必可確定單一非連續事件，反而可能是多個事件的共同影響導致金融資產出現信用減值。本集團會在各報告日期評估屬於按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是否出現信用減值。

信用風險的顯著增加

本集團監控須遵守減值規定的所有金融資產，以評估有關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有否顯著增加。如信用風險顯著增加，本集團將根據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而非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計提損失撥備。本集團的會計政策乃採用實際合宜方法，即於報告日期信用風險「低」的金融資產被視為信用風險並不曾顯著增加。因此，本集團監控所有因信用風險顯著增加而可能減值的金融資產。

在評估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有否顯著增加時，本集團會對比報告日期有關金融工具的違約風險與初始確認日期相關金融工具的違約風險。在進行上述評估時，本集團會同時考慮合理及可支持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過往經驗及可取得的前瞻性資料。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礎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信用風險的顯著增加(續)

具體而言，在評估信用風險有否顯著增加時，會考慮以下數據：

- 金融工具外部(如有)或內部信用評級實際或預期顯著下降；
- 合同付款逾期超過30天；
- 信用風險外部市場指標顯著下降，例如信貸息差及債務人信貸違約掉期價格顯著提升；
- 預計會嚴重影響債務人履行債務責任能力的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現有或預期不利變動；
- 債務人經營業績實際或預期顯著下降；
- 嚴重影響債務人履行債務責任能力的監管、經濟或技術環境的實際或預期重大不利變動。

儘管如上所述，倘債務工具於報告日期釐定為信用風險低，則本集團假設該債務工具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並無顯著增加。倘出現下列情形，債務工具釐定為信用風險低：i) 違約風險低；ii) 借款人於短期履行合約現金流量責任的能力強；及iii) 長期來看，經濟及業務狀況的不利變動可能但不一定會削弱借款人履行合約現金流量責任的能力。

本集團定期關注識別信用風險有否顯著增加所採用標準的有效性，並適當修訂有關標準以確保能於有關款項逾期前識別信用風險的顯著增加。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礎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及確認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為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即違約時的損失程度)及違約風險的函數。評估違約概率及違約損失率的依據是基於歷史數據及前瞻性信息。預期信用損失的估計反映了一個無偏和概率加權的金額，該金額以發生違約的相應風險作為權重確定。本集團經考慮歷史信用損失經驗及毋須花費不必要成本或精力可取得的前瞻性信息後使用撥備矩陣並採用可行權宜方法估計應收款項的預期信用損失。

一般而言，預期信用損失為本集團根據合約規定產生的所有合約現金流及本集團預計接收的所有現金流之差，於初始確認時按實際利率貼現。就應收融資租賃款而言，釐定預期信用損失所用的現金流量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計量租賃應收款項所用的現金流量一致。

經計及逾期數據及相關信用數據(例如前瞻性宏觀經濟資料)，若干應收融資租賃款、售後回租安排的應收款項、貸款及應收款項、應收賬款及其他金融資產的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乃按整體基準考慮。

對於組合計提的情況，本集團會考慮以下特點進行分組：

- 逾期狀況；
- 債務人的性質、規模及行業；及
- 外部信用評級(如有)。

管理層定期審閱組別，確保各組別成分繼續分擔類似信用風險特點。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礎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及確認(續)

利息收入按金融資產的賬面總額計算，除非金融資產發生信用減值，在此情況下，利息收入按金融資產的攤餘成本計算。

本集團通過調整金融工具的賬面值將所有金融工具的減值虧損確認損益，除應收融資租賃款、售後回租安排的應收款項、貸款及應收款項、其他資產、應收賬款及銀行結餘外，該相應調整通過損失備抵賬確認。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僅在獲取金融資產所產生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利到期，或者將金融資產及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的風險及報酬轉讓給另一方的情況下，本集團才終止確認金融資產。如果本集團既沒有轉讓也沒有保留所有權幾乎所有的風險及報酬，而是繼續控制被轉讓資產，則應確認其對資產保留的權益並為可能需要支付的金額確認相關的負債。如果本集團保留了被轉讓金融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的風險及報酬，則應繼續確認該金融資產並同時將取得的款額確認為抵押借款。

當金融資產完全終止確認時，資產的賬面值與所收到及應收到的對價和已確認為其他全面收益並累計計入權益的累計收益或損失之和的差額於損益確認。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除外，先前已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的累計收益或虧損後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而轉至留存利潤。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礎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續)

作為經營活動的一部分，本集團將部分金融資產證券化，一般是將這些資產出售給結構化主體，然後再由其向投資者發行證券。證券化金融資產的權益以優先級資產支持證券或次級資產支持證券，或其他剩餘權益(「保留權益」)的形式體現。在運用證券化金融資產的政策時，本集團已考慮轉移至其他實體的資產的風險和報酬轉移程度，以及本集團對該實體行使控制權的程度：

- 當本集團已轉移該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全部風險和報酬時，本集團將終止確認該金融資產；
- 當本集團保留該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全部風險和報酬時，本集團將繼續確認該金融資產；及
- 如本集團並未轉移或保留該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全部風險和報酬，本集團將考慮對該金融資產是否存在控制。如果本集團並未保留控制權，本集團將終止確認該金融資產，並在轉移中產生或保留的權利及義務分別確認為資產或負債。如本集團保留控制權，則根據對金融資產的繼續涉入程度確認金融資產。

對於未能符合終止確認條件的金融資產證券化，相關金融資產不終止確認並維持原來的分類，從第三方投資者籌集的資金以融資款處理。

當證券化導致金融資產終止確認或部分終止確認時，本集團將已轉讓金融資產的賬面價值按照終止確認的金融資產與保留權益的金融資產各自的公允價值進行分攤。證券化的收益或虧損，即收到的對價與終止確認的金融資產的分配賬面金額之間的差額，計入「終止確認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之損益」。保留權益的計量方式與證券化之前一致。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礎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核銷政策

當有數據顯示交易對手處於嚴重財務困難且沒有收回金融資產的實際可能性時，本集團將核銷有關資產。已核銷金融資產仍可能須根據本集團的收回程序執行，並適當聽取法律建議。核銷屬於終止確認事件。任何後續收回款項於損益確認。

金融負債及權益

債務或權益之分類

債務及權益工具按合約安排的內容及金融負債和權益工具的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是指證明權益工具持有人享有主體在扣除所有負債後的資產剩餘利益的合同。本公司所發行的權益工具按已收所得款項(經扣除直接發行成本)確認。

永續工具是指本集團沒有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的合同義務或本集團可全權酌情決定無限期推遲本金分配及贖回的款項，被分類為權益工具。

金融負債

所有金融負債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餘成本後續計量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符合以下條件的金融負債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i)《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適用的收購人企業合併中的或有對價，(ii)交易性持有或(iii)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礎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負債及權益(續)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續)

滿足下述條件之金融負債為交易性金融負債：

- 承擔該負債的主要目的為於近期回購；或
- 於初始確認時，其為本集團集中管理的已識別金融工具組合的一部分，且近期實際具備短期獲利的模式；或
- 其為並非指定及有效作為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僅於滿足《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標準時，金融負債方於初始確認日期被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本集團並無被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按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包括借款、應付賬款、應付債券、銀行承兌票據、應付關聯方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後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餘成本計量。

終止確認／修改金融負債

當且僅當本集團的義務被解除、取消或到期時，本集團才終止確認金融負債。終止確認的金融負債賬面值與支付及應付對價之間的差額確認於損益。

除因利率基準改革而導致確定合同現金流量的基礎發生變化外(在該等情況下，本集團採用簡化方法)，當金融負債的合同條款被修改時，本集團將考慮所有相關事實和情況(包括定性因素)，評估修改後的條款是否導致對原始條款的實質性修改。如果沒有確鑿的定性評估，倘根據新條款現金流量的折現現值(包括所付按原實際利率折現的任何費用(已扣除所收費用))與原金融負債剩餘現金流量的折現現值至少有10%差別，則假設該等條款大不相同。因此，該等條款的修改作為終止確認核算入賬，產生的任何成本或費用確認為減少的損益的一部分。如果交易或修改的差額低於10%，則視為非實質性修改。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礎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負債及權益(續)

因利率基準改革而導致釐定合約現金流量基準之變動

因利率基準改革導致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合同現金流量確定基礎發生變更時，本集團採用重新計算實際利率的簡化方法進行核算。此類實際利率的變化通常不會對相關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賬面值產生重大影響。

上述僅因利率基準改革導致合同現金流量確定基礎的變更需同時滿足以下兩個條件：

- 該項變更是利率基準改革的直接必然結果；且
- 變更前後合同現金流量的確定基礎在經濟上相當。

除因利率基準改革導致合同現金流量確定基礎的變更外，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同時發生其他變更的，本集團首先採用重新計算實際利率的簡化方法對僅因利率基準改革導致的變更進行核算，再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變更的規定核算其他變更(見上述會計政策)，此時不得使用簡化方法。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工具按衍生工具合約簽訂日的公允價值進行初始確認，後續則按其在報告期末的公允價值重新計量。由此產生的收益或損失將於損益確認，除非衍生工具被指定及可有效作為套期工具，在這種情況下，識別的利潤或損失的時間將取決於套期關係之性質。

公允價值為正數的衍生工具均確認為金融資產，而公允價值為負數的衍生工具則確認為金融負債。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礎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套期會計處理

本集團指定部分衍生工具作為套期現金流量之用的套期工具。

開始套期關係時，本集團記錄套期工具及被套期項目之關係，連同風險管理目的及進行各項套期交易之策略。此外，套期開始及持續進行情況下，本集團記錄套期工具是否高度有效用於抵銷與套期風險有關之公允價值或被套期項目現金流量變動。

為釐定預測交易(或其組成部分)的可能性是否很高，本集團假設被套期現金流量(合約或非合約規定的)的利率基準不會因利率基準改革而發生變動。

套期關係及有效性評估

就套期有效性評估而言，本集團考慮套期工具是否有效用於抵銷與套期風險有關的公允價值或被套期項目現金流量變動，即在符合以下條件的，應當認定套期關係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

- 被套期項目與套期工具之間存在經濟關係；
- 信用風險的影響在該經濟關係引起的價值變動中不佔主導地位；及
- 套期關係的套期比率與本集團實際套期的被套期項目數量及實體實際用於對其進行套期的套期工具數量之比一致。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礎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套期會計處理(續)

套期關係及有效性評估(續)

套期關係由於套期比率的原因而不再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但指定該套期關係的風險管理目標沒有改變的，本集團應當對套期關係的套期比率進行調整(即再平衡)直至再次滿足標準。

對於就利率基準改革規定的被套期風險、被套期項目或套期工具所進行的相關變動，本集團在相關變動發生的報告期結束之前對套期關係的正式指定進行修訂，以反映相關變動。對套期關係正式指定之修訂既不會導致套期關係的終止，也不會產生新的套期關係指定。

現金流量套期

被指定為符合現金流量套期的衍生工具及其他滿足標準的套期工具的公允價值變動之有效部分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並累計於套期儲備，僅限於被套期項目於套期開始時累計的公允價值變動。與無效部分相關之收益或損失實時於損益內確認並計入「投資收益淨額」項目。

當現金流量套期中的被套期項目被修改，以反映利率基準改革所規定的變動時，套期儲備項下累積的金額則被視為基於確定被套期未來現金流量的替代性基準利率。

過往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並於權益中累計的金額，於被套期項目影響損益時重新分類至損益，並計入已確認被套期項目。但是，當套期預測交易導致確認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時，過往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並在權益中累計的收益及損失從權益中移除並計入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成本的初始計量中。該轉移不會影響其他全面收益。此外，倘本集團預期套期儲備中累計的部分或全部損失未來將不可收回，該金額會實時重新分類至損益。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礎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套期會計處理(續)

終止套期會計處理

本集團只有在套期關係(或其一部分)不再符合合格標準(重新平衡後,如適用)時,才會前瞻性地終止套期會計。這包括套期工具到期或被出售、終止或行使的情況。終止套期會計可以影響整個套期關係,也可以只影響其中的一部分(在這種情況下,套期會計會繼續套期關係的其餘部分)。

對於現金流量套期而言,當時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並累計於權益中的任何收益或損失仍保留在權益內,並於預測交易最終在損益內確認時進行確認。當預測交易預期不會發生時,於權益中累計的收益或損失將實時在損益內確認。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當且僅當本集團當前有合法執行權利許可將已確認金額抵銷時,並擬以淨額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結算負債,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可互相抵銷,並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呈列淨額。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庫存現金及未受限制的存款、以及可隨時轉換為已知金額現金、面臨不重大價值變動風險,通常於購買後三個月內到期之短期高流動性投資,減去需立即支付之銀行透支款項,其構成本集團現金管理之不可或缺部分。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礎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收入確認

本集團按向客戶轉移承諾服務的金額確認收入，有關金額反映本集團預計可就該等服務換取的對價。本集團採用五步法確認收入：

- 第一步：識別與客戶訂立之合約
- 第二步：識別合約中之履約責任
- 第三步：釐定交易價
- 第四步：將交易價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責任
- 第五步：於實體完成履約責任時確認收益

本集團於履約責任獲履行(即某項履約責任相關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讓予客戶)時確認收入。

履約責任指可明確區分的服務(或服務包)或一系列大致相同的可明確區分的服務。

倘符合下列其中一項標準，則控制權在一段時間內轉移，而收入確認按一段時間內已完成相關履約責任的進度進行：

- 客戶同時收取及耗用由本集團履約所帶來的利益；
- 本集團履約導致產生或提升於本集團履約時由客戶控制的資產；或
- 本集團履約並無產生對本集團有替代用途的資產，且本集團有執行權要求支付截至目前已完成履約的款項。

否則，收入於客戶獲得可明確區分的服務的控制權時確認。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礎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收入確認(續)

合同資產指本集團向客戶轉讓服務而有權(尚有條件)收取對價的權利，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減值評估。相反，應收款項指本集團無條件收取對價的權利，即對價僅隨時間推移成為到期應付。

合同負債指本集團向客戶轉讓本集團已自客戶收取對價(或應收對價金額)的產品或服務的責任。

本集團主要自以下來源確認收入：

(i) 融資租賃收入

本集團確認融資租賃收入的會計政策載於上文的租賃會計政策。

(ii) 售後回租安排、保理、委託貸款及其他貸款的利息收入

售後回租安排的利息收入、保理利息收入和委託貸款及其他貸款利息收入於合約期內按實際利率法確認為各期間收入。

金融資產利息收入於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且收入金額得以可靠計量時確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使用實際利率法參照未償付本金及適用實際利率(為通過金融資產預期年限將預計未來現金收款精確折現為資產初始確認之賬面值淨額之利率)按時間基準計提。

(iii) 經營租賃租金收入

本集團確認經營租賃收入的會計政策載於上文的租賃會計政策。

(iv) 服務費收入

服務費收入來自客戶合約，根據各項服務的條款於完成服務且收益能可靠計量時，於某一時間點確認，原因在於僅當屆時本集團方有權就所提供服務向客戶收取費用。

4. 關鍵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主要來源

在採用附註3.2所述的本集團會計政策時，本公司的董事必須對從其他來源並不易得出的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作出判斷、估計和假設。有關估計和假設是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被視為相關的因素而作出的，而實際結果可能與此類估計存在差異。

本集團會持續地對上述估計和相關假設進行覆核。如果會計估計的變更僅對變更的當期構成影響，則在變更的當期予以確認，而如果變更對當期和未來期間均構成影響，則同時在變更的當期和未來期間內予以確認。

應用會計政策時的關鍵判斷

以下為本公司董事在採用本集團會計政策過程中所作且對綜合財務報表中確認的金額最具重大影響的關鍵判斷（涉及估計者除外，參見下文）。

租賃分類

本集團開展的租賃業務中，在租賃開始日，租賃的最低付款額現值幾乎相當於租賃資產的公允價值，因此，本集團實質上已將與租賃業務資產所有權有關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報酬轉移予承租人。因此，如附註20及21所披露，本集團並未將有關租賃項下租賃業務資產計入綜合財務狀況表，而是確認應收融資租賃款及售後回租安排的應收款項。另一方面，本集團將經營租賃項下租賃業務資產計入物業及設備。本集團在確定是否已將與所有權有關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報酬轉移時需要取決管理層對於租賃相關安排的評估，涉及管理層作出的重大判斷。

金融資產分類

金融資產的分類和計量的一個重要考慮因素為業務模式測試的結果。本集團確認業務模式的類別，該類別應當反映如何對金融資產組進行管理，以達到特定業務目標。該確認涵蓋能夠反映所有相關證據的判斷，包括如何評估和計量資產績效、影響資產績效的風險以及如何管理資產及相關資產管理人員獲得報酬的方式。

估計不確定性主要來源

以下為報告期末有關未來的關鍵假設和估計不確定性的其他主要來源，其存在會導致對下一個財政年度的資產和負債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的重大風險。

4. 關鍵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主要來源(續)

估計不確定性主要來源(續)

應收融資租賃款、售後回租安排的應收款項以及貸款及應收款項之減值

本集團定期審閱應收融資租賃款、售後回租安排的應收款項以及貸款及應收款項以評估其減值。估計預期信用損失所用的方法和假設亦會定期進行審閱。上述方法和假設包含模型的選取、輸入值和通過考慮前瞻性信息來確定資產的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預期信用損失的撥備對涉及高度判斷和估計不確定性的估計的變化敏感。

經營租賃設備之減值

本集團經營租賃設備為飛機。於釐定飛機是否出現減值時，本集團須作出判斷及估計，尤其是評估：(1)是否有事件已發生或有任何指標可能影響資產價值；(2)資產賬面值是否能夠由可收回金額支持，可收回金額即資產公允價值減去處置成本後的淨額與預計使用價值兩者之間的較高者；及(3)將應用於估計可收回金額的適當關鍵假設(包括現金流量預測、適當的貼現率及公允價值)。更改有關假設及估計或會對可收回金額有重大影響。此外，現金流量預測、貼現率及公允價值存在較大不確定性，是由於新冠肺炎疫情的發展及演變存在不確定性。

金融資產公允價值

金融資產不存在活躍市場的，本集團採用估值技術估計其公允價值。該等估值技術包括使用近期交易價格、折現現金流量分析等。通過估值技術估計公允價值時，使用市場實際可觀察輸入值和資料。當市場可觀察輸入值不可獲得時，本集團使用經校準的假設盡可能接近市場可觀察的資料來估計。然而，管理層需要對本集團和交易對手面臨的信用風險、市場波動及相關性等因素做出估計。該等因素假設的變動可能影響金融資產的估計公允價值。

所得稅

有部分交易及活動其最終釐定的稅項需以相關稅務機構對集團實體所遞交之年度納稅申報單的最終批准金額為準。如果這些稅務事項的最終認定結果同最初預估的金額存在差異，則該差異將對其最終認定期間的即期所得稅和遞延所得稅產生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5. 收入及分部資料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融資租賃收入(附註i)	3,336,405	3,932,864
售後回租安排的利息收入(附註ii)	2,730,138	2,017,118
經營租賃收入	451,145	464,433
服務費收入(附註iii)	1,281,697	1,148,831
保理利息收入(附註ii)	355,592	312,109
委託貸款及其他貸款利息收入(附註ii)	22,628	39,671
收入總額	8,177,605	7,915,026

附註：

- (i) 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未計入應收融資租賃款計量的可變租賃付款額。
- (ii) 售後回租安排的利息收入、保理利息收入以及委託貸款及其他貸款利息收入均為使用實際利率法計算的利息收入。
- (iii) 服務費收入來自客戶合約，根據各項服務協議的條款於完成服務且收入能可靠計量時，於某一時間點確認，原因在於僅當屆時本集團方有權就所提供服務向客戶收取費用。服務期均為一年或一年以內。

分部報告

本公司管理層已確定本集團在報告期只有一個經營和報告分部。本公司管理層整體審閱本集團之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業績，以分攤資源及評估本集團之表現。

地區資料

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主要來自於中國之經營及服務，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主要位於中國。

主要客戶資料

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與單一外部客戶之交易收入佔本集團收入總額的10%或以上。

6. 投資收益淨額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衍生金融工具的淨(損失)/收益	(10,929)	3,03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淨收益	42,078	31,222
其他	3,077	229
	34,226	34,484

7. 其他收入、收益或損失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金融機構存款利息收入	97,692	73,459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3,211	42,692
資產支持證券利息收入	26,903	9,402
匯兌損失淨額	(16,162)	(4,032)
政府補助(附註i)	297,150	151,713
處置抵債融資租賃資產之損失	(30,068)	(6,040)
處置經營租賃資產之收益	48,236	—
處置土地及建築物之收益(附註45)	60,469	—
政府購買服務收入(附註ii)	273,366	330,266
其他	58,080	46,960
	818,877	644,420

附註：

(i) 政府補助主要包括國家對增值稅的優惠政策和地方政府對融資租賃企業提供的財政扶持等。

(ii)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根據已經簽訂的協議確認政府購買服務的相關收入及成本，成本請參閱附註1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8. 折舊及攤銷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物業及設備折舊	353,994	290,356
使用權資產折舊	62,888	63,404
無形資產攤銷	5,931	5,288
	422,813	359,048

9. 員工成本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薪酬、花紅及津貼	565,711	479,150
社會福利	150,265	86,363
其他	22,584	19,955
	738,560	585,468

本集團在中國境內的僱員參與由國家管理及有關市政府和省府運作的社會福利計劃，包括社會養老保險、醫療保險、住房公積金及其他社會福利供款。根據有關規定，本集團承擔的保費及福利津貼定期計算並支付予有關勞工及社會福利署。這些社會保障計劃是設定提存計劃，相關計劃供款被確認為支出。除參與中國內地市政府和省府組織的多項設定提存退休福利計劃外，本集團亦須就期內僱員的薪酬及花紅每月以固定比率向年金計劃供款。該等養老計劃為設定提存計劃，本集團向該等養老計劃的供款計入有關期間的損益。

10. 利息支出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負債之利息：		
銀行及其他借款	2,131,756	2,261,268
應付債券	1,388,911	1,405,427
租賃負債	7,131	9,404
	3,527,798	3,676,099

11. 其他經營支出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政府購買服務相關成本(附註7)	224,797	273,902
諮詢費用	83,331	50,326
差旅費用	61,490	44,696
稅項及附加	30,948	25,970
通訊費用	17,814	16,057
行政費用	16,046	12,338
銀行手續費	16,025	9,676
業務發展費用	14,539	11,527
物業管理費用	13,068	16,300
審計費用	3,827	3,473
短期租賃費用	1,185	4,605
其他	51,039	39,288
	534,109	508,15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12. 預期信用損失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預期信用損失／(轉回)：		
— 應收融資租賃款	1,062,882	1,266,219
— 售後回租安排的應收款項	315,609	231,697
— 貸款及應收款項	313,384	400,064
— 應收賬款	7,349	19,208
—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	(5,286)
— 銀行結餘	14	14
— 其他資產	13,778	5,599
	1,713,016	1,917,515

13. 所得稅費用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當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	545,599	811,575
香港利得稅	16,237	5,230
其他司法管轄區	107	148
小計	561,943	816,953
遞延稅項	(43,230)	(444,730)
合計	518,713	372,223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本公司及本集團中國境內附屬公司的稅率為25%。位於愛爾蘭的集團實體之稅項按照現行稅率12.5%或25.0%計算，而位於香港的集團實體之稅項按照現行稅率16.5%或8.25%計算。

按25%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與按實際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對賬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	1,931,573	1,488,207
按25%之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項	482,893	372,052
不可扣稅支出之稅務影響	41,847	17,606
不徵稅及免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1,475)	(3,345)
應佔合營企業業績之稅務影響	—	7,942
其他權益工具利息支出之稅務影響	(16,184)	(12,553)
附屬公司不同稅率之影響	11,632	(9,479)
年內所得稅費用	518,713	372,22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14. 每股收益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稀釋收益的收益：		
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年度溢利	1,321,231	1,065,289
每股基本收益的股份加權平均數目(千股)	8,235,300	8,235,300
每股稀釋收益的股份加權平均數目(千股)	不適用	不適用
每股基本收益(以每股人民幣元列示)	0.16	0.13
每股稀釋收益(以每股人民幣元列示)	不適用	不適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和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任何發行在外的潛在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每股稀釋收益。

15. 股息

當前報告期間結束後，以8,235,300,000股普通股為基數，本公司董事會建議派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現金股息(即末期股息)每10股人民幣0.29元(含稅)，派息總額為人民幣238,823,700.00元(含稅)，惟須待股東於本公司召開的2021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2020年度末期股息人民幣123,529,500.00元(含稅)於2021年度確認並支付)。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現金股息，為每10股人民幣0.48元(含稅)，於本年度確認的派息總額為人民幣395,294,400.00元(含稅)(2020年中期股息：人民幣312,941,400.00元(含稅))。

16. 物業及設備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租賃設備	5,281,352	5,684,346
為管理目的持有之物業及設備	181,859	1,469,859
合計	5,463,211	7,154,205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抵押用於銀行借款的物業及設備賬面淨值為人民幣4,839,057千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6,699,427千元)。

16a. 經營租賃設備

本集團以經營租賃方式出租了多架飛機。租賃的初始租期通常為65至188個月。

	飛機 人民幣千元
成本	
2020年12月31日	6,209,362
添置	545,982
處置	(552,662)
匯兌差異	(148,806)
2021年12月31日	6,053,876
累計折舊及減值	
2020年12月31日	525,016
本年度計提折舊	304,938
於損益確認之減值損失	46,616
於出售時抵銷	(88,263)
匯兌差異	(15,783)
2021年12月31日	772,524
賬面淨值	
2020年12月31日	5,684,346
2021年12月31日	5,281,35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16. 物業及設備(續)

16a. 經營租賃設備(續)

	飛機 人民幣千元
成本	
2019年12月31日	4,861,461
添置	1,804,594
匯兌差異	(456,693)
2020年12月31日	6,209,362
累計折舊	
2019年12月31日	314,385
本年度計提	243,605
匯兌差異	(32,974)
2020年12月31日	525,016
賬面淨值	
2019年12月31日	4,547,076
2020年12月31日	5,684,346

減值評估

本集團管理層認為若干飛機存在減值跡象，並對餘額為人民幣5,327,612千元的經營租賃業務持有的飛機進行了減值評估。為經營租賃業務持有的飛機的可收回金額進行單獨估算。

為經營租賃業務持有的飛機的可收回金額是根據其使用價值和公允價值減去處置費用孰高確定。使用價值，指預期從飛機資產中形成的未來貼現現金流量總值。採用稅前折現率將預計的現金流量折現至現值，該折現率反應了貨幣時間價值和資產特定風險的當前市場評價。本集團根據從獨立評估機構獲取的可觀察數據確定公允價值減處置費用的餘額。倘飛機的賬面價值超過了使用價值與公允價值減處置費用後的餘額兩者之中的較高者，則需要確認資產減值損失。

評估後，相關飛機被減值至其可收回金額人民幣5,281,352千元，即其在年末的賬面價值，減值金額人民幣46,616千元已在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於損益中確認(2020年：無)。

16. 物業及設備(續)

16b. 為管理目的持有之物業及設備

	汽車 人民幣千元	電子設備 人民幣千元	辦公設備 人民幣千元	租賃土地及 建築物 人民幣千元	租賃改良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2020年12月31日	6,734	25,234	12,174	1,382,349	109,440	16,094	1,552,025
添置	—	7,630	692	—	7,400	1,516	17,238
轉換	—	—	33	—	1,704	(1,737)	—
處置	—	(2,296)	(196)	(1,288,094)	(2,314)	—	(1,292,900)
匯兌差異	—	(4)	(2)	—	(8)	—	(14)
2021年12月31日	6,734	30,564	12,701	94,255	116,222	15,873	276,349
累計折舊							
2020年12月31日	2,955	18,521	5,012	22,650	33,028	—	82,166
本年度計提	981	3,459	2,009	17,469	25,138	—	49,056
於出售時抵銷	—	(2,181)	(185)	(32,049)	(2,306)	—	(36,721)
匯兌差異	—	(2)	(1)	—	(8)	—	(11)
2021年12月31日	3,936	19,797	6,835	8,070	55,852	—	94,490
賬面淨值							
2020年12月31日	3,779	6,713	7,162	1,359,699	76,412	16,094	1,469,859
2021年12月31日	2,798	10,767	5,866	86,185	60,370	15,873	181,859

	汽車 人民幣千元	電子設備 人民幣千元	辦公設備 人民幣千元	租賃土地及 建築物 人民幣千元	租賃改良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2019年12月31日	6,079	21,963	6,738	94,255	30,210	72,268	231,513
添置	236	3,072	5,848	1,249,915	28,220	45,570	1,332,861
非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取得	419	235	287	—	146	—	1,087
轉換	—	9	320	38,179	63,236	(101,744)	—
處置	—	(36)	(1,015)	—	(12,352)	—	(13,403)
匯兌差異	—	(9)	(4)	—	(20)	—	(33)
2020年12月31日	6,734	25,234	12,174	1,382,349	109,440	16,094	1,552,025
累計折舊							
2019年12月31日	2,046	14,736	4,313	2,268	25,178	—	48,541
本年度計提	909	3,814	1,435	20,382	20,211	—	46,751
於出售時抵銷	—	(25)	(734)	—	(12,352)	—	(13,111)
匯兌差異	—	(4)	(2)	—	(9)	—	(15)
2020年12月31日	2,955	18,521	5,012	22,650	33,028	—	82,166
賬面淨值							
2019年12月31日	4,033	7,227	2,425	91,987	5,032	72,268	182,972
2020年12月31日	3,779	6,713	7,162	1,359,699	76,412	16,094	1,469,85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17. 使用權資產

	土地及建築物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2020年12月31日	255,808	251	256,059
添置	20,228	311	20,539
處置	(24,815)	(26)	(24,841)
匯兌差異	(215)	—	(215)
2021年12月31日	251,006	536	251,542
累計折舊			
2020年12月31日	90,881	142	91,023
本年度計提折舊	62,764	124	62,888
於處置時抵銷	(22,440)	(26)	(22,466)
匯兌差異	(165)	—	(165)
2021年12月31日	131,040	240	131,280
賬面淨值			
2020年12月31日	164,927	109	165,036
2021年12月31日	119,966	296	120,262
	土地及建築物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2019年12月31日	253,656	243	253,899
添置	42,489	26	42,515
非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取得	7,026	—	7,026
處置	(46,879)	(18)	(46,897)
匯兌差異	(484)	—	(484)
2020年12月31日	255,808	251	256,059
累計折舊			
2019年12月31日	68,075	104	68,179
本年度計提	63,349	55	63,404
於處置時抵銷	(40,320)	(17)	(40,337)
匯兌差異	(223)	—	(223)
2020年12月31日	90,881	142	91,023
賬面淨值			
2019年12月31日	185,581	139	185,720
2020年12月31日	164,927	109	165,036

17. 使用權資產(續)

本集團租賃各種土地及建築物、車輛和停車位用於運營。租賃合約租期為14個月至74個月。租賃條款按個別基準磋商，包括各種不同條款及條件。釐定租期及評估不可撤回期間的長度時，本集團應用合約的定義並釐定合約可強制執行的期間。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短期租賃有關的支出為人民幣1,185千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4,605千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就租賃低價值資產(不包括短期租賃低價值資產)產生任何支出。

於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短期租賃組合類似於上述所披露短期租賃費用的短期租賃組合。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租賃總現金流出為人民幣68,972千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78,003千元)。

此外，於2021年12月31日，已確認租賃負債人民幣125,852千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171,786千元)(附註29)。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租賃負債的利息支出為人民幣7,131千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9,404千元)(附註10)。除出租人持有的租賃資產中的擔保權益外，租賃協議不施加任何其他契據。租賃資產不得用於借款擔保。

於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尚未開始的租賃。

18. 無形資產

	電腦軟件及其他 人民幣千元
成本	
2020年12月31日	39,205
添置	5,750
2021年12月31日	44,955
累計攤銷	
2020年12月31日	23,819
本年度計提	5,931
2021年12月31日	29,750
賬面淨值	
2020年12月31日	15,386
2021年12月31日	15,20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18. 無形資產(續)

	電腦軟件及其他 人民幣千元
成本	
2019年12月31日	34,305
添置	4,175
非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取得	725
2020年12月31日	39,205
累計攤銷	
2019年12月31日	18,531
本年度計提	5,288
2020年12月31日	23,819
賬面淨值	
2019年12月31日	15,774
2020年12月31日	15,386

19.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

2020年9月，本公司與貴州貴安金融投資有限公司(「貴安金投」)訂立協議，接收貴安恆信(現名為海通恆信小微融資租賃(上海)有限公司(當時為本公司合營企業))額外60%的股份，合併完成後，貴安恆信成為本公司的子公司。詳情請參閱附註50。自2020年1月1日至收購日，本集團於合營企業持續經營業務獲得的損失為人民幣40,339千元，並在2020年度綜合損益表中確認。

20. 應收融資租賃款

	2021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0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最低應收融資租賃款		
— 一年以內	25,533,151	31,181,156
— 第二年	9,925,219	16,998,643
— 第三年	1,871,410	5,451,619
— 第四年	396,805	480,912
— 第五年	296,806	295,766
— 五年以上	597,410	501,855
應收融資租賃款總額	38,620,801	54,909,951
減：未實現融資租賃收益	(3,584,005)	(4,980,779)
應收融資租賃款餘額	35,036,796	49,929,172
減：減值損失準備	(1,564,209)	(1,517,769)
應收融資租賃款賬面值	33,472,587	48,411,403
應收融資租賃款餘額		
— 一年以內	23,211,519	28,544,638
— 第二年	9,021,983	15,457,681
— 第三年	1,697,408	4,861,631
— 第四年	352,818	397,837
— 第五年	256,240	249,560
— 五年以上	496,828	417,825
合計	35,036,796	49,929,172
分析：		
— 流動	22,202,398	27,660,127
— 非流動	11,270,189	20,751,276
合計	33,472,587	48,411,40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 應收融資租賃款(續)

本集團訂立融資租賃安排，租賃資產為先進製造、交通物流等行業之機器設備。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絕大部分融資租賃以人民幣計價。簽訂的融資租賃期限主要為一至十年。應收融資租賃款以租賃資產作為擔保。在承租人未違約的情況下，本集團不得出售或再抵押該抵質押品。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質押用於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借款的應收融資租賃款為人民幣1,137,119千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3,588,312千元)。

應收融資租賃款之浮動利率參照貸款市場報價利率。應收融資租賃款之浮動利率定期參照貸款市場報價利率進行調整。

應收融資租賃款減值損失準備變動：

	第一階段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人民幣千元	第二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無信用減值 人民幣千元	第三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信用減值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2020年12月31日	707,113	429,307	381,349	1,517,769
損失準備變動：				
— 轉至第一階段	23,229	(18,103)	(5,126)	—
— 轉至第二階段	(30,787)	54,867	(24,080)	—
— 轉至第三階段	(48,631)	(243,684)	292,315	—
— 收回過往已核銷應收融資租賃款	—	—	72,589	72,589
— 核銷	—	—	(643,965)	(643,965)
— 其他終止確認	—	—	(445,066)	(445,066)
— 本年(轉回)/計提	(127,072)	274,539	915,415	1,062,882
2021年12月31日	523,852	496,926	543,431	1,564,209

20. 應收融資租賃款(續)

	第一階段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人民幣千元	第二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無信用減值 人民幣千元	第三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信用減值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2019年12月31日	809,239	427,389	186,089	1,422,717
損失準備變動：				
— 轉至第一階段	8,182	(6,517)	(1,665)	—
— 轉至第二階段	(48,030)	48,328	(298)	—
— 轉至第三階段	(39,849)	(260,099)	299,948	—
— 收回過往已核銷應收融資租賃款	—	—	72,971	72,971
— 核銷	—	—	(499,948)	(499,948)
— 其他終止確認	—	—	(744,190)	(744,190)
— 本年(轉回)/計提	(22,429)	220,206	1,068,442	1,266,219
2020年12月31日	707,113	429,307	381,349	1,517,769

應收融資租賃款餘額分析：

	第一階段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人民幣千元	第二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無信用減值 人民幣千元	第三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信用減值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2021年12月31日	32,415,838	1,647,131	973,827	35,036,796
2020年12月31日	46,916,654	2,177,676	834,842	49,929,172

於2021年，本集團於第一階段的應收融資租賃款有所減少，該階段的損失準備相應減少。本集團於第三階段的應收融資租賃款有所增加，主要是由於第二階段的轉入，第三階段的損失準備有所增加。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1. 售後回租安排的應收款項

下表載列售後回租安排的應收款項總額及淨額。

	2021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0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 一年以內	26,278,930	16,834,046
— 第二年	18,371,251	11,662,335
— 第三年	10,718,660	6,632,982
— 第四年	3,873,796	3,127,211
— 第五年	1,991,889	1,009,281
— 五年以上	158,862	43,031
售後回租安排的應收款項總額	61,393,388	39,308,886
減：利息調整	(5,535,329)	(3,617,226)
售後回租安排的應收款項餘額	55,858,059	35,691,660
減：減值損失準備	(770,036)	(477,184)
售後回租安排的應收款項賬面值	55,088,023	35,214,476
售後回租安排的應收款項餘額：		
— 一年以內	23,910,557	15,285,831
— 第二年	16,714,899	10,589,223
— 第三年	9,751,609	6,022,041
— 第四年	3,524,290	2,839,184
— 第五年	1,812,175	916,313
— 五年以上	144,529	39,068
合計	55,858,059	35,691,660
分析：		
流動	23,566,177	15,082,174
非流動	31,521,846	20,132,302
合計	55,088,023	35,214,476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質押用於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借款的售後回租安排的應收款項為人民幣8,024,083千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9,757,835千元）。

售後回租安排的應收款項以租賃資產作為擔保。在承租人未違約的情況下，本集團不得出售或再抵押該抵押品。

21. 售後回租安排的應收款項(續)

售後回租安排的應收款項之減值損失準備變動：

	第一階段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人民幣千元	第二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無信用減值 人民幣千元	第三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信用減值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2020年12月31日	455,567	11,128	10,489	477,184
損失準備變動：				
— 轉至第一階段	53	—	(53)	—
— 轉至第二階段	(6,687)	6,687	—	—
— 轉至第三階段	(605)	(7,037)	7,642	—
— 收回過往已核銷售後回租安排的 應收款項	—	—	2,543	2,543
— 其他終止確認	—	—	(7,989)	(7,989)
— 核銷	—	—	(17,311)	(17,311)
— 本年計提	251,389	31,196	33,024	315,609
2021年12月31日	699,717	41,974	28,345	770,036
	第一階段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人民幣千元	第二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無信用減值 人民幣千元	第三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信用減值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2019年12月31日	240,109	8,252	1,050	249,411
損失準備變動：				
— 轉至第一階段	326	—	(326)	—
— 轉至第二階段	(1,706)	1,706	—	—
— 轉至第三階段	(1,078)	(1,023)	2,101	—
— 核銷	—	—	(3,924)	(3,924)
— 本年計提	217,916	2,193	11,588	231,697
2020年12月31日	455,567	11,128	10,489	477,18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1. 售後回租安排的應收款項(續)

售後回租安排的應收款項餘額分析：

	第一階段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人民幣千元	第二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無信用減值 人民幣千元	第三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信用減值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2021年12月31日	55,618,393	179,113	60,553	55,858,059
2020年12月31日	35,612,607	57,604	21,449	35,691,660

於2021年，本集團第一階段的售後回租安排的應收款項金額有所增加，該階段的損失準備相應增加。

22. 貸款及應收款項

	2021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0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應收保理款	6,030,532	7,480,392
委託貸款及其他貸款	717,636	793,929
小計	6,748,168	8,274,321
減：應收保理款減值損失準備	(214,197)	(522,613)
委託貸款及其他貸款減值損失準備	(152,045)	(121,618)
合計	6,381,926	7,630,090
分析：		
流動	5,806,749	6,380,913
非流動	575,177	1,249,177
合計	6,381,926	7,630,090

22. 貸款及應收款項(續)

22a. 下表載列應收保理款總額及淨額：

	2021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0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內	6,060,624	6,973,570
一至五年	442,283	1,148,934
五年以上	61,183	75,789
應收保理款總額	6,564,090	8,198,293
減：利息調整	(533,558)	(717,901)
應收保理款餘額	6,030,532	7,480,392
減：減值損失準備	(214,197)	(522,613)
應收保理款賬面值	5,816,335	6,957,779
應收保理款餘額：		
— 一年以內	5,567,990	6,361,611
— 一至五年	406,290	1,049,657
— 五年以上	56,252	69,124
合計	6,030,532	7,480,392

22b. 下表載列委託貸款及其他貸款餘額及淨額：

	2021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0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內	579,600	571,688
一至五年	138,036	222,154
五年以上	—	87
委託貸款及其他貸款餘額	717,636	793,929
減：減值損失準備	(152,045)	(121,618)
委託貸款及其他貸款賬面值	565,591	672,31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2. 貸款及應收款項(續)

22c. 貸款及應收款項減值損失準備變動：

	第一階段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人民幣千元	第二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無信用減值 人民幣千元	第三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信用減值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2020年12月31日	133,668	386,655	123,908	644,231
減值損失準備變動：				
— 轉至第二階段	(10,205)	10,205	—	—
— 轉至第三階段	(8,033)	(213,201)	221,234	—
— 收回過往已終止確認貸款及 應收款項	—	—	1,344	1,344
— 其他終止確認	—	—	(592,429)	(592,429)
— 本年(轉回)/計提	(4,359)	65,930	251,813	313,384
— 匯兌差異	(288)	—	—	(288)
2021年12月31日	110,783	249,589	5,870	366,242
	第一階段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人民幣千元	第二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無信用減值 人民幣千元	第三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信用減值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2019年12月31日	144,910	423,588	203,849	772,347
減值損失準備變動：				
— 轉至第二階段	(10,697)	10,697	—	—
— 轉至第三階段	(19,328)	(140,276)	159,604	—
— 其他終止確認	—	—	(527,490)	(527,490)
— 本年計提	19,473	92,646	287,945	400,064
— 匯兌差異	(690)	—	—	(690)
2020年12月31日	133,668	386,655	123,908	644,231

22. 貸款及應收款項(續)

22d. 貸款及應收款項餘額分析：

	第一階段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人民幣千元	第二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無信用減值 人民幣千元	第三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信用減值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2021年12月31日	5,803,806	935,291	9,071	6,748,168
2020年12月31日	6,799,362	1,296,918	178,041	8,274,321

23. 遞延稅項

出於財務呈報目的，遞延稅項結餘分析如下：

	2021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0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資產	1,578,035	1,540,986
遞延稅項負債	(16,297)	(18,295)
	1,561,738	1,522,69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3. 遞延稅項(續)

本年度及上一年度已確認之主要遞延稅項資產/(負債)及相關變動如下：

	減值損失 準備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 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 衍生工具之 公允價值 變動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 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之 公允價值 變動	可抵扣稅損	加速折舊	其他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12月31日	1,003,084	572	(5,017)	43,241	(46,413)	666	996,133
計入/(扣除自)損益	431,474	153	(2,238)	19,502	(18,763)	14,602	444,730
扣除自其他全面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 所得	—	(199)	—	—	—	—	(199)
匯兌差異	81,978	—	—	—	—	—	81,978
	(9)	(106)	—	(3,900)	4,111	(47)	49
於2020年12月31日	1,516,527	420	(7,255)	58,843	(61,065)	15,221	1,522,691
計入/(扣除自)損益	33,315	(110)	(8,923)	6,476	9,302	3,170	43,230
扣除自其他全面收益	—	(4,036)	—	—	—	—	(4,036)
匯兌差異	(54)	(20)	—	(1,609)	1,574	(38)	(147)
於2021年12月31日	1,549,788	(3,746)	(16,178)	63,710	(50,189)	18,353	1,561,738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2020年12月31日：無)。

24. 其他資產

非流動

	2021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0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政府合作項目長期應收款項(附註)	891,972	463,302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435,744	62,132
繼續涉入資產	274,115	60,338
收回融資租賃資產	254,186	191,151
抵債資產	250,798	83,384
其他長期應收款項	74,276	31,236
保證金	10,005	20,805
購置物業、設備及無形資產之預付款項	786	5,991
其他	63,187	45,273
小計	2,255,069	963,612
減：減值損失準備	(53,049)	(19,069)
合計	2,202,020	944,543

附註：本集團通過政府—社會資本合作模式(「PPP模式」)，向地方政府主導的基礎設施建設和運營項目參與方提供融資服務。PPP模式中政府主導項目產生的應收款項在政府合作項目長期應收款項中確認，項目應付款項在政府合作項目應付款項中確認，詳情請參閱附註3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其他資產(續)

流動

	2021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0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在建物業	591,921	290,079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263,483	—
增值稅留抵稅額及其他	255,710	297,578
長期應收款項	209,968	4,847
預付款項	51,479	81,782
繼續涉入資產	36,588	—
保證金	11,349	11,909
已完工待售物業	—	230,175
其他	80,352	35,953
小計	1,500,850	952,323
減：減值損失準備	(3,562)	(58)
合計	1,497,288	952,265

其他資產減值損失準備變動如下：

	2021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0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19,127	8,002
本年度計提(附註)	52,477	16,166
終止確認	(14,993)	(5,041)
於年末	56,611	19,127

附註：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計提的其他資產減值損失準備包括預期信用損失模型下的減值損失人民幣13,778千元(見附註12)(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5,599千元)及其他減值損失人民幣38,699千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10,567千元)。

25. 應收賬款

	2021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0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來自下列項目的應收賬款：		
— 應收融資租賃結算款	28,605	37,142
— 經營租賃款	57,563	30,085
— 其他	—	4,016
小計	86,168	71,243
減：減值損失準備	(37,453)	(34,330)
合計	48,715	36,913

賬齡分析如下：

	2021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0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內	48,715	36,913
合計	48,715	36,913

應收賬款減值損失準備變動如下：

	2021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0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34,330	15,137
本年度計提	7,349	19,208
核銷	(4,016)	—
匯兌差異	(210)	(15)
於年末	37,453	34,33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021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0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以公允價值計量：		
基金(附註)	384,327	260,841
理財產品	800,063	30,006
權益工具	529,485	447,810
資產管理及信託計劃	410,513	160,543
合計	2,124,388	899,200
分析：		
未上市	1,701,942	517,311
上市	422,446	381,889
分析：		
流動	1,996,289	572,915
非流動	128,099	326,285
合計	2,124,388	899,200

附註：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的基金人民幣100,101千元由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100,000千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來自上述基金的收益淨額為人民幣534千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2,490千元)。

27. 衍生金融工具

	2021年12月31日		
	名義金額	資產	負債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按套期會計處理之衍生工具：			
利率互換	2,594,286	11,079	(67,973)
外匯遠期	820,273	—	(74,157)
交叉貨幣互換	2,080,552	—	(88,985)
按持有交易之衍生工具：			
利率互換	169,000	—	(132)
合計	5,664,111	11,079	(231,247)
2020年12月31日			
	名義金額	資產	負債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按套期會計處理之衍生工具：			
利率互換	3,625,570	—	(160,674)
外匯遠期	1,337,287	—	(85,526)
交叉貨幣互換	1,335,021	—	(113,710)
合計	6,297,878	—	(359,910)

於2021年12月31日，美元利率互換的固定利率介乎1.3700%至4.3650%（2020年12月31日：自1.3700%至4.3650%），人民幣利率互換的固定利率為4.4500%（2020年12月31日：不適用）。

於2021年12月31日，外匯遠期買入美元及沽出人民幣的遠期匯率介乎6.5667至7.3891（2020年12月31日：自6.7910至7.3891）。

於2021年12月31日，交叉貨幣互換的美元利率互換固定利率介乎3.1300%至3.7400%（2020年12月31日：自2.5600%至4.2300%），買入美元及沽出人民幣的遠期匯率介乎6.3924至7.0980（2020年12月31日：自6.5830至7.1839），港幣利率互換固定利率介乎4.1500%至4.3500%（2020年12月31日：不適用），買入港幣及沽出人民幣的遠期匯率介乎0.8215至0.8350（2020年12月31日：不適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7. 衍生金融工具(續)

現金流量套期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利用利率互換、外匯遠期、交叉貨幣互換對沖主要因借款利率及匯率風險導致的現金流量波動風險。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現金流量套期確認於其他全面收益的淨收益金額為人民幣94,909千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淨虧損人民幣74,695千元)。

28. 現金及銀行結餘

	2021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0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受限制銀行存款(附註i)	656,793	606,032
現金及銀行結餘(附註ii)	6,081,815	4,570,959
減：減值損失準備	(37)	(23)
合計	6,738,571	5,176,968

附註i：於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該銀行存款均限制使用，即本集團主要就銀行承兌票據、借款及飛機維修基金而持有的存款。

附註ii：於2021年12月31日，現金及銀行結餘包含三個月以上的定期存款，金額為人民幣84,000千元(2020年12月31日：無)。

29. 借款

	2021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0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款	41,029,448	39,164,708
關聯方的借款	1,039,239	1,840,244
其他金融機構借款	1,534,878	2,824,836
租賃負債	125,852	171,786
合計	43,729,417	44,001,574
分析：		
即期	25,584,189	22,205,176
非即期	18,145,228	21,796,398
合計	43,729,417	44,001,574

29a. 銀行借款

	2021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0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有擔保借款	9,184,524	13,321,097
無擔保及無保證借款	31,844,924	25,843,611
合計	41,029,448	39,164,708
分析：		
即期	23,121,516	20,255,373
非即期	17,907,932	18,909,335
合計	41,029,448	39,164,70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9. 借款(續)

29a. 銀行借款(續)

	2021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0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應償付賬面值：		
一年以內	23,121,516	20,255,373
一至兩年	10,480,106	10,370,930
兩至五年	6,846,556	7,948,646
五年以上	581,270	589,759
合計	41,029,448	39,164,708

有擔保借款均以應收融資租賃款、售後回租安排的應收款項及銀行存款質押。部分有擔保借款亦以物業及設備及本公司所持附屬公司股權作抵押。詳情請參閱附註16、20、21及28。

本集團銀行借款的合約利率範圍如下：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合約利率：		
定息借款	3.5%至5.45%	2.3375%至5.45%
浮息借款	貸款基礎利率 加-1.25%至1.47%	貸款基礎利率 加-1.25%至1.47%
	倫敦銀行同業拆息 加0.92%至1.8%	倫敦銀行同業拆息 加0.92%至1.55%
	香港銀行同業拆息 加0.5%至0.71%	中國人民銀行 貸款利率 *100%至112%

29. 借款(續)

29b. 關聯方的借款

	2021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0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應償付賬面值：		
一年以內	1,039,239	776,686
一至五年	—	1,063,558
合計	1,039,239	1,840,244

於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關聯方的借款均為無擔保，實際年利率分別介乎3.5%至4.0%及介乎2.7%至4.5%。

29c. 其他金融機構借款

	2021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0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有擔保借款	537,377	1,325,336
無擔保及無保證借款	997,501	1,499,500
合計	1,534,878	2,824,836
分析：		
即期	1,364,008	1,111,667
非即期	170,870	1,713,169
合計	1,534,878	2,824,836

有擔保的借款以應收融資租賃款及售後回租安排的應收款項質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9. 借款(續)

29c. 其他金融機構借款(續)

	2021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0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應償付賬面值：		
一年以內	1,364,008	1,111,667
一至兩年	153,156	1,713,169
兩至五年	17,714	—
合計	1,534,878	2,824,836

於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其他金融機構借款的實際年利率分別介乎4.05%至5.45%及介乎4.10%至5.45%。

29d. 租賃負債

	2021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0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應償付賬面值：		
一年以內	59,426	61,450
一至兩年	47,168	52,842
兩至五年	19,258	57,494
合計	125,852	171,786
列作流動負債之於十二個月內到期結算的款項	59,426	61,450
列作非流動負債之於十二個月後到期結算的款項	66,426	110,336

於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租賃負債所應用之加權平均增量借款利率介乎4.65%至4.90%及介乎4.65%至4.90%。

30. 應計員工成本

	2021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0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薪酬、花紅、津貼及其他	286,166	217,571
合計	286,166	217,571

31. 應付賬款

	2021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0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購買租賃設備及其他的應付賬款	34,552	30,118
按賬齡分析：		
60天內	25,247	6,947
60天以上	9,305	23,171
合計	34,552	30,118

32. 應付債券

	2021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0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分析：		
即期	22,989,474	18,408,850
非即期	14,865,356	13,951,119
合計	37,854,830	32,359,96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32. 應付債券(續)

32a. 應付債券按性質分析

	2021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0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超短期融資券(附註i)	5,997,827	4,998,405
資產支持證券(附註ii)	9,777,753	9,905,706
固定期限中期票據(附註iii)	3,590,840	3,768,461
公司債券(附註iv)	11,062,600	7,865,712
非公開定向債務融資工具(附註v)	4,689,929	4,591,182
資產支持票據(附註vi)	2,735,881	731,335
短期融資券	—	499,168
合計	37,854,830	32,359,969

附註：

(i)：超短期融資券

發行日	未償還本金 人民幣百萬元	票面利率	期限
2021年4月29日	1,000	3.35%	9個月
2021年5月19日	1,000	3.25%	8個月
2021年5月21日	500	3.30%	9個月
2021年8月5日	1,000	2.97%	9個月
2021年8月20日	500	2.83%	7個月
2021年10月12日	1,000	2.85%	5個月
2021年11月23日	1,000	2.85%	5個月

32. 應付債券(續)

32a. 應付債券按性質分析(續)

附註：(續)

(ii)：資產支持證券

發行日	未償還本金 人民幣百萬元	票面利率 ⁰	期限
2019年12月24日	優先級：63； 次級：50	優先級：4.60%	優先級：33個月； 次級：36個月
2020年4月7日	優先級：190； 次級：10	優先級：5.00%	優先級：3年+3年； 次級：3年+3年
2020年4月15日	優先級：131； 次級：50	優先級：3.40%	優先級：34個月； 次級：34個月
2020年5月28日	優先級：203； 次級：46	優先級：2.84%及3.40%	優先級：26個月； 次級：26個月
2020年6月17日	優先級：249； 次級：50	優先級：3.60%及3.70%	優先級：33個月； 次級：36個月
2020年6月19日	優先級：27； 次級：50	優先級：3.80%	優先級：20個月； 次級：41個月
2020年7月28日	優先級：281； 次級：50	優先級：3.85%及4.10%	優先級：35個月； 次級：35個月
2020年8月11日	優先級：152； 次級：50	優先級：3.68%及3.99%	優先級：21個月； 次級：49個月
2020年9月9日	優先級：319； 次級：50	優先級：4.00%及4.20%	優先級：32個月； 次級：35個月
2020年10月22日	優先級：313； 次級：50	優先級：4.00%及4.30%	優先級：33個月； 次級：33個月
2020年11月24日	優先級：239； 次級：50	優先級：4.15%及4.30%	優先級：21個月； 次級：33個月
2020年12月9日	優先級：418； 次級：50	優先級：4.24%及4.30%	優先級：32個月； 次級：36個月
2021年2月2日	優先級：433； 次級：50	優先級：3.80%及4.55%	優先級：30個月； 次級：33個月
2021年3月25日	優先級：502； 次級：50	優先級：3.58%、 4.00%及4.50%	優先級：29個月； 次級：36個月
2021年3月31日	優先級：389； 次級：50	優先級：3.70%、 4.00%及4.40%	優先級：19個月； 次級：34個月
2021年4月29日	優先級：518； 次級：50	優先級：3.60%、 4.00%及4.50%	優先級：28個月； 次級：34個月
2021年5月31日	優先級：609； 次級：50	優先級：3.59%、 3.85%及4.35%	優先級：19個月； 次級：55個月
2021年6月17日	優先級：589； 次級：50	優先級：3.45%、 3.80%及4.40%	優先級：26個月； 次級：35個月
2021年8月5日	優先級：600； 次級：50	優先級：3.30%、 3.50%及4.20%	優先級：26個月； 次級：35個月
2021年9月24日	優先級：950； 次級：50	優先級：3.17%、 3.83%及3.99%	優先級：20個月； 次級：44個月
2021年11月19日	優先級：950； 次級：50	優先級：3.50%、 3.80%及3.95%	優先級：22個月； 次級：57個月
2021年12月8日	優先級：950； 次級：50	優先級：3.35%、 3.78%及4.00%	優先級：21個月； 次級：33個月
2021年12月29日	優先級：760； 次級：50	優先級：3.60%、 3.80%及3.95%	優先級：20個月； 次級：33個月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32. 應付債券(續)

32a. 應付債券按性質分析(續)

附註：(續)

(iii)：固定期限中期票據

發行日	未償還本金 人民幣百萬元	票面利率	期限
2020年8月27日	500	4.20%	3年
2020年11月4日	1,000	3.97%	2年
2021年1月18日	500	4.00%	2年
2021年12月7日	1,000	3.70%	3年

發行日	未償還本金 美元百萬元	票面利率	期限
2021年5月28日	100	3.00%	3年

(iv)：公司債券

發行日	未償還本金 人民幣百萬元	票面利率	期限
2019年2月26日	500	5.20%	3年
2019年7月22日	500	4.83%	3年
2020年5月7日	1,000	3.50%	3年
2020年6月18日	700	3.95%	2年
2020年7月24日	1,200	4.00%	3年
2020年9月8日	1,000	4.40%	2年
2020年9月15日	1,000	4.20%	3年
2020年10月28日	800	4.15%	3年
2021年4月22日	1,000	4.10%	4年(2+2)
2021年6月16日	800	3.85%	4年(2+2)
2021年8月10日	600	3.90%	3年
2021年10月21日	1,000	3.80%	2年
2021年12月22日	1,000	3.70%	3年

(v)：非公開定向債務融資工具

發行日	未償還本金 人民幣百萬元	票面利率	期限
2019年4月18日	300	4.65%	3年
2019年5月29日	1,000	4.70%	3年
2019年12月2日	1,400	4.50%	3年
2021年6月2日	1,000	3.95%	2年
2021年11月9日	1,000	4.19%	3年

32. 應付債券(續)

32a. 應付債券按性質分析(續)

附註：(續)

(vi)：資產支持票據

發行日	未償還本金 人民幣百萬元	票面利率 ⁰	期限
2020年3月23日	優先級：118； 次級：50	優先級：4.10%	優先級：32個月； 次級：57個月
2021年8月12日	優先級：370； 次級：50	優先級：3.06%、 3.40%及4.00%	優先級：20個月； 次級：29個月
2021年8月16日	優先級：341； 次級：50	優先級：3.16%及3.50%	優先級：13個月； 次級：28個月
2021年11月16日	優先級：970； 次級：30	優先級：3.25%	優先級：6個月； 次級：6個月
2021年11月25日	優先級：950； 次級：50	優先級：3.70%及3.95%	優先級：18個月； 次級：57個月

(i) 若干優先級債券有子層級，各子層級的票面利率各異。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33. 其他負債

流動

	2021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0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內到期之保證金	3,750,062	3,596,917
遞延收益	82,619	81,061
應付利息	632,648	663,750
銀行承兌票據	1,880,881	1,192,280
預收款項	27,201	13,560
其他應付稅項	70,990	9,866
應計支出	193,793	147,677
政府合作項目應付款項(附註24)	295,401	230,483
政府購買服務應付款項	63,220	52,712
繼續涉入負債	36,588	—
合同負債	100,000	204,020
其他應付賬款	559,559	284,675
應付關聯方款項	—	33
合計	7,692,962	6,477,034

非流動

	2021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0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客戶保證金	5,207,591	6,912,746
遞延收益	435,446	592,924
供應商及代理商保證金	93,140	76,167
飛機維修基金	225,637	298,563
繼續涉入負債	274,115	60,338
其他應付賬款	296,516	218,564
合計	6,532,445	8,159,302

34. 股本

	2021/12/31		2020/12/31	
	股數 (千股)	金額 (人民幣千元)	股數 (千股)	金額 (人民幣千元)
發行及全額實繳股本：				
— 按每股人民幣1.00元註冊的內資股	2,440,847	2,440,847	2,440,847	2,440,847
— 按每股人民幣1.00元註冊的H股	5,794,453	5,794,453	5,794,453	5,794,453
合計	8,235,300	8,235,300	8,235,300	8,235,300

本公司有兩類普通股，即H股與內資股，所有內資股與H股在股息與表決權方面均享有同等權益。

35. 其他權益工具

- (i) 於2021年2月26日和2021年9月8日，本公司分別發行了本金為人民幣1,500,000千元和人民幣530,000千元，起息日為2021年3月1日和2021年9月10日的可續期公司債。

上述金融工具無固定到期日，本公司可選擇依照合約條款推遲贖回本金。

除非發生下述強制付息事件，本公司可於任何付息日選擇推遲支付利息，且無遞延支付利息的次數限制，相關利息遞延不構成合約發行人違約。

當於付息日前12個月內發生以下強制付息事件時，本公司不得遞延當期利息以及所有已遞延利息：

- 向普通股股東宣派及支付股息；或
- 減少註冊資本

- (ii) 於2021年12月30日，本公司發行本金為人民幣300,000千元，起息日為2021年12月31日的可續期信託計劃。

上述金融工具無固定到期日，本公司可選擇依照合約條款推遲贖回本金。

35. 其他權益工具(續)

除非發生下述強制付息事件，本公司可於任何付息日選擇推遲支付利息，且無遞延支付利息的次數限制，相關利息遞延不構成合約發行人違約。

當於付息日前6個月內發生以下強制付息事件時，本公司不得遞延當期利息及所有已遞延利息：

- 減少註冊資本或以現金或其他形式返還股東出資或其他形式投入；或
 - 向普通股股東宣派及支付股息
- (iii) 根據上述條款和條件，本公司董事認為，本公司享有無條件避免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的權利。因此，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報，上述可續期公司債及可續期信託計劃確認為其他權益工具。
- (iv) 於2021年3月12日，本公司將2016年3月11日發行的本金人民幣1,200,000千元的永續中期票據全部贖回。
- (v) 於2021年12月17日，本公司將2020年12月14日發行的本金人民幣286,500千元的可續期信託計劃全部贖回。
- (vi)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其他權益工具持有人應佔利潤為人民幣90,934千元(2020年：人民幣50,221千元)，乃參考條款約定的分派比率釐定。
- (vii)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向本集團其他權益工具持有人分派人民幣64,736千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50,211千元)。

36. 儲備

(1) 資本公積

本集團資本公積變動如下：

	年初 人民幣千元	減少 人民幣千元	年末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資本溢價	2,457,876	—	2,457,876
其他資本公積	39,589	(4,503)	35,086
合計	2,497,465	(4,503)	2,492,962
2020年			
資本溢價	2,457,876	—	2,457,876
其他資本公積	39,589	—	39,589
合計	2,497,465	—	2,497,46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36. 儲備(續)

(2) 盈餘公積

盈餘公積為法定盈餘公積。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按照中國相關會計條例釐定之本公司淨利潤的10%需要轉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達到本公司股本的50%為止。根據本公司章程或經適當批准後，提取後的儲備可用於彌補累計虧損，拓展業務以及轉增資本。

	年初 人民幣千元	增加 人民幣千元	年末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法定公積	409,181	176,079	585,260
2020年			
法定公積	314,999	94,182	409,181

(3) 套期儲備

本集團套期儲備變動載列如下：

	年初 人民幣千元	增加/(減少) 人民幣千元	年末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套期儲備	(72,193)	94,909	22,716
2020年			
套期儲備	2,502	(74,695)	(72,193)

套期儲備指就現金流量套期訂立的套期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產生之損益的累計有效部分。

36. 儲備(續)

(4) 匯兌儲備

出於呈列綜合財務報表之目的，本集團境外經營的資產和負債採用每個報告期末的現行匯率折算為本集團的列報貨幣，收支則按平均匯率或與交易發生日即期匯率近似的匯率折算。交易所產生的差額(如有)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並於匯兌儲備累計。

37. 在結構化主體中的權益

(1) 在合併結構化主體中的權益

本集團透過投資結構化主體所發行證券或票據而持有該等結構化主體權益。該等結構化主體的資產主要包括資產支持證券、資產支持票據及信託計劃等。當評估是否將該等結構化主體納入合併範圍時，本集團會檢視所有事實及情況以釐定本集團作為經辦人屬代理人或委託人。考慮的因素包括經辦人決策權的範圍、其他方擁有的權利、經辦人獲得的報酬及可變回報的風險敞口。本集團確認所有這些結構化主體都由本集團控制並納入本集團所編製的綜合財務報表。詳情請參閱附註38。

(2) 在未合併結構化主體中的權益

本集團通過投資基金、理財產品、資產管理和信託計劃，在第三方管理的結構化主體中持有權益。

於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未合併結構化主體的賬面值及最大風險敞口分別為人民幣1,595百萬元及人民幣451百萬元。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該等結構化主體的公允價值變動餘額分別為人民幣19,263千元及人民幣9,633千元。該等金額已計入附註6和附註26所列項目。

38. 金融資產轉移

資產支持證券

本集團於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證券化交易，即本集團向結構化主體轉讓應收融資租賃款及售後回租安排的應收款項，而結構化主體向投資者發行資產支持證券。

在某些情況下，本集團持有所有次級資產支持證券，保留已轉移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報酬，因此繼續確認全部已轉移資產並就已收對價確認應付債券。

於2021年12月31日，已轉移但未終止確認的應收融資租賃款及售後回租安排的應收款項的賬面值為人民幣9,338百萬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10,467百萬元)。

於2021年12月31日，相關應付債券的賬面值為人民幣9,778百萬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9,906百萬元)。

在其他情況下，本集團以持有部分次級份額的形式保留部分權益，從而可繼續參與所轉移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按本集團繼續涉入的程度於財務狀況表確認。

於2021年12月31日，根據本集團仍繼續涉入有關資產的安排，本集團證券化的應收融資租賃款及售後回租安排的應收款項賬面值合計為人民幣1,857百萬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451百萬元)。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繼續確認的資產賬面值為人民幣274百萬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60百萬元)。本集團確認相同金額的繼續涉入其他資產及其他負債。

資產支持票據

本集團於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證券化交易，即本集團向結構化主體轉讓應收融資租賃款、售後回租安排的應收款項及應收保理款，而結構化主體在中國銀行間市場向投資者發行資產支持票據。由於本集團持有所有次級資產支持票據，保留已轉移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報酬，因此繼續確認全部已轉移資產並就已收對價確認應付債券。

38. 金融資產轉移(續)

資產支持票據(續)

於2021年12月31日，已轉移但未終止確認的應收融資租賃款、售後回租安排的應收款項及應收保理款的賬面值為人民幣2,276百萬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1,077百萬元)。

於2021年12月31日，相關應付債券的賬面值為人民幣2,736百萬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731百萬元)。

信託計劃

本集團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將部分應收保理款轉讓給信託機構，由信託機構設立信託計劃資產，發行信託計劃。

本集團以持有部分次級份額的形式保留部分權益，從而可繼續參與所轉移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按本集團繼續涉入的程度於財務狀況表確認。

於2021年12月31日，根據本集團仍繼續涉入有關資產的安排，本集團終止確認的應收保理款賬面值合計為人民幣291百萬元(2020年12月31日：無)。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繼續確認的資產賬面值為人民幣37百萬元(2020年12月31日：無)。本集團確認相同金額的繼續涉入其他資產及其他負債。

3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基於綜合現金流量表之目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載列如下：

	2021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0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銀行存款	5,997,815	4,570,959
合計	5,997,815	4,570,95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40. 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的對賬

下表詳列本集團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的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指現金流或未來現金流就此於本集團綜合現金流量表中歸類為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下列負債的利息付款計入其他負債並於經營現金流量中呈列。

	2021年					2021年
	1月1日	融資現金流	已分派股息	外匯虧損	其他變動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款	39,164,708	1,982,059	—	(152,028)	34,709	41,029,448
向關聯方借款	1,840,244	(765,308)	—	(35,697)	—	1,039,239
其他金融機構借款	2,824,836	(1,291,300)	—	—	1,342	1,534,878
應付債券	32,359,969	5,369,285	—	(8,440)	134,016	37,854,830
應付股息	—	(518,824)	518,824	—	—	—
其他權益工具利息分配	—	(64,736)	64,736	—	—	—
應付關聯方款項	33	—	—	—	(33)	—
租賃負債	171,786	(60,656)	—	—	14,722	125,852
合計	76,361,576	4,650,520	583,560	(196,165)	184,756	81,584,247

40. 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的對賬(續)

	2020年				非同一 控制下		2020年
	1月1日 人民幣千元	融資現金流 人民幣千元	已分派股息 人民幣千元	外匯虧損 人民幣千元	企業合併 人民幣千元	其他變動 人民幣千元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款	34,416,672	5,306,119	—	(676,578)	29,912	88,583	39,164,708
向關聯方借款	1,161,537	—	—	(125,572)	—	804,279	1,840,244
其他金融機構借款	1,990,000	334,836	—	—	500,000	—	2,824,836
應付債券	31,446,942	757,904	—	—	—	155,123	32,359,969
應付股息	—	(675,295)	675,295	—	—	—	—
其他權益工具利息分配	—	(50,211)	50,211	—	—	—	—
應付關聯方款項	804,283	—	—	29	—	(804,279)	33
租賃負債	189,040	(63,994)	—	—	7,396	39,344	171,786
合計	70,008,474	5,609,359	725,506	(802,121)	537,308	283,050	76,361,576

41. 經營租賃安排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經營租賃與本集團擁有之飛機相關，其租賃期限為約65至188個月。租賃期滿前，承租人無權選擇購買租賃資產。

本集團有權收到的最低租賃款如下：

	2021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0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內	492,032	674,405
第二年	544,174	598,230
第三年	499,753	581,047
第四年	463,363	517,691
第五年	427,709	475,797
五年以上	1,069,383	981,461
合計	3,496,414	3,828,63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42. 資本承諾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資本承諾事項如下。

	2021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0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已簽約但尚未於財務報表中確認的：		
PPP及政府購買服務項目項下的施工合約	1,906,032	2,633,605
物業及設備	—	590,503
合計	1,906,032	3,224,108

43. 董事及監事酬金

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已付或應付之本公司董事及監事酬金如下：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姓名	董事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酬及津貼 人民幣千元	僱主對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養老金計劃 的供款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丁學清	—	1,554	766	4,203	6,523
周劍麗	—	1,407	585	2,935	4,927
非執行董事：					
任澎	—	—	—	—	—
哈爾曼	—	—	—	—	—
李川	—	—	—	—	—
吳淑琨	—	—	—	—	—
張少華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蔣玉林	210	—	—	—	210
姚峰	210	—	—	—	210
曾慶生	210	—	—	—	210
胡一威	210	—	—	—	210
嚴立新	210	—	—	—	210
監事：					
周陶	—	—	—	—	—
趙越(iv)	—	306	71	227	604
陳新計	—	719	188	478	1,385
胡章明(v)	—	176	37	—	213
	1,050	4,162	1,647	7,843	14,70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43. 董事及監事酬金(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姓名	董事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酬及津貼 人民幣千元	僱主對 養老金計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的供款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丁學清	—	1,551	670	4,565	6,786
周劍麗	—	1,373	500	3,181	5,054
非執行董事：					
任澎	—	—	—	—	—
哈爾曼	—	—	—	—	—
李川	—	—	—	—	—
吳淑琨	—	—	—	—	—
張少華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蔣玉林	210	—	—	—	210
姚峰(i)	132	—	—	—	132
曾慶生	210	—	—	—	210
胡一威	210	—	—	—	210
嚴立新(ii)	132	—	—	—	132
楊辰(vi)	198	—	—	—	198
監事：					
王美娟(vii)	—	—	—	—	—
周陶(iii)	—	—	—	—	—
趙越	—	473	43	206	722
陳新計	—	675	130	455	1,260
	1,092	4,072	1,343	8,407	14,914

43. 董事及監事酬金(續)

上述執行董事酬金為關於彼等就管理本集團事務所提供的服務，而上述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酬金則有關彼等作為本公司董事所提供的服務。

概無董事已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年度酬金的安排，本集團亦無向任何董事、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支付酬金以作為加入本集團或於加入本集團時之獎勵或裁員補償。

附註：

- (i) 姚峰於2020年5月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ii) 嚴立新於2020年5月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iii) 周陶於2020年5月獲委任為監事。
- (iv) 趙越於2021年8月卸任監事。
- (v) 胡章明於2021年8月獲委任為監事。
- (vi) 楊辰於2020年12月卸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 (vii) 王美娟於2020年5月卸任監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44.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本年度本集團的五位最高薪酬僱員包括兩名董事(2020年：兩名董事)，彼等的酬金詳情載於上文附註43。年內剩餘三名(2020年：三名)最高薪酬僱員(非本公司董事)酬金詳情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基本薪酬及津貼	3,148	3,249
花紅	7,269	7,928
僱主對養老金計劃的供款	1,408	1,281
合計	11,825	12,458

花紅酌情發放，乃參照本集團及個人業績釐定。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向該等人士支付或應付酬金以作為加入本集團或於加入本集團時之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

薪酬介乎以下範圍的本公司最高薪酬僱員(非本公司董事)的人數如下：

	2021年 僱員人數	2020年 僱員人數
— 4,000,001港元–4,500,000港元	—	1
— 4,500,001港元–5,000,000港元	2	—
— 5,000,001港元–5,500,000港元	1	2
合計	3	3

45. 關聯方關係及交易

除附註50所列的本集團附屬公司外，其他關聯方的名稱和關係如下所示：

關聯方名稱	關聯方關係
海通恆信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母公司
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最終控股公司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上海海通證券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上海富誠海富通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Unican Limited	同系附屬公司
海通國際證券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海通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上海惟泰置業管理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貴安恆信融資租賃(上海)有限公司 (「貴安恆信」)(附註19)	合營企業(2020年9月企業合併前)

除本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分已披露的情況外，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與各關聯方進行了以下重大交易：

(1) 利息支出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海通恆信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11,993	36,436
Unican Limited	39,204	42,111

(2) 其他收入、收益或損失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貴安恆信融資租賃(上海)有限公司(附註)	—	42,146

附註：該金額指本公司與貴安恆信融資租賃(上海)有限公司(於合併日前)的買入返售應收融資租賃款業務產生的利息收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45. 關聯方關係及交易(續)

(3) 其他經營支出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上海惟泰置業管理有限公司	—	13,801

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與各關聯方有以下重大結餘：

(4) 現金及銀行結餘

	2021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0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附註)	7	—

附註：現金和銀行結餘是指在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開立並由銀行託管的證券賬戶餘額。

(5) 借款

	2021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0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Unican Limited	1,039,239	1,086,395
海通恆信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	753,849

(6) 應付債券

	2021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0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附註)	—	24,088

附註：應付債券為優先級資產支持證券。

(7) 其他負債

	2021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0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海通恆信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	34,427
Unican Limited	91,272	94,978

45. 關聯方關係及交易(續)

(8) 其他權益工具

	2021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0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附註)	20,000	—

附註：其他權益工具投資是指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資於本公司發行的其他權益工具。

(9) 其他關聯方交易

(a) 關鍵管理人員

本集團關鍵管理人員之薪酬載列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基本薪酬及津貼	6,109	6,173
花紅	14,407	15,674
僱主對養老金計劃的供款	2,759	2,451
合計	23,275	24,298

(b) 向關聯方支付轉介服務費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2,919	4,211
海通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333	11

附註：融資租賃業務等的轉介費確認為初始直接增量成本，從相關資產的初始確認金額扣減。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45. 關聯方關係及交易(續)

(9) 其他關聯方交易(續)

(c) 向關聯方支付債券發行費用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51,990	76,187
上海富誠海富通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238	—
上海海通證券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6,739	7,199
海通國際證券有限公司	454	—

附註：與已發行債項負債有關的發行成本列為已發行債項負債所收取款項的扣減項，作為實際利息支出於負債期間攤銷。

(d) 處置土地及建築物收到的現金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1,435,000	—

附註：本公司與海通證券簽訂了一份買賣協議，根據該協議，海通證券同意以人民幣1,435百萬元的總對價從本公司購買一處房產，該房產的處置收益為人民幣60,469千元，計入其他收入、收益或損失中。

46.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儲備

	2021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0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及設備	180,652	1,467,874
使用權資產	100,460	141,884
無形資產	14,536	14,221
應收融資租賃款	9,132,224	17,958,991
售後回租安排的應收款項	30,870,168	19,510,714
貸款及應收款項	743,452	1,166,08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62,790	260,364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4,499,265	4,227,813
遞延稅項資產	1,472,341	1,426,858
其他資產	1,222,704	469,445
非流動資產總額	48,298,592	46,644,252

46.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儲備(續)

	2021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0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應收融資租賃款	20,600,926	26,315,277
售後回租安排的應收款項	22,809,223	14,521,906
貸款及應收款項	6,256,825	6,436,293
其他資產	1,705,597	760,432
應收賬款	799	9,292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	456,80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1,996,289	572,915
衍生金融資產	4,575	—
現金及銀行結餘	5,769,625	3,943,852
流動資產總額	59,143,859	53,016,775
資產總額	107,442,451	99,661,027
流動負債		
借款	23,523,526	20,324,046
衍生金融負債	163,282	206,325
應計員工成本	244,436	147,886
應付賬款	34,552	30,118
應付債券	22,891,389	18,408,850
應交所得稅	696,793	628,994
其他負債	6,979,589	5,700,622
流動負債總額	54,533,567	45,446,841
流動資產淨額	4,610,292	7,569,934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52,908,884	54,214,18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46.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儲備(續)

	2021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0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權益		
股本	8,235,300	8,235,300
其他權益工具	2,384,512	1,523,756
儲備		
— 資本公積	2,490,185	2,495,716
— 盈餘公積	585,260	409,181
— 套期儲備	11,621	1,788
留存利潤	3,661,457	2,595,575
權益總額	17,368,335	15,261,316
非流動負債		
借款	15,227,272	17,410,549
應付債券	14,360,485	13,951,119
其他負債	5,952,792	7,591,202
非流動負債總額	35,540,549	38,952,870
權益及非流動負債總額	52,908,884	54,214,186

46.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儲備(續)

	其他						權益總額
	股本	權益工具	資本公積	盈餘公積	套期儲備	留存利潤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2020年12月31日	8,235,300	1,523,756	2,495,716	409,181	1,788	2,595,575	15,261,316
年度溢利	—	90,934	—	—	—	1,759,328	1,850,262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	—	—	—	9,833	—	9,833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90,934	—	—	9,833	1,759,328	1,860,095
發行其他權益工具	—	2,318,012	—	—	—	—	2,318,012
贖回其他權益工具	—	(1,481,997)	(4,503)	—	—	—	(1,486,500)
轉撥至盈餘公積	—	—	—	176,079	—	(176,079)	—
其他權益工具利息分配	—	(64,736)	—	—	—	—	(64,736)
股息分配	—	—	—	—	—	(518,824)	(518,824)
收購子公司	—	—	(1,028)	—	—	—	(1,028)
其他	—	(1,457)	—	—	—	1,457	—
2021年12月31日	8,235,300	2,384,512	2,490,185	585,260	11,621	3,661,457	17,368,335
2019年12月31日	8,235,300	1,237,212	2,495,716	314,999	(1,190)	2,423,231	14,705,268
年度溢利	—	50,221	—	—	—	941,855	992,076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	—	—	—	2,978	—	2,978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50,221	—	—	2,978	941,855	995,054
發行其他權益工具	—	286,500	—	—	—	—	286,500
轉撥至盈餘公積	—	—	—	94,182	—	(94,182)	—
其他權益工具利息分配	—	(50,211)	—	—	—	—	(50,211)
股息分配	—	—	—	—	—	(675,295)	(675,295)
其他	—	34	—	—	—	(34)	—
2020年12月31日	8,235,300	1,523,756	2,495,716	409,181	1,788	2,595,575	15,261,31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47.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分類

	2021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0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i>按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i>		
現金及銀行結餘	6,738,571	5,176,968
售後回租安排的應收款項	55,088,023	35,214,476
貸款及應收款項	6,381,926	7,630,090
應收賬款	48,715	36,913
其他金融資產	2,286,938	683,483
<i>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i>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124,388	899,200
衍生金融資產	11,079	—
合計	72,679,640	49,641,130

	2021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0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金融負債		
<i>按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i>		
借款	43,729,417	44,001,574
應付賬款	34,552	30,118
應付債券	37,854,830	32,359,969
其他金融負債	13,805,436	14,168,171
<i>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i>		
衍生金融負債	231,247	359,910
合計	95,655,482	90,919,742

48. 金融風險管理

金融風險管理概述

本集團的經營活動面臨多種金融風險，本集團識別、評估和管理風險。本集團的風險管理目標是達到風險與收益之間恰當的平衡，同時盡量減少對本集團財務狀況的潛在不利影響。

本集團制定風險管理政策的目的是為了識別並分析相關風險，以制定適當的風險限額和控制程序，並通過適當的控制流程對風險進行監控。

本公司董事會制定風險管理整體戰略。高級管理層制定相應的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這些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經董事會批准後由風險管理部、信貸審批部、商務部、資產管理部、業務部門、合規部、資金管理部和計劃財務部及相應的委員會負責具體執行。

本集團面臨的主要金融風險包括信用風險、市場風險和流動性風險。其中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指客戶或交易對手不履行合約責任導致本集團蒙受財務虧損的風險。本集團面對的信用風險涉及銀行結餘、應收融資租賃款、售後回租安排的應收款項、應收保理款、委託貸款及其他貸款、應收賬款、衍生金融資產及其他金融資產。本集團的信用風險主要來自應收融資租賃款及售後回租安排的應收款項，即承租人無法履行合約責任的風險。

本集團對包括目標客戶選擇、盡職調查和申報、信貸審批、融資租賃款發放、租後監控和不良應收款項管理等環節的業務全流程實行規範化管理。通過信用風險管理相關政策制度和流程、租賃信息系統和融資租賃業務結構優化，及時有效識別、監控和管理本集團各環節潛在信用風險。

經濟環境變化將會對本集團的融資租賃業務產生一定的影響，其中不利的影響將增加本集團發生損失的可能性。本集團目前的主要業務營運位於中國內地，但中國不同地區在經濟發展方面的差異化需要本集團謹慎管理相關的信用風險。信用風險由負責不同行業和地區的業務部門、信貸審批部、資產管理部及風險管理部全鏈條管理，並定期向本公司董事會匯報資產質量。本集團已建立相關機制，制定個別承租人信用風險額度，並定期監控上述信用風險額度。

48. 金融風險管理(續)

信用風險(續)

風險限額管理及緩釋措施

本集團管理、限制以及控制信用風險集中度，盡可能地規避風險集中於單一承租人、行業或區域。

本集團對客戶進行限額管理，以優化信用風險結構。本集團項目前期分析承租人償還本金和利息的能力，項目執行過程實時監管承租人實際還款狀況以管理信用風險。

其他具體的管理和緩解措施包括：

(a) 擔保

本集團制定了一系列政策來緩釋信用風險，其中包括獲取抵／質押物、保證金以及取得企業或個人的擔保等。

根據融資租賃及售後回租交易的特點，本集團擁有租賃期間內租賃目標物的所有權。一旦發生違約，承租人經催告後在合理期限內不支付租金的，本集團可以解除合同，收回租賃物。

本集團還會根據承租人信用狀況及融資租賃信用風險程度額外要求部分承租人提供第三方擔保或抵押。管理層對擔保人的擔保能力、抵押物與質押物的權屬和價值以及實現抵押權及質權的可行性進行評估。

(b) 對融資租賃及售後租回交易目標物保險

對於融資租賃及售後租回交易，租賃目標物在租期屆滿前的所有權屬於本集團，但經營使用及維護權的風險與收益已經轉移至承租人。因此在租賃期間若租賃目標物發生保險責任事故，承租人應立即向相關保險公司報案並通知本集團，提供出險原因報告和有關資料，並向保險公司辦理索賠事宜。

48. 金融風險管理(續)

信用風險(續)

本集團的信用風險敞口

本集團考慮交易對手違約風險及行業風險等所有信用風險敞口因素，進行風險管理。除上述信用風險限額管理及其他緩解措施外，本集團亦監察所有符合減值要求的金融資產，評估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有否顯著增加。倘信用風險顯著增加，本集團會基於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而非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計提損失準備。

為最大限度降低信用風險，本集團計劃制定及維持本集團的信用風險等級，根據信貸違約風險等級將風險分類。信用評級數據基於一系列確定為可預測違約風險的數據。分析時會考慮風險性質及交易對手類型。信用風險等級使用顯示有違約風險的定性及定量因素界定。

內部信用風險等級的設計及標準化旨在反映信用風險增加時的違約風險。隨著信用風險增加，不同等級之間的違約風險差異發生變化。各項風險於初始確認時會根據有關交易對手的可用數據分配至相應的信用風險等級。隨後會監控所有風險並調整信用風險等級以反映當時情況。本集團將信用風險等級用作確定風險違約概率(「違約概率」)期限結構的主要輸入數據。本集團使用定量及定性標準確定信用風險有否顯著增加。

本集團評估信用風險有否顯著增加及計量預期信用損失時採用前瞻性宏觀經濟數據，例如工業品出廠價格指數同比變化率、居民消費價格指數同比變化率、國內生產總值同比變化率及廣義貨幣供應量同比變化率。本集團通過構建該等前瞻性宏觀經濟數據及業務風險特徵之間的關係來制定預期信用損失的前瞻性調整。除中立情景外，本集團亦結合市場預期制定了其他潛在情景及相應權重。本集團以極度樂觀、樂觀、中立、悲觀及極度悲觀情況下的違約概率加權平均值評估違約概率，結合不同業務的違約損失率，計算出前瞻性經調整預期信用損失。

於2021年底，本集團對前瞻性計量中使用的宏觀經濟數據進行了壓力測試。倘樂觀／極度樂觀情景的權重分別增加5%而中立情景的權重減少10%或悲觀／極度悲觀情景的權重分別增加5%而中立情景的權重減少10%，對本集團預期信用損失撥備的影響並不重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48. 金融風險管理(續)

信用風險(續)

本集團的信用風險敞口(續)

下表載列本集團的信用風險等級框架：

類別	說明	確認預期信用損失的基準
第一階段	金融資產的違約風險低，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並無顯著增加，亦無信用減值。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第二階段	金融資產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顯著增加，但無信用減值。	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 — 無信用減值
第三階段	發生一項或以上事件對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有不利影響，以致評估金融資產時發現有信用減值。	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 — 有信用減值

下表載列本集團最大信用風險敞口(未計擔保及質押)：

	2021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0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按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現金及銀行結餘	6,738,571	5,176,968
售後回租安排的應收款項	55,088,023	35,214,476
貸款及應收款項	6,381,926	7,630,090
應收賬款	48,715	36,913
其他金融資產	2,286,938	683,48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衍生金融資產	11,079	—
應收融資租賃款	33,472,587	48,411,403
合計	104,027,839	97,153,333

48. 金融風險管理(續)

信用風險(續)

本集團的信用風險敞口(續)

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上述信用風險敞口金額為各報告期末的賬面值。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的風險敞口視為其賬面值因未來公允價值的變動。

應收融資租賃款、售後回租安排的應收款項和貸款及應收款項

應收融資租賃款、售後回租安排的應收款項和貸款及應收款項方面，本集團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三階段減值方法計量預期信用損失。階段詳情請分開參閱附註20、21和22。

應收賬款及其他金融資產

應收賬款方面，本集團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簡化方法按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計提損失準備。其他金融資產方面，本集團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一般方法計提預期信用損失的損失準備。

銀行結餘

報告日期的銀行結餘信用風險較低。由於交易對手是信譽良好的銀行，到期無力支付或贖回的風險較低，因此銀行結餘的信用風險有限。

市場風險

本集團因市場價格的不利變動而面臨可能導致虧損的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度量技術

本集團目前設立頭寸限制，並使用敏感性分析衡量和控制市場風險。本集團定期計算和監控匯率風險敞口，以及將在特定期間內需重新定價或到期的計息資產與負債的差額(敞口)，其後利用敞口信息按照變化的匯率和市場利率進行敏感性分析。

匯率風險

匯率風險指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因匯率變動而波動的风险。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48. 金融風險管理(續)

市場風險(續)

匯率風險(續)

本集團匯率風險的主要來源是資產和負債在幣種上的錯配，並主要受人民幣兌美元匯率波動的影響。本集團外匯匯率的管理遵循風險中性原則，通過匯率敏感性分析識別和計量匯率變化對我們經營產生的影響，匹配以不同貨幣計價的資產及負債，並在適當和必要的情況下，通過外匯衍生工具對沖匯率風險敞口淨額。本集團通過貸款投放的經營性租賃業務(飛機租賃)亦以美元計價，可抵銷部分匯率風險敞口；本集團對於因融資事項產生的匯率風險敞口採用外匯遠期等工具鎖定匯率風險。上述情況在較大程度上縮小了匯率風險敞口，從而在整體上本集團面臨的匯率風險敞口較小，不會對本集團當年的利潤產生重大影響。

本集團外幣計值的資產及負債於各報告期末之賬面值如下：

	資產		負債	
	2021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0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1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0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美元	777,118	1,031,857	7,634,403	8,997,577

敏感性分析

本集團主要受美元兌人民幣匯率波動的影響。

下表詳述本集團對本公司之功能貨幣人民幣兌美元升值和貶值5%的敏感性。5%的敏感率代表管理層對外匯匯率合理變動的評估。敏感性分析只包括未付的外幣計價的貨幣項目，並在年結日就外幣匯率5%變動作出匯兌調整。分析表明美元兌人民幣貶值5%的影響，而下列正數表示年度的利潤增長。美元兌人民幣的5%的升值，將對年度的利潤產生相等且相反的影響。

	2021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0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淨利潤增加	174,509	198,756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是指由於市場利率的變化，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會發生波動的風險。

48. 金融風險管理(續)

市場風險(續)

利率風險(續)

本集團面對的利率風險主要與本集團的銀行結餘、應收融資租賃款、售後回租安排的應收款項、貸款和其他應收款項、應收賬款、衍生金融工具、其他金融資產、借款、應付賬款、應付債券及其他金融負債相關。

管理層透過調整資產負債結構緊密監察市場及控制利率敏感性缺口，以有效管理利率風險。

貸款基礎利率及倫敦銀行同業拆息波動是本集團的現金流利率風險的主要來源。

敏感性分析

以下敏感性分析乃基於計息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利率風險作出。分析是假設各報告期末未償還計息金融資產與負債在全年仍為未償還而編製。當向管理層報告利率風險時，在考慮利率合理可能變化的情況下，本集團將採用相關利率上浮或下浮100個基點進行敏感性分析。

	2021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0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淨利率上升／(下降)		
上浮100個基點	248,372	224,191
下浮100個基點	(248,372)	(224,191)

價格風險

本集團面對主要與投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中的基金、理財產品、權益工具、資產管理計劃及信託計劃有關的價格風險。

管理層認為，由於本集團的投資不重大，因此本集團所面對的價格風險並不重大。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是指本集團無法以合理成本獲得資金以償還負債或獲得其他投資機會的風險。本集團流動性風險管理的目標是確保維持充足的資金來源，以滿足償還到期負債的需要，同時滿足承租人的融資要求及獲得新的投資機會。

48. 金融風險管理(續)

流動性風險(續)

本集團的主要付款要求是償還到期債務。

流動性風險管理政策

每一年度，本集團綜合評估未來發展、經營策略以及市場狀況，制定年度的流動性風險容忍度，並根據適當授權審批流程實施管理。為有效監測、管理流動性風險，本集團制定、頒佈實施了流動性管理辦法等政策，並通過信息系統每月跟蹤、評估流動性狀況和指標，實現對流動性風險的定期管理，具體體現在：

針對日間流動性風險管理：

- 對資金支出及回籠情況實施逐日監控，確保我們具有充足的日間流動性頭寸，以及時滿足正常和壓力情景下的日間支付需求；
- 審慎管理內部的流動性儲備以保障日常經營和償還債務所需；
- 建立了流動性風險控制指標體系，管理、識別及跟蹤流動性風險控制指標，執行針對流動性風險的預警、報告及應急計劃；
- 擬定了流動性風險應急預案，並定期或不定期開展流動性應急演練。

針對中長期流動性風險管理：

- 實施資產負債結構管理，確定合理的資產負債率、監測與預測資產負債率以及遵從預先確定的資產負債率上限；
- 實施負債期限結構管理，跟蹤和預測負債期限結構，分析資產負債存續期的匹配情況，保證公司資產負債的期限錯配始終處於合理範圍內；
- 實施授信額度管理，持續跟蹤已有授信額度的規模、類別、期限及幣種等信息，保證公司有充足的授信儲備；
- 評估與各大金融機構的合作情況，保持多市場、多渠道的融資儲備，注重集團融資統一管理，保持融資渠道暢通。

48. 金融風險管理(續)

流動性風險(續)

非衍生金融工具現金流量

下表列示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按合同約定剩餘期限劃分的非衍生金融資產和負債及應收融資租賃款產生的應收和應付現金流量。下表所列示金額均為合同規定的未折現現金流量，本集團根據預計未折現現金流入管理固定流動性風險：

2021年12月31日

	逾期	即時償還	三個月以內	三個月			合計
				至一年	一年至五年	五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及應收融資租賃款							
現金及銀行結餘	—	6,334,608	320,095	85,050	—	—	6,739,75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1,283,245	410,513	302,531	21,060	107,039	2,124,388
應收融資租賃款	1,288,726	—	5,763,302	18,481,123	12,490,240	597,410	38,620,801
售後回租安排的應收款項	126,103	—	6,636,234	19,516,593	34,955,596	158,862	61,393,388
貸款及應收款項	785,080	—	620,399	5,322,362	586,796	61,183	7,375,820
應收賬款	27,803	—	—	58,365	—	—	86,168
其他金融資產	—	89,422	24,326	499,898	1,322,941	780,508	2,717,095
非衍生金融資產總額	2,227,712	7,707,275	13,774,869	44,265,922	49,376,633	1,705,002	119,057,413
金融負債							
借款	—	—	5,868,377	21,040,414	18,321,117	596,530	45,826,438
應付賬款	—	34,552	—	—	—	—	34,552
應付債券	—	—	7,829,497	16,428,456	15,641,581	—	39,899,534
其他金融負債	—	918,180	1,130,218	4,619,931	6,164,257	340,202	13,172,788
非衍生金融負債總額	—	952,732	14,828,092	42,088,801	40,126,955	936,732	98,933,312
淨頭寸	2,227,712	6,754,543	(1,053,223)	2,177,121	9,249,678	768,270	20,124,10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48. 金融風險管理(續)

流動性風險(續)

非衍生金融工具現金流量(續)

2020年12月31日

	三個月						合計 人民幣千元
	逾期 人民幣千元	即時償還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以內 人民幣千元	至一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至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五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及應收融資租賃款							
現金及銀行結餘	—	4,630,725	492,006	54,426	—	—	5,177,15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402,418	160,543	9,954	260,364	65,921	899,200
應收融資租賃款	841,948	—	7,626,063	22,713,145	23,226,940	501,855	54,909,951
售後回租安排的應收款項	58,423	—	3,958,762	12,816,861	22,431,809	43,031	39,308,886
貸款及應收款項	886,835	—	673,020	6,065,860	1,385,650	75,052	9,086,417
應收賬款	31,819	—	—	39,424	—	—	71,243
其他金融資產	—	43,524	205	5,938	416,846	408,049	874,562
非衍生金融資產總額	1,819,025	5,076,667	12,910,599	41,705,608	47,721,609	1,093,908	110,327,416
金融負債							
借款	—	—	5,847,718	17,722,894	22,299,700	601,913	46,472,225
應付賬款	—	30,118	—	—	—	—	30,118
應付債券	—	—	7,850,761	11,730,870	14,733,120	—	34,314,751
其他金融負債	—	567,903	900,433	3,969,825	7,727,244	339,014	13,504,419
非衍生金融負債總額	—	598,021	14,598,912	33,423,589	44,760,064	940,927	94,321,513
淨頭寸	1,819,025	4,478,646	(1,688,313)	8,282,019	2,961,545	152,981	16,005,903

衍生金融工具現金流量

下表詳列本集團衍生金融工具之流動性分析。該表格基於須按總額和淨額結算的有關衍生工具的未折現流入及流出總額而編製。

48. 金融風險管理(續)

流動性風險(續)

衍生工具現金流量

	三個月以內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至一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至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五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2021年12月31日					
以淨額結算的衍生金融工具	(3,368)	(9,858)	(44,068)	—	(57,294)
以總額結算的衍生金融工具					
其中：現金流入	198,765	1,446,717	1,313,515	—	2,958,997
現金流出	(214,229)	(1,477,851)	(1,433,376)	—	(3,125,456)
	(15,464)	(31,134)	(119,861)	—	(166,459)
2020年12月31日					
以淨額結算的衍生金融工具	(11,569)	(26,740)	(123,287)	(28)	(161,624)
以總額結算的衍生金融工具					
其中：現金流入	167,685	1,400,428	1,171,482	—	2,739,595
現金流出	(175,559)	(1,497,365)	(1,231,302)	—	(2,904,226)
	(7,874)	(96,937)	(59,820)	—	(164,631)

利率基準改革

本集團的IBOR銀行貸款受到利率基準改革的影響。本集團密切關注市場情況並對向新基準利率的過渡進行管理，本集團亦會關注相關IBOR監管機構發佈的公告。

資本管理

本集團通過優化負債與股東權益結構管理資本，以確保本集團旗下公司能夠持續經營，並最大限度增加股東回報。本公司資本管理旨在確保遵守相關的法律法規等監管規定。根據現行有效的規定，本公司的風險資產不得超過淨資產總額的8倍。

於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風險資產與淨資產比例符合上述規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49.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本集團金融資產和負債按公允價值或就財務申報目的披露的公允價值計量。本集團在無法於活躍市場獲取公開報價時利用估值方法釐定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持續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

本集團部分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持續以公允價值計量。下表載列如何確定該等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的資料，尤其是所採用的估值技術和關鍵輸入值。

金融資產／金融負債	公允價值		公允 價值層級	估值技術及關鍵輸入值
	2021年	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基金	384,327	260,841	第二層級	基金管理人發佈的資產淨值。
— 理財產品	800,063	30,006	第二層級	產品管理人公佈的資產淨值。
— 權益工具	98,855	111,571	第一層級	活躍市場所報買入價。
	—	65,309	第二層級	基於最新一輪融資。
	430,630	270,930	第三層級	按所報市價釐定，並就缺乏市場性對折現做出調整；或採用市場法，參考可比較上市公司的市值及流動性折扣釐定；或採用交易價格，參考新投資者的上一輪注資釐定；或折現現金流。未來現金流量根據加權平均資本成本進行折現。
— 資產管理及信託計劃	410,513	160,543	第二層級	發行人／金融機構發佈的資產淨值。

49.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續)

持續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金融負債	公允價值		公允 價值層級	估值技術及關鍵輸入值
	2021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 外匯遠期	負債：(74,157)	負債：(85,526)	第二層級	折現現金流。未來現金流量根據遠期匯率(源自報告期末的可觀察遠期匯率)及合同遠期匯率作出估計，並按反映各交易對手信用風險的折現率進行折現。
3) 利率互換	資產：11,079 負債：(68,105)	資產：— 負債：(160,674)	第二層級	折現現金流。未來現金流量根據遠期利率(源自報告期末的可觀察收益率曲線)及合同利率作出估計，並按反映各交易對手信用風險的折現率進行折現。
4) 交叉貨幣互換	負債：(88,985)	負債：(113,710)	第二層級	折現現金流。未來現金流量根據遠期匯率／利率(源自報告期末的可觀察遠期匯率／可觀察收益率曲線)及合同匯率／利率作出估計，並按反映各交易對手信用風險的折現率進行折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49.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續)

持續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續)

管理層採用估值法(包含不可觀察輸入值)釐定本集團第三層級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該等金融工具採用現金流量折現法及市場法進行估值，其中包含各種不可觀察假設(例如折現率、市場波動率、預期回報率及市場流動性折扣)。

截至2021年12月31日，重大的不可觀察假設的變化對合理可能的替代假設的影響是不重大的。

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第一層級與第二層級之間並無轉移。

下表載列了相關年份第三層級金融工具的變化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	270,930	35,921
於損益中確認的公允價值變動	38,339	(285)
添置	71,988	300,603
處置	(598)	—
從第二層級轉入	65,309	—
轉至第二層級	—	(65,309)
轉至第一層級	(15,338)	—
年末	430,630	270,930
於年末持有資產的收益/(損失)總額		
— 於損益中確認的未實現收益/(損失)	32,937	(30,202)

49.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續)

並非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

下表概述並非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賬面值和預計公允價值：

	賬面值		公允價值	
	2021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0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1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0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金融負債：				
應付債券	37,854,830	32,359,969	38,161,844	32,505,904

不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層級

	2021年12月31日			合計 人民幣千元
	第一層級 人民幣千元	第二層級 人民幣千元	第三層級 人民幣千元	
應付債券	—	38,161,844	—	38,161,844

	2020年12月31日			合計 人民幣千元
	第一層級 人民幣千元	第二層級 人民幣千元	第三層級 人民幣千元	
應付債券	—	32,505,904	—	32,505,904

應付債券的公允價值按照基於折現現金分析的通用定價模型釐定，主要重大輸入值為反映交易對手信用風險的折現率。

除上文所述者外，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合併財務狀況表中以攤餘成本列賬的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近，是由於大部分該等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一年內到期或按浮動利率計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50. 附屬公司之詳情

於報告期末，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的附屬公司詳情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及 日期	註冊資本／ 發行股本	本公司持有的股權		主營業務／ 經營地點
			12月31日 2021年	2020年	
直接持股：					
海通恆信國際融資租賃(天津)有限公司	中國，2011年	人民幣 210,000,000元	100%	100%	租賃，中國
上海泛圓投資發展有限公司 (附註ii)	中國，2006年	人民幣 100,000,000元	100%	100%	物業管理、單位 後勤管理服務、 餐飲管理，中國
海通恆運融資租賃(上海)有限公司	中國，2014年	人民幣 1,360,000,000元	100%	100%	租賃，中國
海通恆信租賃(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2017年	253,148,444 美元	100%	100%	租賃，香港
蓬萊市恆世置業有限公司 (附註i)	中國，2018年	人民幣 15,000,000元	95%	95%	政府購買服務 業務，中國
隆堯縣恆環工程項目管理 有限公司(附註i)	中國，2018年	人民幣 37,608,500元	90%	90%	PPP項目管理， 中國
隆堯縣昱通工程項目管理 有限公司(附註i)	中國，2018年	人民幣 65,151,880元	90%	90%	PPP項目管理， 中國
銅鼓縣鼎信工程項目管理 有限公司(附註i)	中國，2019年	人民幣 134,000,000元	73.9%	73.9%	PPP項目管理， 中國
樂安縣鼎信工程項目管理 有限公司(附註i)	中國，2019年	人民幣 214,661,100元	75%	75%	PPP項目管理， 中國

50. 附屬公司之詳情(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及 日期	註冊資本/ 發行股本	本公司持有的股權		主營業務/ 經營地點
			12月31日 2021年	2020年	
祁門縣鼎信工程項目管理 有限公司(附註i)	中國, 2020年	人民幣 165,072,820元	85%	85%	PPP項目管理, 中國
海通恆信小微融資租賃(上海) 有限公司(附註19)	中國, 2016年	人民幣 1,500,000,000元	100%	100%	租賃, 中國
上海鼎潔建設發展有限公司 (附註ii)	中國, 2018年	人民幣 20,000,000元	100%	100%	政府購買服務 相關業務及 PPP項目管理, 中國
間接持股:					
Haitong UT Leasing Irish Holding Corporation Limited	愛爾蘭, 2017年	1美元	100%	100%	飛機相關業務, 愛爾蘭
Haitong Unitrust No. 1 Limited	愛爾蘭, 2016年	1美元	100%	100%	飛機租賃, 中國(附註iii)
Haitong Unitrust No. 2 Limited	愛爾蘭, 2017年	1美元	100%	100%	飛機租賃, 中國(附註iii)
Haitong Unitrust No. 3 Limited	愛爾蘭, 2017年	1美元	100%	100%	飛機租賃, 菲律賓(附註iii)
Haitong Unitrust No. 4 Limited	愛爾蘭, 2017年	1美元	100%	100%	飛機租賃, 菲律賓(附註iii)
Haitong Unitrust No. 5 Limited	愛爾蘭, 2017年	1美元	100%	100%	飛機租賃, 墨西哥(附註iii)
Haitong Unitrust No. 6 Limited	愛爾蘭, 2017年	1美元	100%	100%	飛機租賃, 墨西哥(附註iii)
Haitong UT Leasing Irish Finance Limited	愛爾蘭, 2018年	1美元	100%	100%	飛機相關業務的 融資服務, 愛爾蘭
海通恆信香港1號有限公司	香港, 2018年	1美元	100%	100%	飛機租賃, 卡塔爾(附註iii)
海通恆信香港2號有限公司	香港, 2018年	1美元	100%	100%	飛機租賃, 卡塔爾(附註iii)
海通恆信香港3號有限公司	香港, 2018年	1美元	100%	100%	飛機租賃, 印度尼西亞 (附註iii)
海通恆信香港4號有限公司	香港, 2018年	1美元	100%	100%	飛機租賃, 印度尼西亞 (附註iii)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50. 附屬公司之詳情(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及 日期	註冊資本/ 發行股本	本公司持有的股權		主營業務/ 經營地點
			12月31日 2021年	2020年	
海通恆信香港5號有限公司	香港, 2018年	1美元	100%	100%	飛機租賃, 中國(附註iii)
海通恆信香港6號有限公司	香港, 2018年	1美元	100%	100%	飛機租賃, 中國(附註iii)
海通恆信香港7號有限公司	香港, 2018年	1美元	100%	100%	飛機租賃, 中國(附註iii)
海通恆信香港8號有限公司	香港, 2018年	1美元	100%	100%	飛機租賃, 中國(附註iii)
海通恆信香港9號有限公司	香港, 2018年	1美元	100%	100%	飛機相關業務的 融資服務, 香港
海通恆信香港10號有限公司	香港, 2018年	1美元	100%	100%	飛機相關業務的 融資服務, 香港
海通恆信香港15號有限公司	香港, 2019年	1美元	100%	100%	飛機租賃, 馬來西亞 (附註iii)
海通恆信香港16號有限公司	香港, 2019年	1美元	100%	100%	飛機租賃, 馬來西亞 (附註iii)
海通恆信香港17號有限公司	香港, 2019年	1美元	100%	100%	飛機租賃, 中國(附註iii)
海通恆信香港18號有限公司	香港, 2020年	1美元	100%	100%	飛機租賃, 中國(附註iii)
海通恆信香港19號有限公司	香港, 2020年	1美元	100%	100%	飛機租賃, 中國(附註iii)
Haitong UT Brilliant Limited	香港, 2020年	1美元	100%	100%	發債主體, 香港
海通恆信一號租賃(天津) 有限公司	中國, 2019年	人民幣100,000元	100%	100%	飛機租賃, 中國(附註iii)
海通恆信二號租賃(天津) 有限公司	中國, 2019年	人民幣100,000元	100%	100%	飛機租賃, 中國(附註iii)
海通恆信三號租賃(天津) 有限公司	中國, 2021年	人民幣100,000元	100%	不適用	飛機租賃, 中國(附註iii)

50. 附屬公司之詳情(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及 日期	註冊資本/ 發行股本	本公司持有的股權		主營業務/ 經營地點
			12月31日 2021年	2020年	
海通恆信四號租賃(天津)有限公司	中國, 2021年	人民幣100,000元	100%	不適用	飛機租賃, 中國(附註iii)
海通恆信融資租賃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 2017年	1,000,000美元	100%	100%	租賃, 香港

附註i: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本公司附屬公司獲少數股東注資人民幣31,250千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34,596千元)。上述少數股東注資確認為非控制權益。

附註ii: 於2021年2月, 本公司的子公司上海泛園投資發展有限公司將所持有的上海鼎潔建設發展有限公司100%的股份轉讓給了本公司。

附註iii: 對於飛機租賃業務, 經營地點指承租人所在地。

於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 本集團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皆為根據中國法律註冊登記的有限責任公司。

於2021年12月31日, 除了Haitong UT Brilliant Limited發行了約1億美元的中期票據以及海通恆信小微融資租賃(上海)有限公司發行了約1.4億人民幣的資產支持證券外, 本公司所有子公司均未發行任何債務證券, 本集團在上述證券中並未擁有權益(2020年12月31日: 無)。

51. 期後事項

於2021年12月31日之後, 本集團無重大期後事項。